

中華民國十五年四月出版

墨子攷證

定價
精裝的 二册 八角
平裝的 二册 五角



整理者 許 嘯 天
校閱者 胡 翼 雲
發行者 沈 繼 先
代印者 中國印刷廠

總發行所 上海 羣 學 社
四馬路中市
分發行所 北京 鳳文齋書莊及外埠各大書莊
泰山堂書局

目錄

墨子考證

蔣益讓

墨家思想

梁啟超著

墨子哲學史大綱

胡適

墨子與科學

無觀

墨子哲學

耶擎霄

墨子考證

孫詒讓

一 墨子傳略

墨氏之學，亡於秦季，故墨子遺事，在兩漢時已莫得其詳。太史公述其父談論六家之指，尊儒而重道，墨益非其所憲。故史記擲采極博，於先秦諸子自儒家外，老莊韓呂蘇張孫吳之倫，皆論列言行爲傳，唯於墨子則僅於孟荀傳末附綴姓名，尙不能實定其時代，遑論行事。然則非從世代懸邈，舊聞散佚，而墨子七十一篇，其時具存，史公實未嘗詳事校覈，亦其疏也。今去史公又幾二千年，周秦故書雅記，百無一存，而七十一篇亦復書闕有間，徵討之難，不翅倍蓰。然就今存墨子書五十三篇，鈎攷之，尙可得其較略。益生於魯而仕宋，其平生足跡所及，則齊北之齊，西使衛，又屢游楚，前至郢，後客魯陽，復欲適越而未果。文子書稱：『墨子無煖席。』——自然篇又見淮南子備務訓——班固亦云：『墨突不默。』——文選答賓戲又趙岐孟子章指云：墨突不及汗——斯其論矣。至其止魯陽文君之攻鄭，絀公輸般以存宋，而辭楚越書杜之封，蓋其筆鋒大者。勞

身苦志以振世之急，權略足以持危應變，而脫屣利祿，不以累其心；所學尤該綜道藝，洞究象數之微。其於戰國諸子，有吳起商君之才，而濟以仁厚節操，似魯連，而實實亦過之。彼韓、呂、蘇、張、聶復安足算哉？謹甄討羣書，次第其先後，略攷始末，以裨史遷之闕。俾學者知墨家持論，雖間涉偏駁，而墨子立身應世，具有本末，自非孟荀大儒，不宜輕相排笮。彼竊耳食之論，以爲詬病者，其亦可以少息乎！

墨子，名翟，——漢書藝文志呂氏春秋當染慎大篇淮南子脩務訓高注——姓墨氏——廣韻

二十五德通志氏族略引元和姓纂云墨氏孤竹君之後本墨台氏後改爲墨氏戰國時宋人墨翟著

書號墨子——魯人——呂覽當染慎大篇注——或曰宋人——葛洪神仙傳文選長笛賦李注蓋

抱朴子荀子修身篇楊注元和姓纂

按：此蓋因墨子爲宋大夫，遂以爲宋人，以本書攷之，似當以魯人爲是。——貴義篇云墨子自魯

卽齊又魯問篇云越王爲公尙過東車五十乘以迎子墨子于魯呂氏春秋愛類篇云公輸般爲

雲梯欲以攻宋墨子聞之自魯往見荆王曰臣北方之鄙人也淮南子脩務訓亦云自魯趨而往

十日十夜至于郢並墨子爲魯人之塙證——畢沅武億以魯爲魯陽——畢說見墨子注序武

說見授堂文鈔墨子跋——則是楚邑。攷古書無言墨子爲楚人者。渚宮舊事載：「魯陽文君說楚惠王曰：『墨子北方賢聖人。』」則非楚人明矣。畢武說殊謬。

蓋生於周定王時。

漢書藝文志云：「墨子在孔子後。」按詳年表。

魯惠公使宰讓請郊廟之禮於天子，桓王使史角往，惠公止之，其後在於魯，墨子學焉。——呂氏

春秋當染篇高注云其後史角之後也。

按：漢書藝文志墨家以尹佚二篇列首，是墨子之學出於史佚，史角疑卽尹佚之後也。——墨子

學于史角之後亦足爲是魯人之證。

其學務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暉於文度，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作爲非樂命之曰：「節用，生不歌，死無服，汜愛兼利而非聞，好學而博不異。」——莊子天下篇——又曰：「貧愛，尙賢，右鬼，非命。」——淮南子汜論訓——以爲儒者禮煩擾而不悅，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淮南子要略——其稱道曰：「昔者禹之涇洪水，決江河而通四夷九洲也，名川三百，支川三千，小者無數，禹親自操橐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腓無胈，脛無毛，沐甚雨，櫛疾風，膏萬國，禹

大聖也，而形勞天下如此，故使學者以裘褐爲衣，以跣屣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謂墨。」——莊子天下篇——亦道堯舜。——韓非子顯學篇——又善守禦。——史記孟荀傳——爲世顯學。——韓非子顯學篇——徒屬弟子，充滿天下。——呂氏春秋尊師篇

按淮南王書謂「孔墨皆脩先聖之術，通六藝之論。」——注術訓——今攷六藝，爲儒家之學，非墨氏所治也。墨子之學，蓋長於詩書春秋，故本書引詩三百篇，與孔子所刪同。引尙書如甘誓仲虺之誥，說命大誓，洪範呂刑，與百篇之書同。又曰「吾嘗見百國春秋。」——隋書李德林傳——此與孔子所脩春秋異。本書明鬼篇亦引周燕宋齊諸國春秋。——而於禮，則法夏絀周樂，則又非之，與儒家六藝之學不合。淮南所言，非其事實也。——淮南子要略又云「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尤非。

其居魯也，魯君謂之曰：「吾恐齊之攻我也，可救乎？」墨子曰：「可。昔者，三代之聖王，禹湯文武，百里之諸侯也，說忠行義，取天下；三代之暴王，桀紂幽厲，驩怨行暴，失天下。吾願主君之上者，尊天事鬼，下者愛利百姓，厚爲皮幣卑辭，令兩偏禮四鄰諸侯，歐國而以事齊，患可救也。非此，願無可爲者。」——本書魯問篇——按魯君頗疑其卽穆公，則當在楚惠王後，然無塙證。以墨子本魯人，故繫于前。

魯君謂墨子曰：「我有二子，一人者好學，一人者好分人財，孰以爲太子而可？」墨子曰：「未可知也，或所爲賞譽爲是也。釣者之恭，非爲魚賜也；餌鼠以蟲，——疑當作蠱——非愛之也。吾願主君之合其志功而觀焉。」楚人常與越人舟戰於江，楚惠王時，——渚宮舊事二——公輸般自魯南游楚焉，始爲舟戰之器，作爲鉤距之備。楚人因此若勢，亟敗越人。公輸子善其巧，以語墨子曰：「我舟戰有鉤距。不知子之義亦有鉤距乎？」墨子曰：「我義之鉤距，賢於子舟戰之鉤距。我鉤距，我鉤之以愛，揣之以恭；弗鉤以愛，則不親，弗揣以恭，則速狎。狎而不親，則速離。故交相愛交相恭，猶若相利也。今子鉤而止人，人亦鉤而止子；子距而距人，人亦距而距子。交相鉤，交相距，猶若相害也。故此義之鉤距，賢于舟戰之鉤距。」——本書魯問篇——渚宮舊事在止攻宋，前今故次于此——公輸般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墨子聞之，起於魯，——本書作齊，今據呂氏春秋淮南子改——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見公輸般。公輸般曰：「夫子何命焉爲？」墨子曰：「北方有侮臣，願藉子教之。」公輸般不悅。墨子曰：「請獻千金。」公輸般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起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子爲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於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公輸般服。墨子曰：「然胡不

已乎？公輸般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般曰：『諾。』墨子見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屨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糟糠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王曰：『必爲竊疾矣。』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屨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滿之，江漢之魚鼈鼃鼉，爲天下富，宋所爲無雉兔鮪魚者也，此猶梁肉之與糟糠也；荆有長松文梓楛杗豫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王吏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王曰：『善哉！雖然，公輸般爲我爲雲梯，必取宋。』於是見公輸般，墨子解帶爲城，以襟爲械，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墨子九距之。公輸般之攻械盡，墨子之守圉有餘。公輸般誅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吾不言。』墨子亦曰：『吾知子之所以距我，吾不言。』楚王問其故，墨子曰：『公輸般之意，不過欲殺臣，殺臣，宋莫能守，乃可攻也。然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已持臣守圉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王曰：『善哉，吾請無攻宋矣。』——本書公輸篇——公輸子謂墨子曰：『吾未得見之時，我欲得宋；自我得見之後，子我宋而不義，我不爲。』墨子曰：『翟之未得見之時也，子欲得宋；自翟得見子之後，子子宋而不義，子弗爲。是我子子宋也，子務爲義，翟又將子子天下。』——本書魯問篇

按墨子止楚攻宋，本書不云在何時。鮑彪戰國策注謂當宋景公時，至爲疏謬。——詳年表——
惟渚宮舊事載於惠王時，墨子獻書之前，最爲近之。蓋公輸子當生於魯昭定之間，至惠王四十年以後，五十年以前，約六十歲左右，而是時墨子未及三十，正當壯歲，故百舍重繭而不以爲勞，惠王亦未甚老，故尙能見墨子。以情事揆之，無不符合。蘇時學謂即聲王五年闔宋時事。——墨子刊誤——非徒與王曰「請無攻宋」之言不合，而公輸至聲王時，殆逾百歲，其必不可通明矣。——詳公輸篇——

楚惠王五十年，墨子至郢，獻書惠王。王受而讀之曰：「良書也！寡人雖不得天下而樂養賢人。」墨子辭曰：「翟聞賢人進道不行，不受其賞；義不聽，不處其朝。今書未用，請遂行矣。」將辭王而歸，王使穆賀以老辭。——渚宮舊事二——穆賀見墨子，墨子說穆賀，穆賀大說，謂墨子曰：「子之言則誠善矣；而王天下之大王也，母乃曰賤人之所爲而不用乎？」墨子曰：「唯其可行，譬若樂然，一草之本，天子食之，以順其疾；豈曰一草之本而不食哉？今農夫入其稅於大人，大人爲酒醴柔盛以祭上帝鬼神，豈曰賤人之所爲而不享哉？故雖賤人也，上比之農，下比之藥，曾不若一草之本乎？」——本書貴義篇——魯陽文君言于王曰：「墨子，北方賢聖人，君王不見，又不爲禮，母乃失士。」乃使文君追

墨子以書社五里，——疑當作五百里——封之，不受而去。——渚宮舊事二

按：楚惠王在位五十七年，墨子獻書在五十年，年齒已高，故以老辭。余知古之說蓋可信也。

舊事一亦云：惠王之末，墨翟重繭，越郢班子折謀。——以墨子生於定王初年計之，年蓋甫及三十，所學已成，故流「北方賢聖」之譽矣。

魯游弟子公尙過於越。公尙過說越王，越王大悅，謂公尙過曰：「先生莫能使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於百里以封墨子。」公少過許諾，遂爲公尙過束車五十乘以迎墨子於魯。曰：「吾以夫子之道說越王，越王大悅，謂過曰：『苟能使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本書魯問篇——墨子曰：「子之觀越王也，能聽吾言用吾道乎？」公尙過曰：「殆未能也。」墨子曰：「不唯越王不知霍之意，雖子亦不知霍之意。」——呂氏春秋高義篇——意越王將聽吾言用吾道，則霍將往量腹而食，度身而衣，自比於羣臣，奚能以封爲哉？抑越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吾往焉，則是我以義糶也。鈞之糶，亦於中國耳，何必於越哉？」——本書魯問篇——按：疑王翁中晚年事——後又游楚，謂魯陽文君曰：「大國之攻小國，譬猶童子之爲馬也；童子之爲馬，足用而勞，今大國之攻小國也，攻者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守爲事，攻人者亦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

攻爲事故大國之攻小國也，譬猶童子之爲馬也。又謂魯陽文君曰：「今有一人於此，羊牛芻豢，人但割而和之食之，不可勝食也；見人之作餅，則還然竊之曰：『舍余食。』不知明安不足乎？其有竊疾乎？」魯陽文君曰：「有竊疾也。」墨子曰：「楚四竟之田，曠蕪而不可勝辟，呼虛數十不可勝入，見宋鄭之間邑，則還然竊之。此與彼異乎？」魯陽文君曰：「是猶彼也，實有竊疾也。」——本書耕柱篇——魯陽文君將攻鄭，墨子聞而止之。謂文君曰：「今使魯四竟之內，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殺其人民，取其牛馬狗豕布帛米粟貨財，則何若？」文君曰：「魯四竟之內，皆寡人之臣也。今大都攻其小都，大家伐其小家，奪之貨財，則寡人必將厚罰之。」墨子曰：「夫天之兼有天下也，亦猶君之有四竟之內也；今舉兵將以攻鄭，天誅其不至乎？」文君曰：「先生何止我攻鄭也？我攻鄭，順於天之志。鄭人三世殺其父，天加誅焉；使三年不全，我將助天誅也。」墨子曰：「鄭人三世殺其父而天加誅焉，使三年不全，天誅足矣！今又舉兵將以攻鄭，曰：『吾攻鄭也，順於天之志。』譬有人於此，其子強梁不材，故其父笞之；其鄰家之父舉木而擊之，曰：『吾擊之也，順於其父之志。』則豈不悖哉？」——本書魯問篇

按：三世殺其父，當作二世殺其君；此指鄭人弑哀公及韓武子殺幽公而言。蓋當生楚簡王九年

以後，鄭繻公初年事也，或謂三世兼駟子陽弒繻公而言。蘇時學墨子刊誤黃式三周季編略說——則當在楚悼王六年以後，與魯陽文君年代不相及，不足據。——魯陽文君即司馬子期之子公孫寬也。魯哀公十六年已嗣父爲司馬，事見左傳。逮鄭繻公被弒之歲積八十四年，卽令其爲司馬時，年才及冠，亦已百餘歲，其不相及審矣。

宋昭公時，嘗爲大夫。——史記孟荀列傳漢書藝文志並不云何時今攷定當在昭公時。

按：墨子仕宋，鮑彪謂當景公昭公時。——戰國策宋策注——非也。以墨子前後時事校之，其爲宋大夫，當正在昭公時。景公卒於魯哀公二十六年——見左傳而史記宋世家及六國表謂暴公卒於魯悼公十七年殊謬。——下距齊太公田和元年凡八十三年。墨子晚年及見田和之爲諸侯，則必不能仕於景公時審矣。

嘗南游使於衛，謂公良桓子曰：「衛，小國也，處於齊晉之間，猶貧家之處於富家之間也。貧家而學富家之衣食，多用則速亡必矣。今簡子之家，飾車數百乘，馬食菽粟者數百匹，婦人衣文繡者數百人，吾取飾車食馬之費與繡衣之則以蓄士，必千人有餘。若有患難，則使數百人處於前，數百人處於後，舉婦人數百人處前後執安，吾以爲不若蓄士之安也。」——本書貴義篇。按此不詳何年，據云

使子衛或仕宋時奉宋君之命而使衛也——昭公末年，司城皇喜專政劫君。

韓非子內儲說下篇云：「戴驪爲宋大宰，皇喜重於君，二人爭事而相害也，實韓起說宋君奪其政。」又外儲說右下篇云：「司城子罕殺宋君而奪政。」——說疑篇云：「司城子罕奪政宋君。」篇云：「子罕劫宋君，韓詩外傳七史記李斯傳上二世書淮南子道應訓說並同說苑君道篇亦云：「司城子罕相宋逐其君而專其政。」——司城子罕，當卽皇喜。——本梁履繩左通說春秋時名喜者多以罕爲字見王引之春秋名字解詁王應麟謂卽左傳之樂喜則非也樂喜宋賢臣無劫君之事且與墨子時不相直史記索隱已辯之矣呂氏春秋召類篇說前子罕相宋平元景三公亦不逮昭公梁玉繩史記志疑謂後子罕蓋子罕之後以字爲氏非是——其事，史記宋世家不載史記鄭陽傳稱「子罕囚墨子。」以墨子年代校之，前不逮景公，後不逮辟公，所相直者，惟昭公悼公休公三君。呂氏春秋召類篇高注云：「春秋子罕殺昭公。」攷宋有兩昭公，一在魯文公時，與墨子相去遠甚；一在春秋後，魯悼公時，與墨子時代正相當。子罕所殺，宜爲後之昭公。惟高云：「春秋時」則誤，并兩昭公爲一耳。宋世家雖不云昭公被弑，然秦漢古籍所紀匪一，高說不爲無徵。買子新書先醒篇號詩外傳亦並云：「昭公出亡而復國。」而說苑云：「子罕逐君專政。」

或昭公實爲子罕所逐而失國，因誤傳爲被殺——李斯韓嬰誰南王書並云劫君劫亦卽謂逐也——亦未可知。宋世家於春秋後事頗多疏略，如宋辟公被弑——見索隱引紀年——而史亦不載，是其例矣。

而囚墨子。

史記鄒陽傳云：「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翟。」索隱云：「漢書作子丹，不知子丹是何人。文穎云：『子丹，子罕也。』」文選鄒陽獄中上書自明亦作子丹，注引文穎說同。又云丹晉任，善云未詳。——丹不得有任晉疑。史記信字漢書文選並作任，此或校異文云信作任，誤作丹晉任也。——新序三亦作子丹，蓋皆子罕之誤。

老而至齊，見太王田和曰：「今有刀於此，試之人頭，倅然斷之，可謂利乎？」太王曰：「利。」墨子曰：「多試之人頭，倅斷之，可謂利乎？」太王曰：「利。」墨子曰：「刀則利矣，孰將受其不詳？」太王曰：「刀受利，試者受其不祥。」墨子曰：「并國覆軍，賊殺百姓，孰將受其不詳？」太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其不祥！」——本書魯問篇北堂書鈔八十三引新序有齊王問墨子語，蓋亦太公田和也。此皆追稱爲王當在命爲諸侯以後事——齊將伐魯，墨子謂齊將項子牛曰：「伐魯，齊之大過也。昔者吳

王東伐越，棲諸會稽；西伐楚，葆昭王於隨；北伐齊，取國子以歸於吳。諸侯報其讎，百姓苦其勞，而弗爲用；是以國爲虛戾，身爲刑戮也。昔者，智伯伐范氏與中行氏，兼三晉之地，諸侯報其讎，百姓苦其勞，而弗爲用；是以國爲虛戾，身爲刑戮。用是也，故大國之攻小國也，是交相賊也，故必反於國。——卒蓋在周安王末年當八十九歲。

按：墨子卒年無攷，以本書校之，親士篇吳起車裂事，在安王二十一年；非樂篇說齊康公與樂康公卒於安王二十三年，自是以後，更無所見。——親士篇有孟賁所染篇有宋康王皆後人增益，非墨子所逮聞也。——則墨子或卽卒於安王末年。——安王二十六年崩，距齊康公之卒僅三年。——葛洪神仙傳載「墨子年八十有二，入周狄山學道。」其說虛誕不足論。然墨子年壽，必逾八十則近之耳。——互詳年表。

新著書，漢劉向校錄之，爲七十一篇。——漢書藝文志。

按：墨子書，今存五十三篇，蓋多門弟子所述，不必其自著也。神仙傳作十篇，荀子揚注，作三十五篇，並作。

二 墨子年表

史遷云：「墨翟，我曰並孔子時，或曰在其後。」——史記孟荀傳——劉向云：「在七十子之後。」——史記索隱引別錄——班固云：「在孔子後。」——漢書藝文志蓋本劉歆七略——張衡云：「當子思時。」——後漢書本傳注引衡集論圖緯虛妄疏云：公輸班與墨翟並當子思時出仲尼後——衆說舛悟，無可質定。近代治墨子書者，畢沅以爲「六國時人，至周末猶存。」既失之太後。汪中治宋鮑彪之說——鮑說見戰國策宋策注——謂「仕宋得當景公世。」又失之太前。——宋景公卒于魯哀公二十六年見左傳史記六國年表書景公卒於貞王十八年即魯悼公十七年遂滅昭公之年以益景公與左氏不合不可從也。據本書及新序墨子嘗見田齊大公和有問答語田和元年上距宋景公卒年凡八十三年即令墨子之仕適當景公卒年年在弱冠亦必逾百歲前後方能相及其可信乎——殆皆不攷之過。竊以今五十三篇之書推校之，墨子前及與公輸般魯陽文子相問答——見貴義魯問公輸諸篇——而後及見齊太公和——見魯問篇田和爲諸侯在安王十六年——與齊康公興樂——見非樂上篇康公卒于安王

二十三年——楚吳起之死——見親士篇在安王二十一年——上距孔子之卒——敬王四十一年——幾及百年；則墨子之後孔子蓋信。審覈前後約略計之，墨子當與子思並時而生，年尙在其後。——子思生于魯哀公二年周敬王二十七年也；下及事魯穆公年已八十餘，不能至安王也。史記孔子世家謂子思年止六十二，則不得及穆公。近代譜牒書或謂子思年百餘歲者，並不足據。——當生於周定王之初，而卒於安王之季，蓋八九十歲，亦壽考矣。其仕宋，蓋當昭公之世。鄒陽書云：『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翟』——史記本傳——其事他書不經見。秦漢諸子多言子罕逐君，高誘則云，子罕殺昭公——呂氏春秋召類篇注——又號非子，說臯喜殺宋君——內儲說上——子罕與喜，當即一人，竊昭公實被放殺，而史失載墨子之囚，殆即昭之末年事與先秦遺文百不存一，儒家惟孔子生卒年月，明著於春秋經傳，然尙不無差異。七十子之年，孔壁古文弟子籍所傳者，亦不能備。外此，則孟荀諸賢，皆不能質言其年壽。——元人所傳孟子生卒年月，臆撰不足據。——豈徒墨子然哉？今取定王元年迄安王二十六年，凡九十有三年，表其年數，而以五十三篇書關涉諸國及古書說墨子佚事附箸之。——史記六國年表魯哀悼、宋景昭年與左傳不合，今從左傳。本書貴義，篇墨子嘗使衛，年代無致他無與衛事相涉者，又墨子

當春秋後非攻下篇節葬下篇並以齊晉楚越爲四大國時燕秦尙未大興墨子亦未至彼國今並不列于表——雖不能詳塙，猶瘞於馮虛臆測，舛繆不驗者爾。

周 | 魯 | 晉 | 魏 | 韓 | 趙 | 齊 | 田 | 齊 | 宋 | 鄭 | 楚 | 越 | 墨 | 子 | 時 | 事

定王元 | 哀公二 | 出公七 | 平公三 | 昭公元 | 聲公三 | 惠王二 | 王句踐 | 親士篇：「越王句

十七 | 魏桓子 | 田成子 | 十三 | 十一 | 二十八 | 踐過吳王之醜而

韓康子 | 趙襄子 | 尙攝中國之賢君

「亦見所築兼愛非攻公孟諸篇。」

二 | 悼公元 | 八 | 十四 | 二 | 三十四 | 二十二 | 二十九

三 | 二 | 九 | 十五 | 三 | 三十五 | 二十三 | 三十

四 | 三 | 十 | 十六 | 四 | 三十六 | 二十四 | 三十一

五 | 四 | 十一 | 十七 | 五 | 三十七 | 二十五 | 王鹿郢元

六 | 五 | 十二 | 十八 | 六 | 三十八 | 二十六 | 二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哀公元	二	三	四魏韓
	十九	二十	二十一	二十二	二十三	二十四	二十五	宣公元	二田襄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哀公元	二	三	四	五	六	七	八鄭人	共元公
	二十七	二十八	二十九	三十	三十一	三十二	三十三	三十四	三十五
	三	四	五	六	王不壽元	二	三	四	五

中行地
伯分范
趙與智

子

魯問篇：「鄭人三世殺其君。」哀公即其一也。
非攻中篇：「智伯攻中行氏范氏并三家以爲一家。」

十六

十五

五智伯

三

十六

二

三十六

六

與魏韓
闕趙襄
子于晉
陽魏韓
趙反殺
智伯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一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六
七
八
九
十

四
五
六
七
八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一

三
四
五
六
七

三十七
三十八
三十九
四十一

七
八
九
十
王翁元

非攻中篇：「智伯
闕趙襄子于晉陽，
韓魏趙氏擊智伯，
大敗之。」亦見魯
問篇

魯問篇：「公尙過
說越王越王使公
尙過迎墨子于魯

二十二 二十一 十一 九 二十二 八 四十二 二

二十三 二十二 十二 十 二十三 九 四十三 三

二十四 二十三 十三 十一 二十四 十 四十四 四

二十五 二十四 十四 十二 二十五 十一 四十五 五

二十六 二十五 十五 十三 二十六 十二 四十六 六

二十七 二十六 十六 十四 二十七 十三 四十七 七

二十八 二十七 十七 十五 二十八 十四 四十八 八

考王元 二十八 十八 十六 二十九 十五 四十九 九

滅蔡

「疑爲王翁中晚
年事。」

「非攻中篇：『蔡亡
于吳越之間。』」

魯問篇：『公輸般
至楚爲舟戰，器亟
敗越人。墨子與論』

二 二十九 十九 十七 三十 十六 五十 十

三 三十 幽公元 十八 三十一 十七 五十一 十一
四 三十一 二 十九 三十二 十八 五十二 十二

鈞拒。公輸篇：「般爲雲梯，將攻宋，墨子至郢，見楚王，乃不攻宋。」渚宮舊事並在惠王五十年以前，附記于此。

貴義篇：「墨子游楚，見惠王，王以老辭。」渚宮舊事：「惠王以書社封墨子，不受而歸。」

五	三十二	三	二十	三十三	十九	五十三	十三
六	三十三	四	二十一	三十四	二十	五十四	十四
七	三十四	五	二十二	三十五	二十一	五十五	十五
八	三十五	六	二十三	三十六	二十二	五十六	十六
九	三十六	七	二十四	三十七	二十三	五十七	十七
十	三十七	八	二十五	三十八	二十四	五十八	十八
十一	元公元	九	二十六	三十九	二十五	二	十九
十二	二	十	二十七	四十	二十六	三	二十
十三	三	十一	二十八	四十一	二十七	四	二十一
十四	四	十二	二十九	四十二	二十八	五	二十二
十五	五	十三	三十	四十三	二十九	六	二十三
威烈王	六	十四	三十一	四十四	三十	七	二十四

獨子考證

滅莒
簡王元

非攻中篇：「莒亡于齊越之間」

元

七

十五魏

三十二

四十五

三十一
八

二十五

文侯韓

武子趙

桓子

三

八

十六

三十三

四十六

幽公元

九

二十六

韓武子

伐鄭殺

幽公

魯問篇：「魯陽文君將攻鄭，曰：『鄭人三世殺其父。』」疑當作「二世殺其君」，即指哀公。幽公被殺也。詳本篇。

四

九

十七

三十四

四十七

縯公元

十

二十七

五

十

十八

三十五

四十八

二

十一

二十八

十五	二十	九	四十五	五十八	十二	二十一	王翳元	「齊伐魯，取都。」
			陵。葛及安					
			伐魯攻					
			田莊子					
			四十四	五十七	十一	二十	三十七	魯問篇：「齊項子牛三侵魯地。」此
			四十三	五十六	十	十九	三十六	攻葛及安陵，或即
			四十二	五十五	九	十八	三十五	三侵之一。
			四十一	五十四	八	十七	三十四	
			四十	五十三	七	十六	三十三	
			三十九	五十二	六	十五	三十二	
			三十八	五十一	五	十四	三十一	
			三十七	五十	四	十三	三十	
			烈公元					
			三十六	四十九	三	十二	二十九	
			三十一	四十四	二	十一	二十四	
			二十六	三十九	一	十	十九	
			二十一	三十四	零	九	十四	
			十六	二十九	九	八	九	
			十一	二十四	八	七	八	
			六	十九	七	六	七	
			五	十四	六	五	六	
			四	九	五	四	五	
			三	四	四	三	四	
			二	三	三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零	一	一	零	一	

墨子考證

或亦三侵之一。

伐魯，取都田和。

十六	二十一	十	四十六	五十九	十三	二十二	二
十七	穆公元	十一	四十七	六十	十四	二十三	三

魯問篇：「魯君謂

墨子曰：「恐齊攻

我。」疑即穆公。

十八	二	十二	四十八	六十一	十五	二十四	四
		韓	田和伐				

「齊伐魯，取郕。」或亦三侵之一。

景侯趙烈侯魯取郕。

十九	三	十三	四十九	六十二	十六	聲王元	五
二十	四	十四	五十	六十三	十七	二	六

滅中山。魏。

所染篇：「中山尚

染于魏，義偃長。」

按中山尚，疑即中

山桓公，為魏文侯

所滅

二十一 五十一 六十四 十八 三 七

二十二 十六 康公元 六十五 十九 四 八

昭公薨。按疑爲
皇喜所殺。

二十三 十七 魏 二 悼公元 二十 五 閏宋 九

文侯二十二年，韓景侯六年，趙

墨子考證

呂氏春秋名類篇注：「子罕殺昭公。」史記：「宋信子罕之計而囚墨子。」疑昭公實被弑，囚墨子，卽其季年事。

公輸篇「公輸般爲楚造雲梯，將攻宋墨翟至郢，說止之。」當在惠王時蘇時學謂卽此年

烈侯六年始命為諸侯。

二十四八

十八魏三

二

二十一六

十

二十三韓七趙七。

安王元九

十九魏四

三

二十二悼王元十一

二十四韓八趙八。

二十十

二十魏五

四

二十三二

十二

二十五韓九趙九。

是。聲王圍宋時事，非

九

三
十一
二十一
六
五
二十四
三
十三

魏廿六，
韓烈侯，
元趙武，
侯元。

四
十二
二十二
七
六
二十五
四
十四

魏廿七，
韓二趙，
二。

五
十三
二十三
八
七
二十六
五
十五

魏廿八，
韓三趙，
三。

墨子考證

六

十四

九

八

二十七

六

十六

二十四
魏廿九
韓四
趙

鄭人弑
緇公

魯問：魯陽文君曰：鄭人三世殺君，或謂指哀幽、緇三君，然與文君年不合。

七

十五

十

休公元

康公元

七

十七

二十五
魏三十
韓五
趙

八

十六

十一
田和伐魯

二

二

八

十八

二十六
魏三十
韓六
趙取最

黃式三謂魯陽文君將攻鄭在此年，未埒齊伐魯，或即魯問、簫三侵魯此地。

九

十七

二十七

十二

三

三

九

十九

十

十八

孝公元

十三

四

四

十

二十

十一

十九

魏三十
三韓八
趙八

十四

五

五

十一

二十一

十二

二十

三魏三
十五韓
十趙十

十五

六

六

十二

二十二

十三 二十一 四魏三 十六 七 七 十三 二十五

十六韓

十一趙

十一

十四 二十二 五魏三 十七 八 八 十四 二十四

十七韓

十二趙

十二

十五 二十三 六魏三 十八 九 九 十五 二十五

十八韓

十三趙

十三

六 二十四 七魏武 十九田 十 十 十六 二十六

七魏武

十九田

魯間篇：「墨子見齊太公。」即太公

候元韓

齊太公

十七 二十五 八魏二 趙敬侯 文侯元 和元年 諸侯始命爲

十八 二十六 九魏三 韓二趙 齊二 魯破之 田 十一 十一 十七 二十七

十九 二十七 十魏四 韓三趙 田齊桓 公元 十二 十二 十八 二十八

二十 二十八 十一魏 韓四趙 田齊二 十三 十三 十九 二十九

五韓五 田齊三 十四 十四 二十 三十

和所序亦載一齊王與墨子問答一即田和也 齊伐魯或即魯問篇三侵魯地事

趙五。

二十一 二十九

十二魏
六韓六
趙六。

二十四
田齊四

十五

十五

二十一
悼王薨

三十一

親士篇：「吳起之裂其車也。」

二十二 三十

十三魏
七韓七
趙七。

二十五
田齊五

十六

十六

蕭王元
吳起

三十二

二十三 三十一

十四魏
八韓八
趙八。

二十六
公薨齊
亡田齊
六。

十七

十七

二

三十三

非樂上篇：「齊康公興樂「萬」。」

二十四 三十二

十五魏
九韓九

田齊威
王元

十八

十八

三

三十四

以後時事，本書無所見疑墨子之卒。

趙九。

二十五 三十三

靜公元

二

十九

十九

四

三十五

即在安王末年

魏十，韓

哀侯元，

趙十。

二十六 共公元

二魏十

三

二十

二十

五

三十六

一韓二，
趙十一。

三 墨學傳授攷

呂不韋曰：「孔墨徒屬彌衆，弟子彌豐，充滿天下。」——尊師篇——又曰：「孔墨之後學顯榮於天下者衆矣！不可勝數。」——當染篇——蓋墨學之昌，幾埒洙泗，斯亦盛矣！公輸篇墨子之說楚王曰：「臣之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淮南王書亦謂：『墨子服役者百八十人。』——服役即徒屬，韓非子五蠹篇云：仲尼爲服役者七十人，即指七十子而言——皆可使赴水蹈刃，死不

旋踵。——新語思務篇云：墨子之門多勇士——而荆吳起之亂，墨者鉅子孟勝以死爲陽城君守，弟子死者百八十五人，則不韋所述，信不誣也。廣秦隱儒，墨學亦微不至西漢，儒復興而墨竟絕。墨子既蒙世大詬，而徒屬名籍，亦莫能紀述，惟本書及先秦諸子略紀其一二。今芻集之，凡得墨子弟子十五人，——附存三人，——再傳弟子三人，三傳弟子一人，治墨術而不詳其傳授系次者十三人，雜家四人，尤都不逾三十餘人。傳記所載，盡於此矣。彼勤生薄死以赴天下之急，而姓名澌滅與草木同盡者，殆不知凡幾。嗚呼！悽已！

墨子弟子：

禽子，名滑釐。——本書公輸篇按司馬貞史記索隱成玄英莊子疏並以滑釐爲字，非是。滑釐，呂氏春秋當染篇作滑釐，尊師篇作滑釐，列子揚朱篇作滑釐，漢書古今人表及列子釋文並作屈釐。漢書儒林傳作滑釐，疑正字當作屈釐，詳公輸篇。——與田子方段干木吳起，受業於子夏。——史記儒林傳——後學於墨子。——呂氏春秋當染篇——盡傳其學，與墨子齊微。——莊子天下篇以墨翟禽滑釐並傳。——禽子事墨子三年，手足胼胝，面目黎黑，役身給使，不敢間欲。墨子甚哀之，乃具酒脯，寄於太山，城茅坐之以醢禽子。禽子再拜而嘆，墨子曰：「亦何欲乎？」禽子再拜再拜曰：「敢問守道。」

「——本書備梯篇——」又曰：「由聖人之道，鳳鳥之不出，諸侯畔殷周之國，甲兵方起於天下，大攻小，強執弱。吾欲守小國，爲之奈何？」墨子曰：「何攻之守？」禽子對曰：「今之世，常所以攻者，臨鉤衝梯、堙水穴、突空洞、蛾傳、輶輻、軒車，敢問守此十二者奈何？」——本書備城門篇——墨子遂語以守城之具六十六事。——李筌太白陰經守城具篇六十六事一作五十六事，今本書備城梯以下十餘篇皆其語也。——楚惠王時，公輸般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墨子自魯至郢，止之，使禽子諸弟子三百人持守圍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楚卒不攻宋。——本書公輸篇——禽子問於墨子曰：「錦繡絺紵，將安用之？」墨子曰：「惡，是非吾用務也！古有無文者得之矣，夏禹是也。卑小宮室，損薄飲食，士階三等，衣裳細布，當此之時，黼黻無所用，而務在於完堅。般之盤庚，大其先王之室，而改遷於般茅茨不剪，采椽不斲，以變天下之視。當此之時，文采之帛，將安所施？夫品庶非有心也，以人主爲心，苟上不爲，下惡用之？二王者，以身先於天下，故化隆於其時，成名於今世也。且夫錦繡絺紵，亂君之所造也，其本皆興於齊景公，喜奢而忘儉。幸有晏子以儉鑄之，然猶幾不能勝。夫奢安可窮哉？紂爲鹿臺，糟邱，酒池肉林，宮牆文畫，雕琢刻鏤，錦繡被得，金玉珍瑋，婦女優倡，鍾鼓管絃，流漫不禁，而天下愈竭；故卒身死國亡，爲天下戮。非惟錦繡絺紵之用邪？今當凶年，有欲予子隨侯之珠者，不得賣也，珍寶而以

爲飾。又欲予子一鍾粟者，得珠者不得粟，得粟者不得珠，子將何擇？禽子曰：「吾取粟耳，可以救窮。」墨子曰：「誠然。則惡在事夫奢也？長無用，好末淫，非聖人之所急也。故食必常飽，然後求美；衣必常麗，然後求麗；居必常安，然後求樂。爲可長，行可久，先質而後文，此聖人之務。」禽子曰：「善！」——說苑反質篇——禽子問：「天與地孰仁？」墨子曰：「霍以地爲仁，太山之上，則封禪焉；培塿之側，則生松柏，下生黍苗莞蒲，水生蠶蠶龜魚，民衣焉食焉死焉，地終不責德焉。故霍以地爲仁。」——藝文類聚地部引本書——禽子問曰：「多言有益乎？」墨子曰：「蝦蟆蛙腿，日夜而鳴，舌乾澀然，而人不聽之；今鶴鷄時夜而鳴，天下振動，多言何益？唯其言之時也。」——太平御覽言語部引本書——揚朱後於墨子，其說在愛己，不拔一毛以利天下，與墨子相反——荀子王霸篇楊注殷敬順列子釋文——墨子兼愛上同右鬼非命，而楊朱非之——淮南子汜論訓——禽子與之辯論——荀子注列子釋文——禽子問楊朱曰：「去子體之一毛以濟一世，汝爲之乎？」楊子曰：「世固非一毛之所濟。」禽子曰：「假濟，爲之乎？」楊子弗應。禽子出語孟孫陽，孟孫陽曰：「子不達夫子之心，吾請言之。」——侵若肌膚獲萬金者，若爲之乎？曰：「爲之。」孟孫陽曰：「有斷若一節得一國子爲之乎？」禽子默然有間，孟孫陽曰：「一毛微於肌膚，肌膚微於一節，省矣；然則積一毛以成肌膚，積肌膚以成一節。」

毛固一體萬分之一物，奈何輕之乎？禽子曰：「吾不能所以答子。然以子之言問老聃，則子言當矣；以吾言問大禹，則吾言當矣。」——列子楊朱篇。列子又云：「衛端木叔者，子貢之世也。藉其先貲，家累萬金，不治世故，及其死也，無瘞埋之資。一國之人受其施者，相與賦而藏之。」禽滑釐聞之曰：「端木叔狂人也，辱其祖矣。」此與墨學無與附著于此。

高石子，墨子弟子。墨子使管黔敖游高石子於衛，衛君致祿甚厚，設之於卿。高石子三朝必盡言，而言無行者去而之齊。見墨子曰：「衛君以夫子之故，致祿甚厚，設我於卿，石三朝必盡言，而言無行，是以去之也。衛君無乃以石爲狂乎？」墨子曰：「去之苟道，受狂何傷？古者周公旦非關叔——關管之僭字——辭三公，東處於商，蓋人皆謂之狂，後世稱其德，揚其名，至今不息。且翟聞之，爲義非避毀就譽，去之苟道，受狂何傷？」高石子曰：「石去之，焉敢不道也？昔者夫子有言曰：『天下無道，仁士不處厚焉。』今衛君無道，而貪其爵祿，則是我爲苟啗人食也。」墨子說而召禽子曰：「姑聽之乎？夫倍義而鄉祿者，我常聞之矣；倍祿而鄉義者，於高石子焉見之也。」——本書耕柱篇。

高何，齊人，處於墨子。——呂氏春秋尊師篇。
縣子頌——呂覽頌作石字通——與高何皆齊國之暴者也；指於鄉曲，學於墨子，爲天下名士。

顯人——呂氏春秋尊師篇——治徒娛，縣子頌問於墨子曰：「爲義就爲大務。」墨子曰：「譬若築牆然：能築者築，能實壤者實壤，能欣者欣——欣讀爲晞——然後牆成也；爲義猶是也，能談辯者談辯，能說書者說書，能從事者從事，然後義事成也。」——本書耕柱篇。

公尙過——呂氏春秋高義篇尙作上——墨子弟子——呂覽高義篇——墨子南游，使於衛

關中，載書甚多。弦唐子見而怪之曰：「吾夫子教公尙過曰：『揣曲直而已。』今夫子載書，其多何有也？」墨子曰：「昔者，周公朝讀書百篇，夕見七十士，故周公旦佐相天下，其脩至於今，翟上無君上之事，下無耕農之難，吾安敢廢此翟聞之，同歸之物，信有誤者；然而民聽不鈞，是以書多也。今若過之心者，數逆於精微，同歸之物，既已知其要矣，是以不教以書也。而子何怪焉？」——本書貴義篇——墨子游公尙過於越，公尙過語墨子之義，越王說之，謂公尙過曰：「子之師，苟肯至越而教寡人，請以故吳之地，陰江之浦，書社三百，以封夫子。」——本書魯問篇作：請裂故吳之地方五百里，以封子墨子。——公尙過許諾，遂爲公尙過束車五十乘，以迎墨子於魯。曰：「吾以夫子之道說越王，越王大悅。謂過曰：『苟能使墨子至於越而教寡人，請裂故吳之地以封子。』」——據本書魯問篇補呂氏春秋作公上過往復于子墨子——墨子曰：「子之觀越王也，能聽吾言用吾道乎？」公尙過曰：「殆未能

也。墨子曰：「不唯越王不知翟之意，雖子亦不知翟之意。若越王聽吾言用吾道，翟度身而衣，量腹而食，比於賓萌，未敢求仕，越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受其國，是以義糶也。義糶何必越？雖於中國亦可。」

——呂氏春秋高義篇本書魯問篇略同

耕柱子，墨子弟子。墨子怒耕柱子，耕柱子曰：「我毋愈於人乎？」墨子曰：「我將上大行，駕驥與

羊，子將誰歐？」柱耕子曰：「將歐驥也。」墨子曰：「何故歐驥也？」耕柱子曰：「驥足以責。」墨子曰：

「我亦以子爲足以責。」墨子游耕柱子於楚，二三子過之，食之三升，客之不厚，二三子復於墨子曰：

「耕柱子處楚無益矣！二三子過之，食之三升，客之不厚。」墨子曰：「未可知也。」毋幾何而遺十金

於墨子曰：「後生不敢死，有十金於此，願夫子之用也。」墨子曰：「果未可知也。」——本書耕柱篇

魏越，墨子弟子。墨子使之游越，曰：「既得見四方之君子，則將孰先語？」墨子曰：「凡入國必擇

務而從事焉。國家昏亂，則語之尙賢尙同；國家貧，則語之節用節葬；國家熹音湛澹，則語之非樂非命；

國家淫僻無禮，則語之尊天事鬼；國家務奪侵凌，則語之兼愛非攻。故曰：「擇務而從事焉。」——

本書魯問篇

隨巢子，墨子弟子。——漢書藝文志梁玉繩云隨巢當是氏或謂氏隨名巢無据。詒讓按隋經籍

志隨巢子注云巢似墨翟弟子則以巢爲名——墨子之術尙儉隨巢子傳其術——史記自序正義

引章昭說——著書六篇——漢書藝文志

胡非子——廣韻十一模云胡非複姓齊胡公之後有公子非因以胡非爲氏梁玉繩云則胡非

子齊人也詒讓按隋經籍志胡非子注云非似墨翟弟子則亦以非爲名——墨子弟子著書三篇——

漢書藝文志管黔激墨子弟子——本書耕柱篇見前

高孫子墨子弟子——本書魯問篇見後

治徒娛墨子弟子——本書耕柱篇見前

跌鼻墨子弟子墨子有疾跌鼻進而問曰：「先生以鬼神爲明能爲禍福爲善者賞之爲不善者罰之今先生聖人也何故有疾意者先生之言有不善乎鬼神不明知乎」墨子曰：「雖使我有病鬼神何遽不明人之所得於病者多方有得之寒暑有得之勞苦百門而閉一門焉則盜何遽無從入」

——本書公孟篇

曹公子墨子弟子仕曹公子於宋三年而反睹墨子曰：「始吾游於子之門短褐之衣藜藿之羹朝得之則夕弗得弗得祭祀鬼神今而以夫子之故家厚於始也有家享謹祭祀鬼神然而人徒多死

六畜不蕃，身湛於病，吾未知夫子之道之可用也。」子墨子曰：「不然。夫鬼神之所欲於人者，多欲人之處高爵祿而以讓賢也，多財而以分貧也；夫鬼神豈唯擢黍拊肺之爲欲哉？今子處高爵祿而不以讓賢，一不祥也；多財而不以分貧，二不祥也。今子事鬼神，唯祭而已矣，而曰病何自至哉？是猶百門而閉一門焉，曰盜何從入？若是而求福於百怪之鬼，豈可哉？」——本書魯問篇

勝綽，墨子弟子。墨子使勝綽事齊項子牛，項子牛三侵魯地而勝綽三從。墨子聞之，使高孫子請而退之，曰：「我使綽也，將以濟驕而正嬖也；今綽祿厚而譎夫子，夫子三侵魯而綽三從，是鼓鞭於馬，斲也。翟聞之，言義而弗行，是犯明也；綽非弗之知也，祿勝義也。」——本書魯問篇

按：曹公子及勝綽二人，皆游墨子之門，而以遠道見責，蓋未能傳其術者，今以附於諸弟子之末。彭輕生子問墨子曰：「往者可知，來者不可知。」墨子曰：「藉設而親在百里之外，則遇難焉，期以一日也；及之則生，不及則死。今有固車良馬於此，又有驚四隅之輪於此，使子擇焉，子將何乘？」對曰：「乘良馬固車，可以速至。」墨子曰：「焉在不知來？」——本書魯問篇

孟山譽王子閭曰：「昔白公之禍，執王子閭，斧鉞鈎要，直兵當心，謂之曰：『爲王則生，不爲王則死。』」王子閭曰：「何其侮我也！殺我親而喜我以楚國，我得天下而不義，不爲也。又況於楚國乎？」遂

死而不爲。王子闔豈不仁哉！墨子曰：「難則難矣！然而未仁也。若以王爲無道，則何故不受而治也？若以白公爲不義，何故不受王誅白公，然而反王。故曰：『難則難矣！然而未仁。』」——同上

弦唐子——本書貴義篇見前

按以上三人，並見本書，是否墨子弟子，無可質證。謹附綴於此，以備攷。

墨子再傳禽子弟子：

許犯學於禽滑釐——呂氏春秋當染篇

索盧參，東方之鉅狡也，學於禽滑釐，爲天下名士顯人。——呂氏春秋尊師篇

墨子再傳胡非子弟子：

屈將子——按屈爲楚公族著姓，屈將子疑亦楚人——好勇，聞墨者非闔，帶劍危冠，往見胡非

子，劫而問之曰：「將聞先生非闔而將好勇，有說則可，無說則死！」胡非子爲言五勇五將說，稱善，乃

解長劍釋危冠而請爲弟子焉。——太平御覽四百九十二四百三十七引胡非子五勇之論甚詳，見

後胡非子佚文，此不備錄

墨子三傳許子弟子：

田繁學於許犯，顯榮於天下——呂氏春秋當染篇

墨氏名家——傳授不可攷者附鉅子

田隸子——漢書藝文志隸一作鳩鳩隸音近馬驢梁玉繩並以爲一人是也——齊人，學墨子

之術——呂氏春秋首時篇淮南子道應訓高注——田鳩欲見秦惠王，留秦三年而弗得見，客有言

之於楚王者，往見楚王，楚王說之，與將軍之節以如秦，至，因見惠王，告人曰：『之秦之道，乃之楚乎？』

——呂氏春秋首時篇淮南子道應訓云：出舍喟然而嘆，告從者曰：『吾留秦三年不得見，不識道之可

以從楚也。』徐渠問田鳩曰：『臣聞智士不襲下而遇君，聖人不見功而接上。今陽城胥渠——今

韓子譌令，今据盧文詔顧廣圻校正——明將也，而措於屯伯——屯韓子譌令，今据顧校正下同——

——公孫亶同聖相也，而關於州部，何哉？』田鳩曰：『此無他故，異物主有度，上有術之故也。且足下獨

不聞楚將宋觚而失其政，魏相馮離而亡其國，二君者，驅於聲詞，眩乎辯說，不試於屯伯，不關乎州部，

故有失政亡國之患。由是觀之，夫無屯伯之試州部之關，豈明主之備哉？』——韓非子問田篇——

楚王謂田鳩曰：『墨子者，顯學也；其身體則可，其言多而不辯何也？』曰：『昔秦伯嫁其女於晉公子，

今晉爲之飾裝——晉疑魯之譌——從文衣之媵七十八，至晉，晉人愛其妾而賤公女，此可謂善嫁

妾而未可謂善嫁女也。楚人有賣其珠於鄒者，爲木蘭之櫃，薰桂椒之櫝，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羽翠，鄒人置其櫝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櫝矣，未可謂善鬻珠也。今世之談也，皆道辯說文辭之言，人主覽其文而忘其用。——其韓子作有今以意改——墨子之說，傳先王之道，論聖人之言，以宣告人，若辯其辭，則恐人懷其文忘其用。——此字韓子無据，顧校正——直以文害用也。此與楚人鬻珠，秦伯嫁女同類，故其言多不辭。——韓非子外儲說左上篇——著書三篇。——漢書藝文志墨家田儵子三篇本注云：先韓子蓋班固亦謂卽田鳩也。

相里子，——韓非子顯學篇元和姓纂——名勤——莊子天下篇釋文引司馬彪云：墨師也。姓

相里名勤，姓纂云：晉大夫里克爲惠公所滅，克妻司成氏携少子李連逃居相城，因爲相里氏。李連玄孫相里勤，見莊子。按此疑唐時譜牒家之妄說，恐不足据。——南方之墨師也。——成玄英莊子疏一

爲三墨之一。——韓非子顯學篇——著書七篇。——姓纂引韓子云：相里子古賢也。著書七篇。按韓子無此文。漢書藝文志墨家亦無相里子書。姑存以備攷。

相夫氏，——韓非子顯學篇元和姓纂二十陌有伯夫氏，引韓非云：伯夫氏墨家流也。則唐本相或作伯，或當作柏，與相形近。——亦三墨之一。

鄧陵子，南方之墨者，誦墨經。——莊子天下篇按姓纂云：楚公子食邑鄧陵，因氏焉。据此則鄧陵子蓋楚人——亦三墨之一。——韓非子顯學篇——有著書——姓纂云：鄧韓子著書，見韓子按韓子亦無此文。

韓非子顯學篇云：『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墨離爲三。』
苦獲，南方墨者。——莊子天下篇。

已齒，南方墨者。——莊子天下篇釋文引李頌云：苦獲已齒二人，姓字也。按姓字當作姓名疑並。

楚人

相里氏弟子：

五侯子——莊子天下篇陶潛集聖賢羣輔錄按五侯蓋姓五五與伍同古書伍子胥姓多作五非五人也——相里勤弟子與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謔不同。相謂「別墨」。——莊子天下篇。

按：「墨經」即「墨辯」，今書經說四篇，及大取小取二篇，蓋即相里子鄧陵子之倫所傳誦而論說者也。

又按陶潛集聖賢羣輔錄末附載三墨云：「不累於俗，不飾於物，不尊於名。」莊子天下篇作「不苟於人，不忤於衆，此宋劔尹文之墨，劔當從莊子作劔，即孟子之宋，經也。」裘褐爲衣，跂蹻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者，相里勒，五侯子之墨，俱誦墨經，而背誦不同，相爲「別墨」，以堅白——此亦本莊子而文義未全，豈僞託者失其句讀，抑傳寫有捩誤耶？此苦獲已鹵鄧陵子之墨，此別據莊子天下篇爲三墨，與韓非書殊異，北齊陽休之所編陶集，即有此條，宋本陶集，宋庠後記云：「八儒三墨二條，此似後人妄加，非陶公本意，攷莊子本以宋劔尹文別爲一家，不云亦爲墨氏之學，所舉二人學術大略攷之，其崇儉非鬪，雖與墨氏相近，荀子非十二篇以墨翟、宋劔並稱，而師承實迥異，乃強以充三墨之數，而韓非所云相夫氏之墨者，反置不取，不知果何據也。宋劔書漢書藝文志，在小說家，云黃老意，尹文書在名家，今存其大道上篇，云大道治者，則名法儒墨自廢，又云是道治者，謂之善人，藉名法儒墨者，謂之不善人，則二人皆不治墨氏之術，有明證矣。近俞正燮已類稿墨學論，亦以宋經爲墨徒誤，與羣輔錄同，羣輔錄本依託不出淵明而此條尤疏，謬今不補錄。

我子六國時人——元和姓纂引風俗通——爲墨子之學，著書二篇——漢書藝文志顏注引

劉向別錄

纏子——廣韻二仙云纏又姓漢書藝文志有纏子著書案漢志無纏子此誤——修墨子之業以教於世儒。有董無心者其言修而謬其行篤而庸欲事纏子。纏子曰：「文言華世不中利民傾危繳繞之辭並不爲墨子所修勸喜兼愛則墨子重之。」——意林引纏子——纏子與董無心相見講道纏子稱墨家佑鬼神引「秦穆公有明德上帝賜之。」十九年董子難以「堯舜不賜年桀紂不天死。」——論衡福虛篇——著書一卷————意林

墨家鉅子：

莊子天下篇說墨云：「以巨子爲聖人皆願之尸冀得爲其後世。」郭象注云：「巨子最能辯其所是以成其行。」釋文巨向秀崔譔本作鉅向云墨家號其道理成者爲鉅子若儒家之碩儒。呂氏春秋上德篇云：「墨者以爲不聽鉅子不察。」又有：「墨者鉅子孟勝田襄子腹蘄三人。」高誘以鉅子爲人姓名非也以莊呂二子所言推之墨家鉅子蓋若後世儒家大師開門授徒遠有端緒非學行純卓者固不足以當之矣。

孟勝爲墨者鉅子善荆之陽城君——高注云鉅子孟勝二人學墨道者也非是——陽城君令

守於國，毀璜以爲符。約曰：「符合聽之。」荆王薨，——按卽悼王——羣臣攻吳起兵於喪所，陽城君與焉。荆罪之，陽城君走荆，收其國。孟勝曰：「受國與之有符，今不見符而力不能禁，不能死不可。」其弟子徐弱諫孟勝曰：「死而有益陽城君，死之可矣；無益也，而絕墨者於世，不可。」孟勝曰：「不然。吾於璜城君也，非師則友也，非友則臣也，不死，自今以來求嚴師，必不於墨者矣；求賢臣，必不於墨者矣。求良臣，必不於墨者矣。死之，所以行墨者之義而繼其業者也。我將屬鉅子於宋之田襄子。田襄子賢者也，何患墨者之絕世也？」徐弱曰：「若夫子之言，弱請先死以除路。」還歿頭前於孟勝，因使二人傳鉅子於田襄子——高注云二人孟勝之弟子也。孟勝死，弟子死之者八十三二人——舊本無此二字。畢校補——以致令於田襄子，欲反死孟勝於荆。田襄子止之曰：「孟子已傳鉅子於我矣。」不聽。——不舊本僞當畢校正——遂反死之。——呂氏春秋上德篇

按：吳起之死，在周安王二十一年，時墨子當尙在。——詳親士篇——則孟勝田襄子或親受業於墨子，亦未可知。其爲鉅子，豈卽墨子所命爲南方墨者之大師者邪？孟勝之死也，必屬鉅子於田襄子，明以傳學爲重；亦若儒家之有師承宗派，佛氏之有傳授衣鉢矣。

田襄子，宋之賢者；孟勝死荆陽城君之難，使弟子二人屬鉅子於田襄子。——呂氏春秋上德篇

按田襄子言行無攷說苑尊賢篇有衛君問田襄語疑卽田襄子附識以備攷

腹蘄爲墨者鉅子居秦其子殺人秦惠王曰「先生之年老矣非有它子也寡人已令吏弗誅矣先生之以此聽寡人也。」腹蘄對曰「墨者之法殺人者死傷人者刑此所以禁殺傷人也夫禁殺傷人者天下之大義也王雖爲之賜而令吏弗誅腹蘄不可不行墨子之法。」不許惠王而遂殺之。呂不韋曰「子人之所私也忍所私以行大義鉅子可謂公矣。」——呂氏春秋去私篇高注云鉅姓子通稱腹蘄字也畢沅云鉅子猶鉅儒鉅公之稱腹乃其姓耳按畢說是也

孟勝弟子

徐弱孟勝弟子與勝同死楚陽城君之難

墨氏雜家——凡治墨術而無從考其學業優劣及傳授端緒者

夷之治墨家之道者——孟子文公上篇趙注——因徐辟而求見孟子孟子曰「吾固願見今吾尙病病愈我且往見夷子。」不來他日又求見孟子孟子曰「吾今則可以見矣。不直則道不見我且直之。吾聞夷子墨者墨之治喪也以薄爲其道也夷子思以易天下豈以爲非是而不貴也。然而夷子葬其親厚則是以前所賤事親也。」徐子以告夷子曰「儒者之道古之人若保赤子此言何謂也。」

之則以爲「愛無差等，施由親始。」徐子以告孟子，孟子曰：「夫夷子信以爲人之親其兄之子，爲若親其鄰之赤子乎？彼有取爾也。赤子匍匐將入井，非赤子之罪也。且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而夷子二本故也。蓋上世嘗有不葬其親者，其親死，則舉而委之於壑，他日遇之，狐狸食之，蠅蚋姑嘬之。其顛有泚，視而不視。夫泚也，非爲人泚，中心達於面目。蓋歸反藁裡而掩之。掩之，誠是也；則孝子仁人之掩其親，亦必有道矣。」徐子以告夷子，夷子慙然爲間曰：「命之矣！」——孟子滕文公上篇

謝子，

呂氏春秋去宥篇淮南子修務訓高注云謝姓也子通稱——關東人也學墨子之道。

——呂覽高注說苑雜言篇作祁射子梁玉繩呂子校補云祁乃地名祁屬太原正是關東恐未塙

唐姑果——淮南子修務訓作唐姑梁高注云唐姓名姑梁說苑雜言篇作唐姑——秦之墨者

——淮南子高注云秦大夫疑誤——東方墨者謝子將西見秦惠王——淮南子說苑並云惠王說

之——惠王問唐姑果唐姑果恐王之親謝子賢於己也對曰：「謝子，東方之辯士也。」——淮南子作

山東辯士——其爲人甚險，將奮於說以取少主也。」——淮南子作固權說以取少主——王因藏

怒以待之。謝子至，說王，王弗聽。——淮南子云後日復見逆而弗聽——謝子不說，遂辭而行。——呂

氏春秋去宥篇

某翟，鄭人兄緩，呻吟裘氏之地。——釋文云：裘氏地名。——祇三年，而緩爲儒，使其弟墨。儒墨相與辯，其父助翟，十年而緩自殺。——莊子列禦寇篇：郭注云：翟緩弟名，按未詳其姓氏。按：唐姑果，媚賢自營，遠墨氏尙賢尙同之指，鄭人翟爭論儒墨而殺其兄，則亦非悌弟也，故附於墨學雜家之末。又孟子告子篇：趙注謂：『告子兼治儒墨之學。』其人無可考，本書公孟篇有告子，亦恐非一人。淮南子人間訓云：『代君爲墨而殘。』許注云：代君，趙之別國，不詳其名；及時代，則疑是趙武靈王子代君章。——見趙世家。——此並無可資證，謹附識於此以備攷。

四 墨子緒聞

墨氏之學微矣！七國時，學者以孔墨並稱。孔子言滿天下，而墨子則遺文佚事，自七十一篇外，所見殊尠。非徒以其爲儒者所擯，絀也，其爲道瘠薄而寡澤，言之垂於世者，質而不華，務申其意而不馳騁其辭，故莊周謂：『其道大體，使人憂，使人悲，其行難爲。』而楚王之問田鳩，亦病其言多而不辯。田鳩答以：『墨子之說，傳先王之道，論聖人之言，若辯其辭，則恐人懷其文，忘其用。』——韓非子外儲說上左——蓋孟荀之議，未與世之好文者，固已弗心慊矣。秦漢諸子，若呂不韋

淮南王書所采摭，至博；至其援舉墨子之言，亦多本書所已見，絕無異聞。然孔氏遺書，自六藝外，緯侯之誣，家語孔叢之僞，集語之雜，真贋糅莠，不易別擇。而墨氏之行，以誦述者少，轉無段託，傅益之弊，則其僅存者雖不多，或尙塙然可信與？今采本書之外，秦漢舊籍所紀墨子言論行事，無論與本書異同，咸爲甄緝。或一事而數書並見，亦悉附載之，以資讎勘。而七十一篇佚文，則墨氏所述略備，固不勞綴錄也。

齊王問墨子曰：「古之學者爲己，今之學者爲人，何如？」對曰：「古之學者，得一善言，以附其身；今之學者，得一善言，務以悅人。」——北堂書鈔八十三太平御覽六百七引新序按齊王當卽齊太王。此與意林引本書佚文略同，而文較詳。故錄之。說苑反質篇又有禽滑釐問墨子語，墨氏已采入佚文，今不錄。

景公外傲諸侯，內輕百姓，好勇力崇樂以從嗜欲，諸侯不說，百姓不親。公患之，問於晏子曰：「古之聖王，其行若何？」晏子對曰：「其行公正而無邪，故讒人不得入；不阿黨，不私色，故羣徒之卒不得容；薄身厚民，故聚斂之人不得行；不侵大國之地，不耗小國之民，故諸侯皆欲其尊；不却人以兵甲，不威人以衆疆，故天下皆欲其疆。德行教訓加於諸侯，慈愛利澤加於百姓，故海內歸之若流水。今衰世

君人者，辟邪阿黨，故諛諂羣徒之卒繁；厚身養，薄視民，故聚斂之人行；侵大國之地，耗小國之民，故諸侯不欲其尊；劫人以甲兵，威人以衆疆，故天下不欲其疆；災害加於諸侯，勞苦施於百姓，故讎敵進伐，天下不救，貴戚離散，百姓不與。」——元稹本譌與据盧文紹校正——公曰：「然則何若？」敎曰：「請卑辭重幣以說於諸侯，輕罪省功以謝於百姓，其可乎？」公曰：「諾。」於是卑辭重幣而諸侯附，輕罪省功而百姓親。故小國入朝，燕魯共貢。墨子聞之，曰：「晏子知道，道在爲人而失在爲己；——元本挽在字据孫星衍校增——爲人者重，自爲者輕。景公自爲而小國不爲，與爲人而諸侯爲役，則道在爲人而行在反己矣。」——黃以周云行蓋得之剝文——故晏子知道矣。」——晏子春秋內篇問上景公與晏子立於曲潢之上，晏子稱曰：「衣莫若新，人莫若故。」公曰：「衣之新也信善矣，人之故相知情。」——有挽誤——晏子歸，負載使人辭于公曰：「嬰故老耄無能也，請毋服壯者之事。」公自治國，身弱于高國，百姓大亂，公恐，復召晏子。諸侯忌其威而高國服其政，田疇墾辟，蠶桑衆牧之處不足。」——元本牧譌收据盧文紹校正——係蠶于燕，牧馬于魯，共貢入朝。墨子聞之，曰：「晏子知道，晏子知窮矣。」——晏子春秋內篇雜上（右墨子遺說）。

公輸般爲蒙天之階，階成，將以攻宋。墨子聞之，赴於楚，行十日十夜而至於郢。見般，曰：「聞子爲

階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胡不已也？公輸般曰：『不可。吾既以言之王矣。』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般曰：『諾。』墨子見楚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輿，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糟糠，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王曰：『此爲竊疾耳。』——汪繼培云：一作必竊疾矣。——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輿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盈溢，江漢之魚鼈黿鼉爲天下饒，宋所謂「無雉兔鮪魚」者也，猶梁肉之與糟糠也；荆有長松文梓檉柎豫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王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王曰：『善哉！請無攻宋。』——藝文類聚八十八引尸子又太平御覽三百三十六引尸子云：般爲蒙天之階，階成將以攻宋。墨子請獻十金，般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再拜，本書公輸篇文略同。公輸般爲楚設機，將以攻宋。墨子聞之，百舍重繭，往見公輸般，謂之曰：『吾自宋聞子，吾欲藉子殺人。』——宋本作王吳師道云：一本作生唐武后人字黃丕烈云：公輸篇文略同。——公輸般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曰：『聞公爲雲梯，將以攻宋，宋何罪之有？義不殺人而攻國，是不殺少而殺衆，敢問攻宋何義也？』公輸般服焉，請見之王。墨子見楚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輿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鮑彪本短作短——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糟

糠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也？」王曰：「必爲有竊疾矣。」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弊輿也；荆有雲夢，犀兕麋鹿盈之，江漢魚鼈鼃鼉爲天下饒，宋所謂「無雉免鮑魚」者也，此猶梁肉之與糟糠也；荆有長松文梓楸枏豫樟，——鮑本作章——宋無長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以王吏之攻宋，——臣宋本作惡黃云卽惡字案惡武后臣字——爲與此同類也。」王曰：「善哉！請無攻宋。」——戰國策宋策

公輸般爲高雲梯欲以攻宋，墨子聞之，自魯往，裂裳裹足，日夜不休，十日十夜而至於郢。見荆王曰：「臣，北方之鄙人也；聞大王將攻宋，信有之乎？」王曰：「然。」墨子曰：「必得宋乃攻之乎？亡其不得宋且不義，猶攻之乎？」王曰：「必不得宋，且有不義，則曷爲攻之？」墨子曰：「甚善。臣以宋必不可得。」王曰：「公輸般，天下之巧工也，已爲攻宋之械矣。」墨子曰：「請令公輸般試攻之，臣請試守之。」於是公輸般設攻宋之械，墨子設守宋之備，公輸般九攻之，——舊本挽公輸般三字畢沉据御覽二百三十校補——墨子九却之，不能入，故荆輟不攻宋。墨子能以術禦荆，免宋之難者，此之謂也。——呂氏春秋愛類篇按呂氏春秋慎大覽高注云墨子曰使公輸般攻宋之城，臣請爲宋守之，備公輸般九攻之，墨子九却之，又令公輸般守備，墨子九下之，諸書並

止言輸攻墨守，惟此注更有輸守墨攻事，不知何據。謹附讀于此。

昔者，楚欲攻宋，墨子聞而悼之，自魯趨而往。——舊本挽王念孫，據北堂書鈔補——十日十夜，

足重繭而不休息，裂裳裹足，——裂下舊本衍衣字，王據書鈔刪——至於郢，見楚王曰：「臣聞

大王舉兵將攻宋，計必得宋而後攻之乎？亡其苦衆勞民，——亡宋本作忘——頓兵剄銳，

到舊本作挫，今从宋本正——負天下以不義之名，而不得咫尺之地，猶且攻之乎？」王曰：「必

不得宋，又且爲不義，曷爲攻之？」墨子曰：「臣見大王之必傷義而不得宋。」王曰：「公輸般，天

下之巧士，作爲雲梯之械，——爲字舊本挽據宋本補——設以攻宋，曷爲弗取？」墨子曰：「令

公輸般設攻，臣請守之。」於是公輸般設攻宋之械，墨子設守宋之備，九攻而墨子九却之，弗能入。

於是乃偃兵，輟不攻宋。——淮南子修務訓

公輸般爲雲梯之械，將攻宋，墨翟自齊行，十日十夜至行，獻千金於般曰：「北方有侮臣者，願子

殺之。」般不悅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再拜曰：「吾聞子之梯以攻宋，楚有餘於地，不足於

民，殺所不足，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不可謂仁，子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般子

服翟曰：「何不巳乎？」曰：「既言之王矣。」曰：「何不見吾於王？」遂見之。墨解帶爲城，以襟爲

械般設九攻而墨九却之。般誑而曰：「吾知所以距子矣。」問其故。墨曰：「般意不過欲殺臣，臣則宋莫能守，然臣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持臣守器在宋城上以待楚矣。」王曰：「請無攻宋。」——渚宮舊事二

子墨子游公上過於越，公上過語墨子之義，越王說之。謂公上過曰：「子之師，苟肯至越，請以故吳之地，陰江之浦，書社三百以封夫子。」公上過往復於子墨子，子墨子曰：「子之觀越王也，能聽吾言用吾道乎？」公上過曰：「殆未能也。」墨子曰：「不惟越王不知翟之意，雖子亦不知翟之意。若越王聽吾言用吾道，翟度身而衣，量——舊校云一作裹——腹而食，比於賓萌，未敢求仕。——高注云賓客也。萌民也。——越王不聽吾言，不用吾道，雖全越以與我，吾無所用之。越王不聽吾言，不用吾道而受——舊校云一作愛——其國，是——舊校云一作退——以義翟也。義翟何必越？——畢云兩翟字當是糴字之誤——雖於中國亦可——呂氏春秋高義篇本書魯問篇略同

墨子至郢，獻書惠王，王受而讀之，曰：「良書也。是寡人雖不得天下而樂養賢人請過，——此上下有說文——進曰百種——疑當作進粟百種——以待官，舍人不足，須天下之賢君。——墨——下

說子字——辭曰：「翟聞賢人進道不行，不受其賞，義不聽不處其朝，今書未用，請遂行矣。」將辭王

而歸，王使穆賀以老辭。——余注云時惠王在位已五十年矣——魯陽文君言於王曰：「墨子北方賢聖人，君王不見，又不爲禮，毋乃失士。」乃使文君追墨子，以書社五里——疑當作五百里——封之，不受而去。——渚宮舊事二——案：首數語，與貴義篇及文選注所引本書佚文略同，見附錄古墨子遺事。

墨子爲木鳶，三年而成，蜚一日而敗。弟子曰：「先生之巧，至能使木鳶飛。」墨子曰：「不爲車輓者巧也。用咫尺之木，不費一朝之事，而引三十石之任，致遠力多，久於歲數。今我爲鳶，三年而成，蜚一日而敗。」惠子聞之曰：「墨子大巧，巧爲輓，拙爲鳶。」——韓非子外儲說左上淮南子齊俗訓云魯般墨子以木爲鳶而飛之三日不集而不可使爲工也。論衡儒增篇云儒書稱魯般墨子之巧刻木爲鳶飛三日而不集案本書魯問篇說公輸子削竹以爲誰與此略同疑傳聞之異。

夫班輸之雲梯，墨翟之飛鳶，——張注云墨子作木鳶飛三日不集——自謂能之極也。弟子東門賈禽滑釐，聞偃師之巧，告以二子。二子終身不敢語藝，而時執規矩。——列子湯問篇案東門賈蓋班輸弟子故云以告二子或謂亦墨子弟子非是。

墨子服役百八十人，皆可使赴火蹈刃，死不旋踵，化之所致也。——淮南子泰族訓按主術訓又

云孔丘墨翟脩先聖之術通六藝之論口道其言身行其志慕義從風而爲之服役者不過數十人與此小異

墨子見歧道而哭之。——呂氏春秋疑似篇高注云爲其可以南可以北言乖別也賈子新書審微篇云故墨子見衢路而哭之悲一註而繆千里也按荀子王霸篇又云楊朱哭衢涂蓋傳聞之異

墨子非樂不入朝歌之邑。——淮南子說山訓史記鄒陽傳云邑號朝歌而墨子迴車又說山訓高注云墨子尙儉不好樂縣名朝歌墨子不入

墨子見荆王錦衣吹笙因也。——呂氏春秋貴因篇高注云墨子好儉非樂錦與笙非其所服也而爲之因荆王之所欲也藝文類聚四十四引尸子云墨子吹笙墨子非樂而於樂有是也

蓋聞孔丘墨翟晝日諷誦習業夜親見文王周公旦而問焉。——呂氏春秋博志篇

繞梁之鳴許史鼓之非不樂也墨子以爲傷義故不聽也。——文選七命李注引尸子古墨子瑣事

墨子者名翟宋人也仕宋爲大夫外治經典內修道術著書十篇號爲墨子世多學者與儒家分途務尙儉約頗毀孔子有公輸般者爲楚造雲梯之械以攻宋墨子聞之往詣楚脚壞裂裳裹足七日

七夜到。見公輸般而說之曰：「子爲雲梯以攻宋，宋何罪之有？有餘於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疆。」公輸般曰：「吾不可以已，言於王矣。」墨子見王曰：「於今有人，捨其文軒，鄰有一弊輿，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糟糠，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也？」王曰：「若然者，必有狂疾。」翟曰：「楚有雲夢之麋鹿，江漢之魚龜，爲天下富，宋無雉兔鮒魚，猶梁肉與糟糠也；楚有杞梓豫章，宋無數丈之木，此猶錦繡之與短褐也。臣聞大王更議攻宋，有與此同。」王曰：「善哉！然公輸般已爲雲梯，謂必取宋。」於是見公輸般。墨子解帶爲城，以棼爲械。公輸般乃設攻城之機，九變而墨子九拒之。公輸之攻城械盡，而墨子之守有餘也。公輸般曰：「吾知所以攻子矣，吾不言。」墨子曰：「吾知子所以攻我，我亦不言。」王問其故。墨子曰：「公輸之意，不過殺臣，謂宋莫能守耳。然臣弟子禽滑釐等三百人，早已操臣守禦之器，在宋城上而待楚寇矣。雖殺臣，不能絕也。」楚乃止，不復攻宋。

墨子年八十有二，乃嘆曰：「世事已可知，榮位非常保，將委流俗以從赤松子游耳！乃入周狄山，精思道法，想像神仙。於是數聞左右山間有誦書聲者。墨子以後，又有人來，以衣覆足，墨子乃伺之，忽見一人，乃起問之曰：「君豈非山岳之靈氣乎？將度世之神仙乎？願且少留，誦以道要。」神人曰：「知

子有志好道，故來相候，子欲何求？『墨子曰：『願得長生與天地相畢耳。』於是神人授以素書，朱英九方道靈教戒五行變化，凡二十五篇。告墨子曰：『子有仙骨，又聰明，得此便成，不復須師。』墨子拜受合作，遂得其驗，乃撰集其要，以爲五行記，乃得地仙，隱居以避戰國。至漢武帝時，遣使者楊遵，束帛加璧以聘墨子，墨子不出，視其顏色，常爲五十許人，周游五嶽，不止一處。——葛洪神仙傳右附。

案：墨子法夏宗禹，與黃老不同術。晉宋以後，神仙家妄撰墨子爲地仙之說，於是墨與道乃合爲一。阮孝緒七錄有墨子枕中五行要記一卷，五行變化墨子五卷。——隋志並云梁有今亡按抱朴子內篇遐覽云變化之術大者唯有墨子五行記本有五卷，昔劉君安未仙去時鈔取其要以爲一卷，葛氏所說甚詳，蓋五行變化卽五卷之全書要記卽劉安所鈔一卷也。隋書經籍志醫方類有墨子枕中五行記要一卷，宋史藝文志神仙類有太上墨子枕中記二卷，卽是書抱朴子神仙金鈞經又載墨子丹法，蓋皆道家僞託之書。五代史唐家人傳云魏州民自言有墨子術，能役鬼神，化丹砂水銀卽此術也。——蓋卽葛傳所謂五行記者，明鬼之論，忽變爲服食鍊形，而七十一篇之外，又增金丹變化之書，斯皆展轉依託，不可究詰。魏晉之間，俗尚浮靡，嫁名僞冊，榛蕪編錄，此亦其一矣。——開元占經引墨子占疑亦段記。——稚川之傳，惟與公輸般論攻守事見

本書餘皆臆造不足論。以其晉人舊帙，姑錄附於末，以識道家不經之談所由肇端；至於年代彌遠，詭說日孳，生有夢鳥之徵，——伊世珍瑯嬛記引賈子說林謂墨子姓翟名烏，其母夢日中赤鳥入室，驚覺，生烏，遂名之。其說謬妄不足辯。說林古亦無是書，蓋即世珍所臆撰也。——終以服丹而化。——陶宏景真誥稽神樞篇云墨狄子服金丹而告終。——若茲之類，誣誕尤甚，今無取焉。

五 墨子通論

春秋之後，道術紛歧，倡異說以名家者十餘，然惟儒、墨爲最盛，其相非亦最甚。墨書既非儒，儒家亦闢墨。楊氏晚出，夜擯儒、墨而兼非之。然信從其學者少，固不能與墨抗行也。莊周曰：「兩怒必多溢惡之言。」——人間世篇——「況夫樹一義以爲藥，揭而欲以易舉世之論，沿襲增益，務以相勝，則不得其平，豈非勢之所必至乎？今觀墨子非儒，固多誣妄；其於孔子，亦何傷於日月？而墨氏兼愛，固諄諄以孝慈爲本；其書具在，可以勘驗。——班固論墨家亦云以孝視天下，是以尚同——而孟子斥之，至同之無文之科，則亦少過矣。自漢以後，治教嬗一，學者咸宗孔孟，而墨氏

大絀。然講學家，剽竊孟荀之論，以自矜飾標識；綴文之士，習聞儒言而莫之究察。其於墨也，多望而非之。以迄於今，學者童卯治舉業，至於皓首，習斥楊墨爲異端，而未有其讀書深究其本者。是禮、樂之說也，安足與論道術流別哉？今集七國以還於漢諸子之言，涉墨氏者，而殿以唐昌黎韓子、韓墨子之篇，條別其說，不加平議。雖復申駁雜陳，然否錯出，然視夫望而非之者，固較然其不同也。至後世文士聚講學家之論，則不復甄錄世之君子有秉心敬恕，精究古今學業純駁之故者，讀墨氏之遺書而以此篇證其離合，必有以持其是非之平矣。——秦漢諸子及史傳涉墨者，甚夥，華文汎論無所發明，及荀韓諸子難節葬兼愛之論而未明斥墨子者，今並不錄。墨子之言，昭昭然爲天下憂不足；夫不足非天下之公患也，特墨子之私憂過計也。今是土之生五穀也，人善治之則畝數益，一歲再獲之；——楊注云獲讀爲穫——然後瓜、桃、棗、李，一本數以盆鼓，然後葦、菜、百、蔬以澤量，然後六畜禽獸一而剗車；——楊云剗與專同言一獸滿一車——龍、鼉、魚、鱉，鱗鱗以時別一而成羣，然後飛鳥、鳧、鴈若烟海，然後昆蟲萬物生其間，可以相食養者不可勝數也。夫天地之生物也，固有餘足以食人矣；麻、葛、繭、絲、鳥、獸之羽、毛、齒、革也，固有餘足以衣人矣。夫有餘不足，非天下之公患也，特墨子之私憂過計也。天下之公患，飢、傷之也；胡不嘗試相與求亂之者誰也？我以

墨子之非樂也，則使天下亂；墨子之節用也，則使天下貧。非將墮之也，說不免焉。墨子大有天下，小有
一國，將蹙然衣粗食惡，憂戚而非樂。若是則瘠瘠則不足欲，不足欲則賞不行；墨子大有天下，小有一
國，將少人徒省官職，上功勞苦與百姓均，事業功齊勞，若是則不威，則賞罰不行，賞不行，則賢者不
可得而進也；罰不行，則不肖者不可得而退也。賢者不可得而進也，不肖者不可得而退也，則能不能
不可得而官也；若是則萬物失宜，事變失應，上失天時，下失地利，中失人和，天下敖然若燒若焦。——
楊云：敖讀爲熬。——墨子雖爲之衣褐帶索，噉菽飲水，惡能足之乎？——楊云：噉與啜同。——旣以伐
其本竭其原而焦天下矣，故先王聖人爲之不然。知夫爲人主上者不美不飾之不足以一民也，不富
不厚之不足以管下，不威不強之不足以禁暴悍也，故必將撞大鐘擊鳴鼓吹笙竽彈琴瑟以塞其耳，
必將錙琢刻鏤黼黻文章以塞其目。——楊云：錙與彫同。——必將芻豢稻粱五味芬芳以塞其口，然
後衆人徒備官職，漸慶賞嚴刑罰以戒其心。使天下生民之屬，皆知己之所願欲之舉在是于也，故其
賞行。——楊云：是于猶言于是，生民所願欲皆在于是也。說苑亦作是于也。——皆知己之所畏恐之
舉在是于也，故其罰威。賞行罰威，則賢者可得而進也，不肖者可得而退也，能不能可得而官也；若是
則萬物得宜，事變得應，上得天時，下得地利，中得人和，則財貨渾渾如泉源，沓沓如河海。——楊云：沓

讀爲滂水多貌也——暴暴如山丘。不時焚燒，無所滅之。夫天下何患乎不足也？故儒術誠行，則天下大而富使有功。——楊云：大讀爲泰，優泰也。——撞鐘擊鼓而和，詩曰：「鐘鼓喤喤，管磬琤琤，降福穰穰，降福簡簡，威儀反反，既醉既飽，福祿來反。」此之謂也。——謝壻云：磬，瑯瑯元刻，作磬筦，將將。故墨術誠行，則天下尙儉而彌貧，非聞而日爭。——楊云：墨子有非攻篇，非攻卽非聞也。——勞苦頓萃而愈無功，愀然憂戚，非樂而日不和。——楊云：萃與頓同。——詩曰：「天方薦瘡，喪亂弘多，民言無嘉，惛莫懲嗟！」此之謂也。——荀子富國篇右雜節用。

夫樂者，樂也，人情之所必見不免也；故人不能無樂，樂則必發於聲音，形於動靜，而人之道，聲音動靜，性術之變，盡是矣。故人不能不樂，樂則不能無形，形而不爲道，則不能無亂。先王惡其亂也，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以樂而不流，使其文足以辨而不謬。——謝壻云：禮記樂記作論而不息，史記樂書作綸而不息，此作認乃認之訛。莊子人間世篇氣息翦然，向本作認，崔本亦同。——使其曲直繁省，廉肉節奏，足以感動之善心。——謝云：繁省，史記同禮記作繁瘠。——使夫邪汙之氣，無由得接焉。是先王立樂之方也。而墨子非之，奈何？故樂在宗廟之中，君臣上下同聽之，則莫不和敬；閭門之內，父子兄弟同聽之，則莫不和親；鄉里族長之中，長少同聽之，則莫不和順。故樂者，審一以定和者也。

比物以飾節者也，合奏以成文者也。——謝云禮記作節奏合以成文，史記同——足以率一道，足以治萬變，是先王立樂之術也。而墨子非之奈何？故聽其雅頌之聲，而志意得廣焉；執其干戚習其俯仰，屈伸而容貌得莊焉；行其綴兆，要其節奏而行，列得正焉；進退得齊焉。故樂者，出所以征誅也，入所以揖讓，其義一也；出所以征誅，則莫不聽從，入所以揖讓，則莫不從服。故樂者，天下之大齊也，中和之紀也，人情之所必不免也。是先王立樂之術也。而墨子非之奈何？且樂者，先王之所以飾喜也；軍旅鈇鉞者，先王之所以飾怒也。先王喜怒皆得其齊焉。——謝云禮記齊作儕——是故喜而天下和之，怒而亂畏之；先王之道，禮樂正其盛者也。而墨子非之。故曰：墨子之於道也，猶瞽之於白黑也，猶聾之於清濁也，猶之楚而北求之也。夫聲樂之入人也深，其化人也速；故先王謹爲之文，樂中平則民和而不流，樂莊肅則民齊而不亂。民和齊則兵勁城固，敵國不敢嬰也。如是則百姓莫不安其處，樂其鄉，以足其上矣。然後名聲於是白，光輝於是大；四海之民，莫不願得爲師。是王者之始也。樂姚冶以險，則民流，鄙賤矣；流慢則亂，鄙賤則爭，亂爭則兵弱，城犯敵，國危之。如是則百姓不安其處，不樂其鄉，不足其上矣。故禮樂廢，而邪音起者，危削侮辱之本也。故先王貴禮樂而賤邪音，其在序官也，日修憲命，審誅賞，禁淫聲，以時順修，使夷俗邪音不敢亂雅，太師之事也。墨子曰：「樂者，聖王之所非也，而儒者

爲之過也。』君子以爲不然。樂者，聖人之所樂也，而可以善民心；其感人深，其移風易俗，故先王導之以禮樂而民和睦。夫民有好惡之情，而無喜怒之應，則亂。先王惡其亂也，故修其行正其樂而天下順焉。故衰齊之服，哭泣之聲，使人心悲；帶甲嬰袖，歌於行伍，使人心傷；姚冶之容，鄭衛之音，使人心淫；紳端章甫，舞韶歌武，使人心莊。故君子耳不聽淫聲，目不視女色，口不出惡言。此三者，君子慎之。凡姦聲感人而逆氣應之，逆氣成象而亂生焉；正聲感人而順氣應之，順氣成象而治生焉。唱和有應，善惡相象，故君子慎其所去就也。君子以鐘鼓道志，以琴瑟樂心，動以干戚，飾以羽旄，從以馨管。——謝云：元刻作簫管與禮記同——故其清明象天，其廣大象地，其俯仰周旋，有似於四時。——謝云：元刻周旋作隨還——故樂行而志清，禮修而行成，耳目聰明，血氣和平，移風易俗，天下皆甯，莫善於樂。——謝云：宋本作美善相樂——故曰：『樂者，樂也；君子樂得其道，小人樂得其欲。以道制欲則樂而不亂，以欲忘道則惑而不樂。故樂者所以道樂也，金石絲竹所以道德也；樂行而民鄉方矣，故樂者治人之盛者也，而墨子非之。且樂也者，和之不可變者也；禮也者，理之不可易者也。樂合同，禮別異，禮樂之統，管乎人心矣。窮本極變，樂之情也；著誠去僞，禮之經也。墨子非之，變遇刑也；明王已沒，莫之正也；愚者學之，危其身也；君子明樂，乃其德也；亂世惡善，不此聽也。於平哀哉，不得成也！弟子勉學，無所

營也。——謝云勉元刻作免古通同荀子樂論篇右難非樂

墨子稱：「景公問晏子以孔子而不對，又問三皆不對。公曰：「以孔子語寡人者衆矣，俱以爲賢人，今問子而不對，何也？」晏子曰：「嬰聞孔子之荆，知白公謀而率之以石乞，勸下亂上，教臣弑君，非聖賢之行也。」——見非儒下篇——詰之曰：「楚昭王之世，夫子應聘如荆，不用而反，周旋乎陳、宋、齊、衛、楚、昭王卒，惠王立，十年，令尹子西乃召王孫勝以爲白公。——宋威注云史二年此云十年——是時魯哀公十五年也，夫子自衛及魯，居五年矣。白公立一年，然後乃謀作亂，亂作，在哀公十六年秋也，夫子已卒十旬矣。墨子雖欲勝毀聖人，虛造妄言，奈此年世不相值何？」墨子曰：「孔子至齊，見景公，公悅之，封之於尼谿。晏子曰：「不可。夫儒浩居而自順，——浩宋本作法，明刻本作浩，與非儒篇同。今從之——立命而怠事，崇喪遂哀，盛用繁禮，其道不可以治國，其學不可以導家。——非儒篇作衆此疑誤——公曰：「善。」——見非儒下篇——詰之曰：「卽如此言，晏子爲非儒，惡禮不欲崇，喪遂哀也；察傳記晏子之所行，未有以異於儒焉。」又景公問所以爲政，晏子答以禮云。公曰：「禮其可以治乎？」晏子曰：「禮於政與天地並。」此則未有以惡於禮也。晏桓子卒，晏嬰斬衰枕草，莛筮帶杖，菅菲食粥，居於倚廬，遂哀三年；此又未有以異於儒也。若能以口非之而躬行之，晏子所弗爲。

墨子曰：『孔子怒景公不封已，樹鷓夷子皮於田常之間。』——見非儒下篇——詰之曰：夫樹人爲信己也。記曰：『孔子適齊，惡陳常而終不見，常病之，亦惡孔子，交相而又任事其然矣。』記又曰：『陳常弑其君，孔子齋戒沐浴而朝，請討之。』觀其終，不樹子皮審矣。

墨子曰：『孔子爲魯司寇，舍公家而奉季孫。』——見非儒下篇——詰之曰：若以季孫爲相，司寇統焉，奉之自法也。若附意季孫，季孫既受女縣，則孔子去之；季孫欲殺囚，則孔子赦之。非苟順之謂也。

墨子曰：『孔子厄於陳蔡之間，子路烹豚，孔子不問肉之所由來而食之；剝人之衣以沽酒，孔子不問酒之所由來而飲之。』——見非儒下篇——詰之曰：所謂厄者，沽酒無處，藜藿不粒，乏食七日；若烹豚飲酒，則何言乎厄？斯不然矣。且子路爲人，勇於見義，縱有豚酒，不以義不取之，可知也。又何問焉？

墨子曰：『孔子諸弟子，子貢季路輔孔，懼以亂衛，陽虎亂魯，佛肸以中牟叛，漆雕開形殘。』——見非儒下篇——詰之曰：如此言衛之亂，子貢季路爲之；耶？斯不待言而了矣。陽虎欲見孔子，孔子不見，何弟子之有佛肸以中牟叛，召孔子，則有之矣；爲孔子弟子，未之聞也。且漆雕開形殘，非行己之致，

何傷於德哉？

墨子曰：「孔子相魯，齊景公患之，謂晏子曰：『鄰有聖人，國之憂也。今孔子相魯，爲之若何？』」晏子對曰：「君其勿憂，彼魯君，弱主也，孔子，聖相也。不如陰重孔子，欲以相齊，則必強諫魯君，魯君不聽，將適齊，君不受，則孔子困矣。」——今本書無畢沅云疑非儒上篇佚文——詰之曰：按如此辭，則景公晏子畏孔子之聖也，上乃云——乃宋本作而——非聖賢之行，上下相反，若晏子悖可也否？——宋本作不然——則不然矣。

墨子曰：「孔子見景公，公曰：『先生素不見晏子乎？』」對曰：「晏子事三君而得順焉，是有三心，所以不見也。」公告晏子曰：「三君皆欲其國安，是以嬰得順也。聞君子獨立不慚於影，今孔子伐樹削迹不自以爲辱，身窮陳蔡不自以爲約，始吾望儒貴，今則疑之。」——畢云疑非儒上篇佚文——詰之曰：若是乎，孔子晏子交相毀也。小人有之，君子則否。孔子曰：「靈公汗而晏子事之以潔，莊公汗而晏子事之以勇，景公侈而晏子事之以儉，晏子君子也。」梁丘據問曰：「晏子事三君而不同心而俱順焉，仁人固多心乎？」晏子曰：「一心可以事百君，百心不可以事一君。故三君之心，非一也，而嬰之心，非三也。」孔子聞之曰：「小子記之，晏子以一心事三君，君子也。」如此，則孔子譽晏子，非

所謂「毀而不見也。」景公問晏子曰：「若人之衆則有孔子乎？」對曰：「孔子者，君子行有節者也。」晏子又曰：「益成匡——晏子春秋外篇作益成适，此疑誤——父之孝子，兄之弟弟也，其父尙爲孔子門人——尙晏子春秋作嘗古通——門人且以爲貴，則其師亦不賤矣。」是則晏子亦譽孔子可知也。夫德之不修，己之罪也，不幸而屈於人，己之命也。伐樹削迹，絕糧七日，何約乎哉？——明刻本作故据宋本正——若晏子以此而疑儒，則晏子亦不足賢矣！

墨子曰：「景公祭路寢，聞哭聲，問梁丘據對曰：「魯孔子之徒也，其母死，服喪三年——喪宋本作哀——哭泣甚哀。」公曰：「豈不可哉？」晏子曰：「古者聖人非不能也，而不爲者，知其無補於死者，卒自行之。」空用晏子爲引而同乎己，適證其非耳！且晏子服父禮則無緣，非行禮者也。曹明問子魚曰：「觀子詰魯者之辭，事義相反，墨者妄矣。假使墨者復起，對之乎？」答曰：「苟得其理，雖百墨吾益明白焉；失其正，雖一人猶不能當前也。」墨子之所引者，矯晏子，晏子之善吾先君，先君之善晏子，其事庸盡乎？曹明曰：「可得聞諸？」子魚曰：「昔齊景公問晏子曰：「吾欲善治，可以伯諸侯乎？」——伯明刻作霸，今從宋本——對曰：「官未具也，臣亟以聞而君未肯然也。臣聞孔子聖人，然猶居處勸情，廉隅不修，則原憲季羔侍氣鬱而疾——宋本作一食血氣不休，今從明刻本與晏子春秋內

篇問上合——志意不通，則仲由卜商侍衛不盛，行不勤，則顏閔冉雍侍今君之朝臣。萬人立車，千乘不善之政，加於下民者衆矣，未能以聞者，臣故曰官未備也。」此又晏子之善孔子者也。子曰：「晏平仲善與人交，久而敬之。」此又孔子之貴晏子者也。曹明曰：「吾始謂墨子可疑，今則決妄不疑矣。」——孔叢子詰墨篇古難非儒。

三年之喪，是強人所不及，而以僞輔情也；三月之服，是絕哀而迫切之性也。夫儒墨不原人情之終始，而務以行相反之制。——淮南子齊俗訓高注云：三月之服，夏后氏之禮，右難節葬。

聖賢之業，皆以薄葬省用爲務；然而世尙厚葬，有奢泰之失者，儒家論不明墨家議之非故也。墨家之議，右鬼，以爲人死輒爲神，鬼而有知，能形而害人，故引杜伯之類，以爲效驗。儒家不從，以爲死人無知，不能爲鬼，然而賤祭備物者，示不負死以觀生也。陸賈依儒家而說，故其立語不肯明處。劉子政舉薄葬之奏，務欲省用，不能極論。是以世俗內持狐疑之議，外聞杜伯之類；又見病且終者，墓中死人來與相見，故遂信。是謂死如生，罔死獨葬，魂孤無副，丘墓閉藏，穀物乏匱，故作偶人以侍尸柩，多藏食物，以韻精魂，積浸流至，或破家盡業，以充死棺，殺人以殉葬，以快生意，非知其內無益，而奢侈之心外相慕也。以爲死人有知，與生人無以異。孔子非之，而亦無以定實；然而陸賈之論，兩無所遺。劉子政奏

亦不能明儒家無知之驗，墨家有知之故事，莫明於有效論，莫定於有證，空言虛語，雖得道心，人猶不信。是以世俗輕信禍福者，畏死不懼，義重死不顧生，竭財以事神，空家以送終，辯士文人有效驗。若墨家之以杜伯爲據，則死無知之實可明，薄葬省財之教可立也。今墨家非墨，各有所持，故乖不合業難齊同，故二家爭論。世無祭祀復生之人，故死生之義未有所定實者；死人闇昧，與人殊途，其實荒忽難得，深知有知無知之情不可定，爲鬼之實不可是，通人知士，雖博覽古今，窺涉百家，條入葉貫，不能審知。唯聖心賢意，方比物類爲能實之。夫論不留精澄意，苟以外效立事，是非信聞見於外，不證訂於內，是用耳目論，不以心意議也。夫以耳目論，則以虛象爲言，虛象效則以實事爲非。是故是非者，不徒耳目，必開心意。墨議不以心而原物，苟信聞見，則雖效驗章明，猶爲失實；失實之議，難以教，雖得慰民之欲，不合知者之心。喪物索用，無益於世，此蓋墨術所以不傳也。墨家之議，自違其術，其薄葬而又右鬼，右鬼引效以杜伯爲驗。杜伯死人，如謂杜伯爲鬼，則夫死者審有知，如有知而薄葬之，是怒死人也。情欲厚而惡薄，以薄受死者之責，雖右鬼其何益哉？如以鬼非死人，則其信杜伯伯也；如以鬼是死人，則其薄葬非也。術用乖錯，首尾相違，故以爲非，非與是不明，皆不可行。——王充論衡薄葬篇右難明鬼節葬。

儒家之宗孔子也，墨家之祖墨翟也；且案儒道傳而墨法廢者，儒之道義可爲，而墨之法議難從也。何以驗之？墨家薄葬右鬼，道乖相反，違其實，宜以難從也。乖違如何使鬼非死人之精也，右之未可知。今墨家謂鬼審人之精也，厚其精而薄其屍，此於其神厚而於其體薄也；薄厚不相勝，華實不相副，則怒而降禍，雖有其鬼，終以死恨。人情欲厚惡薄，神心猶然。用墨子之法事鬼求福，福罕至而禍常來也。以一況百，而墨家爲法，皆若此類也。廢而不傳，益有以也。——論衡案書篇右難明鬼。

墨子兼，孔子貴，皇子貴，田子貴，均，列子貴，虛，料子貴，別，圍其學之相非也，數世矣而已。——何焯校云而下疑脫不字——皆拿於私也。——爾雅釋詁邢昺疏引尸子廣澤篇呂氏春秋不二篇云：「老耿貴柔，孔子貴仁，墨翟廉，關尹貴清，子列子貴虛，陳駢貴齊，陽生貴己，孫臏貴勢，王廖貴先，兒良貴後。」按呂覽云：「墨子貴廉。」廉疑卽兼之借字。

孟子曰：「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孟子滕文公上篇——孟子曰：「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告子下篇

不侈於後世，不靡於萬物，不墮於勢度。——釋文云：「墮，崔本作渾。」以繩墨自矯而備世之急，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墨翟禽滑釐聞其風而說之。——說成玄英本作悅——爲之大過。——大成本作

太——已之大順——釋文云順或作循按成本作循就基循韻也——作爲非樂，命之曰節用，生不歌，死無服。墨子汜愛兼利而非閉，其道不怒，又好學而博不異，不與先王同毀古之禮。禮樂責帝，有咸池，堯有大章，舜有大韶，禹有大夏，湯有大濩，文王有辟雍之樂，武王周公作武。古之喪禮，貴賤有儀，上下有等。天子梓槨七重，諸侯五重，大夫三里，士再重。今墨子獨生不歌，死不服，桐棺三寸而無槨，以爲法式，以此教人，恐不愛人，以此自行，固不愛己，未敗墨子道。——釋文云敗或作毀，墨子是一家之正，故不可以爲敗也。崔云未壞其道。——雖然，歌而非歌，哭而非哭，樂而非樂，是果類乎？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道大澁。——郭注云澁無闕也。——使人憂，使人悲，其行難爲也，恐其不可以爲聖人之道反天下下。墨子雖獨能任，奈天下何？難於天下，其去王也遠矣。墨子稱道曰：「昔者——成本無者字——禹之湮洪水，決江河而通四夷九洲也；名山三百，支川三千。——釋文云支川本或作支流——小者無數。禹親自操耒耜而九雜天下之川，腓無胈，脛無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也如此。」——釋文藁作藁，藁舊古考反。崔郭音託字，則應作藁。崔云藁也。司馬云盛土器也。藁音鳩，本亦作鳩，聚也。雜本或作采，音同。崔云所治非一，故曰雜也。崔本甚作洪，音淫，治讓按此當從藁。爲是釋文本非成本亦作藁，疏同司馬義。又云舟楫往來九州，雜易又解凡經九度，官九雜也。又本

作鳩者言鳩雜川谷以導江河也。按九雜猶言九市也。成引一解云經九度者是也。諸說並未得其指。——「使後世之墨者，多以裘褐爲衣，以跣躡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釋文云李云麻曰屨，木曰屨，屨與跣同，屨與躡同。——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謂墨。相里勤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而倍謫不同。相謂「別墨」。以堅白同異之辯相營，以綺偶不侔之辭相應，以巨子爲聖人。——釋文云巨子向崔本作鉅。——皆願爲之尸，冀得爲其後世，至今不決。墨翟禽滑釐之意則是，其行則非也。將使後世之墨者，必自苦以腓爲胫，脛無毛，相進而已矣。亂之上也，治之下也。雖然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將求之不得也，雖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莊子天下篇——「駢於辯者紫瓦結繩，竄旬遊心於堅白同異之間，而敝跣譽無用之言非乎，而褐墨是已！」——莊子駢拇篇

不知壹天下建國家之權，稱上功用，大儉約而僂差等，曾不足以容辨異，縣君臣；然而其持之有故，其言之成理，以欺惑愚衆，是墨翟宋駢也。——荀子非十二子篇

今以一人兼聽天下，日有餘而治不足者，使人爲之也；大有天下，小有一國，必自爲之，然後可，則勞苦耗頽莫甚焉。如是則雖滅獲不肯與天子易執業，以是縣天下一四海，何故必自爲之，爲之者，役

夫之道也，墨子之說也。論德也，能而官施之者，望王之道也。儒之所謹守也。——荀子王霸篇

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畸。——楊注云：畸謂不齊也。墨子著書有上同兼愛，是見齊而不見畸也。

——有齊而無畸，則政令不施。——楊注云：夫施政令所以治不齊者，若上同則政令何施也。荀子天

論篇

墨子蔽於用而不知文。——楊注云：欲使上下勤力，股無胈，脛無毛，而不知貴賤等級之文飾也。

宋子蔽於欲而不知得，慎子蔽於法而不知賢，申子蔽於勢而不知知，楊云：由從也。若由於用，則天下之道

辭而不知實，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故由用謂之道盡利矣。——楊云：由從也。若由於用，則天下之道

無復仁義，皆盡于求利也。——由俗謂之道盡，嗛矣。楊云：俗當爲欲，嗛致慍同快也。——由法謂之道

盡數矣，由勢謂之道盡便矣，由辭謂之道盡論矣，由天謂之道盡因矣。此數具者，皆道之一隅也。夫道

者，體常而盡變，一隅不足以舉之。曲知之人，觀於道之一隅而未之能識也，故以爲足而飾之，內以自

亂，外以惑人，上以蔽下，下以蔽上，以蔽塞之禍也。——荀子解蔽篇

世之顯學，儒墨也。儒之所至，孔丘也；墨之所至，墨翟也。自孔子之死也，有子張之儒，有子思之儒，

有顏氏之儒，有孟氏之儒，有漆雕氏之儒，有仲良氏之儒，道藏本良作梁聖賢羣輔錄，同今從宋本良

梁字通——有孫氏之儒，——顧廣圻云卽荀卿按顧說是也羣輔錄作公孫氏疑不足據——有樂正氏之儒；自墨子之死也，有相里氏之墨，有相夫氏之墨，有鄧陵氏之墨。故孔墨之後，儒分爲八，墨離爲三；取舍相反不同，而皆自謂真孔墨。孔墨不可復生，將誰使定世之學乎？孔子墨子俱堯舜而取舍不同，皆自謂真堯舜。堯舜不復生，將誰使定儒墨之誠乎？殷周七百餘歲，虞夏二千餘歲，而不能定儒墨之真，今乃欲審堯舜之道於三千歲之前，意者其不可必乎？無參驗而必之者，愚也；弗能必而據之者，誣也。故明據先王，必定堯舜者，非愚則誣也。愚誣之學，雜反之行，明主弗受也。墨者之葬也，冬日冬服，夏日夏服，桐棺三寸，服喪三月，世主以爲儉而禮之。——主字舊本挽今據盧文昭顧廣圻校補——儒者破家而葬，服喪三年，大毀扶杖，世主以爲孝而禮之。夫是墨子之儉，將非孔子之侈也；是孔子之孝，將非墨子之戾也。今孝戾侈儉，俱在儒墨而上兼禮之。——韓非子顯學篇

夫弦歌鼓舞以爲樂，盤旋揖讓以脩禮，厚葬久喪以送死，孔子之所立也，而墨子非之。兼愛尙——宋本作上——賢右鬼非命，墨子之所立也，而揚子非之。——淮南子汜論訓

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悅；——許注云悅易也王念孫云當爲悅——厚葬靡財而貧，民服傷生而擾。——王云當云久服此挽久字——故背周道而用夏政禹之時，天

下大水，禹身執蠶，——今本爲垂據宋本正——以爲民先；剗河而道九岐，鑿江而通九路，辟五湖而定東海。當此之時，燒不暇積，櫛不給挖，死陵者葬陵，死澤者葬澤，故節財薄葬，——宋本作聞——服生焉。——淮南要略

蓋墨翟宋之大夫，善守禦，爲節用；或曰：並孔子；或曰：在其後。——史記孟子荀卿傳

墨者儉而難遵，是以其事不可偏循；然其疆本節用，不可廢也。墨者亦尙堯舜道，旨其德行曰：堂高三尺，土階三等，茅茨不翦，采椽不刮，食土簋。——集解徐廣曰：一作埴。——墜土刑，糲梁之食，藜藿之羹。夏日葛衣，冬日鹿裘。其送死，桐棺三寸，舉音不盡其哀，教喪禮必以此爲萬民之率，使天下法。若此，則尊卑無別也。夫世異時移，事業不必同，故曰儉而難遵。要曰：強本節用，則人給家足之道也。此墨子之所長，雖百家弗能廢也。——史記自序司馬談論六家要指

儒譏墨，以上同兼愛上賢明鬼，而孔子畏大人，居是邦不非其大夫，春秋譏專臣不上同，哉；孔子泛愛親仁，以博施濟衆爲聖，不兼愛哉；孔子賢賢以四科進褒弟子，疾沒世而名不稱，不尙賢哉；孔子祭如在，譏祭如不祭者曰：我祭，則受福，不明鬼哉。儒墨同是堯舜，同非桀紂，同修身正心以治天下國家，奚不相悅如是哉？余以爲辯生於末學，各務售其師之說，非二師之道本然也。孔子必用墨子，墨子

必用孔子，不相用不足爲孔墨。——韓愈昌黎集讀墨子右通論

六 墨家諸子鈎沈

劉歆七略諸子十家，墨爲第六。漢志著錄六家，自墨子書外，史佚遠在周初，爲墨學所從出。——
史佚書漢以後不傳，近馬國翰輯本一卷，僅錄左傳周書所載史佚語及遺事數條，無由定其爲
二篇之佚文，今不錄。——胡非隨巢二子，皆墨子弟子，田俅與秦惠王同時，似亦逮見墨子者，我
子則六國時爲墨學者。——我子書漢以後不傳，古書亦絕無援引。——時代或稍後，與田俅書
惟阮孝緒七錄尙箸錄，唐初已亡。——見隋志。——隋經籍志唐經籍藝文志及梁庾仲容子鈔。
——見意林及高似孫子略。——馬總意林僅錄胡非隨巢二家餘並不存，而別增纏子一家，則
卽漢志儒家董無心之書也。至宋崇文總目而盡亡。——惟纏子爲董子，宋時尙存，崇文目及宋
史藝文志並入儒家。——使非墨子本書具存，則九流幾絕其一，甚足稀也。田俅以下四家之書
近世有馬國翰校輯本。——田俅隨巢書，別有仁和勞格輯本，不及馬本之詳。——檢覈羣書，不
無遺闕，今略爲校補，都爲一篇孤文碎語，不足以攷其闕指。然田俅盛陳符瑞，非墨氏徵實之學，

與其自對楚王以文害用之論，亦復乖悟，或出依託。隨巢胡非則多主明鬼非聞，與七十一篇之指若合符契，而隨巢之說兼愛曰：有疏而無絕，有後而無遺，則尤純篤無疵。是知愛無差等之論，蓋墨家傳述之末失。後人抵巇蹈瑕，遂爲射者之的，其本意固不如是也。擇而錄之以見先秦墨家沿流之論，或亦網羅放失者所不廢乎？

墨家諸子箸錄

漢書藝文志諸子

尹佚二篇——周臣在成康時也——田俛子三篇——先韓子——我子一篇——顏注引劉向云爲墨子之學——隨巢子六篇——墨翟弟子——胡非子三篇——墨翟弟子——墨子七十篇——名翟爲宋大夫在孔子後——右墨六家，八十六篇。

墨家者流，蓋出於清廟之守，茅屋采椽，是以貴儉；養三老五更，是以兼愛；選士大射，是六上賢；宗祀嚴父，是以右鬼；如淳曰：右鬼謂信鬼神如杜伯射宣王是親鬼而右之師古曰：右猶尊尚也。詒讓案：右鬼卽本書明鬼三篇——順四時而行，是以非命——蘇林曰：非有命者言儒者執有命而反勸人修德積善政教與行相反故讖之也。如淳曰：言無吉凶之命，但有賢不肖善惡——以孝視天下，

是以上同——如淳曰言皆同可以治也師古曰墨子有節用兼愛上賢明鬼神非命上同等諸篇故志歷序其本意也——此其所長也。及蔽者爲之見儉之利，因以非禮推兼愛之意，而不知別親疏。

阮孝緒七錄子錄。

墨部四種帙一十九卷——廣弘明集三

按：阮錄久佚其細目，弘明集未載，以隋志攷之，蓋墨子十五卷，目一卷，隨巢子一卷，胡非子一卷，田儗子一卷——隋志云梁有卽據阮錄言之——通爲四佚，一十九卷，與部數正合。

隋書經籍志子。

墨子十五卷，目一卷——宋大夫墨翟撰——隨巢子一卷——巢似墨翟弟子——胡非子一卷——非似墨翟弟子梁有田儗子一卷亡——右三部，合一十七卷。

墨者強本節用之術也，上述堯舜之道，夏禹之行，茅茨不翦，糲梁之食，桐棺三寸，貴儉兼愛。嚴父上德以孝示天下，右鬼神而非命。漢書以爲本出清廟之守，然則周官宗伯掌建邦之天神地祇，神鬼肆師掌立國祀，及兆中廟中之禁令，是其職也。愚者爲之則守於節儉，不達時變，推心兼愛，而混於親疎也。

舊唐書經籍志丙部子錄。

墨子十五卷——墨翟撰——胡非子一卷；右墨家二部，凡十六卷。

唐書藝文志丙部子錄。

墨子十五卷——墨翟——隨巢子一卷，胡非子一卷；右墨家類三家三部一十七卷。

馬總意林——高似孫子略載梁庾仲容子鈔目同。

胡非子一卷，墨子十六卷，纏子一卷，隨巢子一卷。

按宋史藝文志墨家唯存墨子一種，餘均不著錄，崇文總目以後諸家書錄並同——並譚畢氏

篇目攷——鄭樵通志藝文略全錄漢隋唐諸志，徒存虛目，無關攷證，今並不錄——晁公武郡

齋讀書志本列楊朱篇張潢注及唐柳宗元誤說以晏子春秋入墨家與各史志並異亦不足據

隨巢子佚文。

執無鬼者曰：越闕向隨巢子曰：鬼神之智何如聖人？曰：聖也——疑當作賢于聖也——越闕曰：

治亂由人，何謂鬼神邪？隨巢子曰：聖人生於天下，未有所資，鬼神爲四時八節以紀育人，乘雲雨潤澤

以繁長之，皆鬼神所能也。豈不謂賢於聖人？——意林一

有疎而無絕，有後而無遺；大聖之行，兼愛萬民，疎而不絕。賢者欣之，不肖者則憐之。賢而不放，是賤德也；不肖不憐，是忍人也。——同上太平御覽四百一引大聖之行五句。民作物末二句作賢則欣之不肖則矜之有陰而遠者，有憚明而功者；杜柏射宣王於畝田，是憚明而功者。——荀子王霸篇楊注按功疑並當爲切畝田即圃田見本書明鬼篇

明君之德，察情爲上，察事次之。——晉書石崇傳自理表

史皇產而能書。——北堂書鈔七

禹產於硯石，啓生於石。——藝文類聚六太平御覽五十一書鈔一引啓生硯石按淮南子脩務訓云禹生於石史皇產而能書疑並用隨巢子文史記六國表集解引皇甫謐云禹生石紐硯石疑卽石紐也

禹娶塗山，治鴻水，通轅轅山，化爲熊；塗山氏見之，慙而去，至嵩高山下，化爲石。禹曰：歸我子。石破北方而生啓。——馬驢釋史十二

昔三苗大亂，龍生於廟，犬哭于市。——御覽九百五按此與本書非攻下篇文同
三苗將亡，天雨血，夏有冰，地坼及泉，青龍生於廟，日夜出，晝日不出。——劉恕通鑑外紀帝舜紀

引隨巢子汲冢紀年疑兼用二書文

昔三苗大亂，天命殛之；夏后受於玄宮，——類聚無殛之及后字受作屬御覽八百八十二無於

玄宮三字海錄碎事引作天命夏禹于玄宮——有大神人而獸身降而福——御覽八十二作輔八

百八十二作富——之——按此與非攻下篇文略同——司錄益食而民不飢；司金益富而國家實

——御覽作寶——司命益年而民不天；——類聚碎事並無益食而民不飢司金八字御覽八十二

無司祿益食二句——四方歸之。禹乃克三苗而神民不逮；——御覽無此句——關土以王——類

聚十引至神民不逮御覽八十二又八百八十二引至四方歸之海錄碎事十節引五句

三苗大亂，天命殛之；夏后受之。無方之澤出神馬，四方歸之。——稽瑞夏桀德衰，岱淵沸。——御覽七

十

夷羊在牧，——史記周本紀集解——飛拾滿野；——史記周本紀索隱——天鬼不顧，亦不賓

滅。——同上按史記周本紀武王曰維天不饗殷自發未生至于今六十年麋鹿在牧蜚鴻滿野天享

殷乃今有成維建殷其登名民三百有六十夫不顯亦不賓滅集解徐廣曰此事出周書及隨巢子索

隱亦云亦見周書及隨巢子頗復脫錯是隨巢子蓋全用彼文而多錯異今無可攷

姬氏之興，河出綠圖——書鈔一百五十八按此與本書非攻篇文略同

殷滅，周人受之，河出圓圖也——書鈔九十六

天賜武王黃鳥之旗以伐殷——書鈔一百二十御覽三百四十按此與本書非攻篇文同

幽厲之時，天旱地坼——御覽八百七十九

幽厲之時，奚祿山壤，天賜玉珎於羿，遂以殘其身，以此爲福而禍——御覽八百五

召人以環，絕人以玦——書鈔一百二十八御覽六百九十二

胡非子佚文：

胡非子脩墨以教，有屈將子好勇，聞墨者非聞，帶劍危冠往見胡非子，劫而問之曰：「將聞先生非聞而將好勇，有說則可，無說則死！」——太平御覽四百九十六下云胡非子爲言五勇屈將子悅，脫蓋約引意林引無此段御覽四百三十七引無首句作屈將子好勇見胡非子刻而問曰聞先生非聞士而好勇下二句同刻卽劫之譌御覽而下無將字馬本依釋史引補——胡非子曰：「吾聞勇有五等夫——意林無此七字——負長劍，赴榛薄，析——御覽作折文選注同——咒豹，搏熊羆，此一御覽無此字下並同——獵徒之勇也，負長劍，赴深泉——文選注引作淵此唐人避諱改——斬

——御覽作折文選注同——蛟龍搏龜鼉，此漁人之勇也；登高涉危——御覽作登高危之上——
鶴——御覽作鶴——立四望，顏色不變，此陶缶之勇也；——缶御覽作匠按說苑善說篇林既對齊
景公云夫登高臨危而目不眴而足不陵者此工匠之勇悍也以校此則御覽是也——剽必剽，視必
殺——御覽作若迂視必殺——此五刑之勇也；昔齊桓公以魯爲南境，魯公憂之，三日不食——御
覽作昔齊桓公伐魯無魯公二句——曹劌聞之，觸齊軍，見桓公曰：「臣聞『君辱臣死』，君退師則
可，不退則臣請擊頸以血濺君矣！」——意林作曹沫請擊頸以血濺桓公無聞之以下二十四字御
覽引有之而無請擊頸三字馬互參校補——桓——意林無桓字——公懼，不知所措——御覽無
此句——管仲乃勸——御覽作曰許——與之盟而退——意林無而退二字——夫曹劌匹夫徒
步之士，布衣柔履之人也；——柔疑當爲泉形近而譌——唯無怒，一怒而劫萬乘之師，存千乘之國；
此謂君子之勇，勇之貴者也。——太平御覽別引云夫曹劌疋夫一怒而卻齊侯之師，此君子之勇，意
休引作夫曹沫匹夫之士布衣柔履之人一怒卻萬乘之師千乘之國，此君子之勇也——晏嬰匹夫
一怒而沮崔子之亂，亦君子之勇也。五勇不同，公子將何處？「屈將悅，稱善，乃解長劍釋危冠而請爲
弟子焉。」——太平御覽四百三十七意林一引無晏嬰以下四十五字文選王子淵聖主得賢臣願李

注引負長劍赴榛薄折兕豹赴深淵斷蛟龍五句

善爲吏者樹其德——北堂書鈔七十七

目見百步之外而不能見其背——藝文類聚十七

一人曰：吾弓良，無所用矢。一人曰：吾矢善，用弓。羿聞之曰：非弓何以往矢，非矢何以中的？令合弓矢而教之射。御覽三百四十七

田俀子佚文：

黃帝時——稽瑞有常字——有草生於帝——稽瑞無此字——庭階，若佞臣入朝，則草——

稽瑞有扇而二字——指之名曰「扇軼」——稽瑞下有草字——是以佞人不敢進也——文選

王元長三月三日曲水詩序李注稽瑞

少皞生於稚華之渚，渚一旦化爲山澤，鬱鬱葱蔥焉——太平御覽八百七十二

少昊氏都于曲阜，鞞鞞毛人獻其羽裘——御覽六百九十

少昊之時，赤燕一雙——御覽作白鸞一銜羽——而飛集少昊氏之戶，遺其丹書——藝文類

聚九十九御覽九百二十二

堯爲天子，冀莢生于庭，爲帝成廡也。——文選張平子東京賦注又張景陽七命注又王元長三月三日曲水詩序注又陸佐公新刻漏銘注

昔帝堯之爲天下平也，出庖厨爲帝去惡。——稽瑞蓬蒲注引平也二字有誤堯時有獬廡，緝其毛爲帝帳。——白孔六帖九十八御覽八百九十引有作獲毛作尾爲上有以字稽瑞解豸注引云堯時獲之緝其皮以爲帳

渠搜之，服夏禹德，獻其珍裘；毛出五彩，光耀五色。——御覽六百九十四

商湯爲天子，都于亳；有神手牽白狼，口銜金鉤而入湯庭。——類聚九十九

殷湯爲天子，白狼九尾。——稽瑞

周武王時，倉庭國獻文章騶。——稽瑞文犀駭難注引章騶疑當作犀駭未又脫難字
纏子佚文：

纏子脩墨氏之業以教于世，儒有董無心者，其言脩而謬，其行篤而庸；言謬則難通，行庸則無注。欲事纏子，纏子曰：『文言華世，不中利民，傾危繳繞之辭者，並不爲墨子所脩，勸善兼愛，則墨子重之。』

——意林一

纏子曰：『墨家佑鬼神，秦穆有明德，上帝賜之九十年。』——論衡福虛篇按秦穆公事見本書明鬼篇秦今本譌鄭當据此校正九十當作十九本書不誤

桀爲天下酒，濁面殺尉人，紂王天下熊蹯，不熟而殺庖人。——太平御覽九百八

董子曰：『子信鬼神，何異以踵解結終無益也！』纏子不能應。——意林董無心曰：『無心，鄙人也，罕得事君子，不識世情。』——文選陶淵明雜詩李注又陸士衡文賦注又陶淵明辛丑歲七月赴假還江陵夜行塗口詩注引並無無心鄙人也句

董無心曰：『離婁之目，察秋毫之末於百步之外，可謂明矣！』——文選班孟堅答賓戲注按以上三條並董子難語今附於後

馬國翰云：『纏子一卷，不詳何人，漢隋唐志皆不著，此書之目亦佚。馬總意林始載纏子一卷，引其書二節，中言與儒者董無心論難。按漢志儒家董子一篇，名無心，難墨子；王充論衡無載董無心難纏子，天賜秦穆公以年之說。文選注引纏子亦載董無心言，蓋本董子之書，取爲纏子。如孔穿與公孫龍論臧三耳，孔叢子公孫龍兩書並載之類。』——纏子輯本序

按漢書藝文志儒家董子一篇，名無心難墨子，隋唐——舊經籍新藝文——宋諸史志並一卷。

——並入儒家——晁公武讀書志云：吳祕注，至海引中興館閣書目云：董子一卷，與學墨者纏子辯上同兼愛上賢明鬼之非，纏子屈焉。是纏子與董子埒爲一帙，主墨言之，則題纏子——鄭樵通志藝文略以董子策錄而入墨家則非——主儒言之，則題董子。無二書也。館閣書目謂纏子屈於董子，與意林纏子不能應之言合，則是書自是先秦儒家遺籍，入墨家爲非其實，其書明時尙有傳本——見陳第世善堂書目——今則不復可得。佚文僅存六事，不足徵其論難之旨也。

鐵子考證

墨家思想

梁啟超著

——節錄先秦政治思想史——

墨家唯一之主義曰「兼愛」孟子曰：「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此語最能道出墨家全部精神。兼愛之理論奈何？墨子曰：

「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當（通嘗）察亂何自起？起不相愛……子自愛不愛父，故虧父而自利；弟自愛不愛兄，故虧兄而自利；臣自愛不愛君，故虧君而自利……雖父之不慈子，兄之不慈弟，君之不慈臣……皆起不相愛……盜愛其室不愛其異室，故竊異室以利其室；賊愛其身不愛人，故賊人以利其身……大夫各愛其家不愛異家，故亂異家以利其家；諸侯各愛其國不愛異國，故攻異國以利其國。」（兼愛上）

此言人類種種罪惡，皆起於自私自利。能改易其自私自利之心，則罪惡自滅。改易之道奈何？墨子曰：「非人者必有以易之。若非人而無以易之……其說將必無可焉。是故子墨子曰：『兼以利別

「……吾本原兼之所生，天下之大利者也；吾本原別之所生，天下之大害者也。以兼爲正，是以聽耳明目，相與視聽乎？是以股肱畢強，相爲勸宰乎？而有道肆相教誨。是以老而無妻子者，有所持養以終其壽；幼弱孤童之無父母者，有所放依以長其身……」（兼愛下）

此種論調，驟視若與儒家無甚異同，其實不然。墨子以「別」與「兼」對，若儒家正彼所斥爲「別士」者也。兼與別之異奈何？儒家專主「以己度」，因愛己身，推而愛他人；因愛己家，推而愛他家；因愛己國，推而愛他國。有「己」則必有「他」，以相對待；己與他之間，總不能不生差別。故有所謂「親親之殺尊賢之等」，有所謂「度量分界」。墨家以此種差別觀念爲罪要根原，以爲既有己以示「別」於他，一到彼我利害衝突時，則以彼供我犧牲，行將不恤。墨家謂以此言愛，其愛爲不徹底。彼宗之言愛也，曰：

「愛人，待周愛人，然後爲愛。不愛人，不待周不愛人；不周愛，因爲不愛人矣。」（小取）彼所云愛，以平等周徧爲鵠。差別主義，結果必至有愛有不愛。彼宗以爲此節「兼相愛」的反面，對於一部分人類成爲「別相惡」，故曰：「本原別之所生，天下之大害。」然則彼所理想之兼相愛的社會如何？彼之言曰：

「視人之室若其室，誰竊視人之身若其身，誰賊視人之家若其家，誰亂視人之國若其國，誰攻？」（兼愛上）

兼愛主義之內容大略如此。其陳義不可謂不高。然此遂足以駕儒家而上耶？

吾恐不能。彼宗若能將吾身與人身、吾室與人室……相對待之事實根本剷除，則彼所持義當然成立。但果爾爾者，又無待之彼陳義矣。事實上既已有其室且有人之室，有其身且有人之身，而狼曰「視若視若」云云，人類觀念之變易，果若是其易易乎？或難墨子曰：「即善矣，雖善豈可用哉？」墨子毅然答曰：「用而不可，雖我亦將非之。焉有善而不可用者？」（兼愛下）墨家論善惡，向來皆以有用無用為標準；以為善的範圍與有用的範圍，定相脗合。故其答案堅決如此。然則墨子究以何種理論證明此種兼愛社會之決能實現耶？彼答案甚奇，乃以人類利己心為前提。其言曰：

「吾不識孝子之為親度者，亦欲人愛利其親與？意欲人之惡賊其親與？以說觀之，即（同則）欲人之愛利其親也。然即（同則）吾惡（同何）先從事即（同乃）得此？若我先從事乎愛利人之親，然後人報我以愛利吾親乎？意我先從事乎惡賊人之親，然後人報我以愛利吾親也？……大雅之所道曰：「無言而不讎，無德而不報。」

投我以桃，報之以李。」此言愛人者必見愛也，而惡人者必見惡也。」（兼愛下）

此論甚平正，與儒家所言「恕度」殆無異。所異者，儒家專從無所爲而爲的同情心出發，（如孟子言見孺子將入於井一類）墨家專從計較利害心出發耳。此當於次節別論之。今所欲質墨子者，似彼所言之心理狀態，兼耶別耶？假令愛利有實際不能兼施之時——例爲凶歲，二老飢欲死，其一吾父，其一人之父也，墨子得做一語，不能「兼」救二老之死，以奉其父耶？以奉人之父耶？吾意「爲親度」之墨子，亦必先奉其父矣。信如是也，則墨子亦「別士」也。如其不然，而曰吾父與人父等愛耳，無所擇，則吾以爲孟子「兼愛無父」之斷案，不爲虐矣。是故吾儕終以墨氏兼愛之旨爲「雖然而不可用」。不如儒家「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之說之能切理而鑿心也。荀子曰：「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畸。」（天論篇）可謂確評。

蓋墨家僅見人類平等的一面，而忘却其實有差等的一面爲事實上所不能抹殺也。雖然，可用與否，別爲一問題；而兼愛爲人類最高理想，則吾儕固樂與承認也。

墨子以「非攻」爲教義之一種，其義從兼愛直接演出。其時軍國主義漸昌，說者或以爲國際道德與簡人道德不同，爲國家利益起見，用任可惡辣手段皆無所不可。墨子根本反對此說，其言曰：

「今有一人，入人園圃，竊其桃李，衆聞則非之，上爲爲政者，得則罰之，此何也？以虧人自利也。至攘人犬豕鷄豚，其不義又甚，入人園圃竊桃李，是何故也？以虧人愈多，其不義茲（同滋益也）甚，罪益厚。至入人闌廐取人馬牛者，其不仁義又甚，攘人犬豕鷄豚，此何故也？以其虧人愈多，苟虧人愈多，其不仁茲甚，罪益厚。至殺不辜人也，拖其衣裘，取戈劍者，其不義又甚，入闌廐取人馬牛，此何故也？以其虧愈多，苟虧人愈多，其不仁茲甚矣，罪益厚。當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謂之不義，今至大爲攻國則弗知非，從而譽之，謂之義，此可謂之義與不義之別乎？殺一人者謂之不義，必有一死罪矣。若以此說往，殺十人，十重不義，必有十死罪矣；殺百人，百重不義，有百死罪矣……今有人於此，少見黑曰黑，多見黑曰白，則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辯矣……今小爲非則知而非之大爲非——攻國，則不知非，從而譽之，此可謂知義與不義之辯乎？」（非上）此論真足爲近代褊狹的愛國主義當頭一棒。其用嚴密論理層層剖釋，益足以證明此種「畸形愛國論」爲非理性產物也。

墨家更有一特色焉，曰「交利主義」。儒家（就中孟子尤甚）以義與利爲極端不相容的兩箇概念，墨家正相反，認兩者爲一。墨經云，

「義，利也。」（經上）

又云：「忠，以爲利而強君也；」「孝，利親也；」其意謂：道德與實利不能相離，利不利即善不善的標準。若此，吾得名之曰「義利一致觀念」。墨子書中恆以愛利並舉，如「兼相愛交相利」（兼愛中下）、「愛利萬民；」「兼而愛之，從而利之；」（俱尚賢中）、「衆利之所生，從愛人利人生；」（兼愛下）、「愛人者人亦從而愛之，利人者人亦從而利之；」（兼愛中）、「天必欲人之相愛相利；」（法儀）若見愛利國者必以告，亦猶愛利國者也。（尚同下）諸如此類，不可枚舉。然則彼所謂利者究作何解耶？吾儕不妨以互訓明之，曰「利，義也。」兼相愛即仁，交相利即義。義者宜也，宜於人也。曷爲宜於人？以其食於人用也。墨家以爲凡善未有不可用者，故義即利，惟可用故謂之善，故利即義。其所謂利者，決非箇人私利之謂。墨子常言：

「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非命上中下）

「反中民之利」（非樂上非攻下）

可見彼所謂利，實指一社會或人類全體之利益而言。然則彼曷爲不曰「中義」而曰「中利」耶？彼殆以爲非以利定義之範圍，則觀念不能明確。儒家無義戰，墨家非攻，其致一也。然宋涇欲以不利

說秦楚罷兵，孟子以爲不可。宋牼固墨者也。墨家以不利故非攻，其言曰：

「所攻者不利，故攻者亦不利，是兩不利也。」（貴義）

彼更爲妙喻以明之曰：

「大國之攻小國，譬猶童子之爲馬。童子之爲馬，足用而勞。今大國之功小國，攻者（即所攻者）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守爲事。攻人者，亦農夫不得耕，婦人不得織，以攻爲事。」（耕柱）以俗語釋之，則「彼此不上算」而已。彼固屢言「大爲攻國」者之「不義」也；何以明其不義？彼以不上算之故，明其不義。大抵凡墨家所謂利，皆含有「兩利」的意思，故曰「交相利」。社會人人交相利，即社會總體之利也。彼曷爲常以利爲教耶？墨子曰：

「忠信相連，又示之以利，是以終身不厭。」（節用中）

墨經又云：「利，所得而喜也。害，所得而惡也。」彼蓋深察夫人情欲惡之微，而思以此爲之導。實言之，則利用人類「有所爲而爲」之本能，而與儒道兩家之「無所爲而爲主義」恰相反也。

墨家所謂利之觀念，自然不限於物質的。然不能蔑棄物質以言利，抑甚章章矣。故墨家之政治論，極注重生計問題。其論生計也，以勞力爲唯一之生產要素。其言曰：

「人固與禽獸麋鹿蜚鳥貞蟲異者也，今之禽獸麋鹿蜚鳥貞蟲，因其羽毛以爲衣裳，因其蹄爪以爲絳屨，因其水草以爲飲食，故唯（同雖）使雄不耕稼樹藝，雌亦不紡績織紝，衣食之財固已具矣。今人與此異者也，賴其力者生，不賴其力者不生。君子不強聽治，卽刑政亂；賤人不強從事，卽財用不足。」（非樂上）

墨家以爲人類既非勞作不能生存，則人人皆必須以勞作之義務償其生存之權利；而且勞作要極其量。莊子稱述之曰：

「墨子稱道曰：昔者禹之墮洪水……通……九州也……禹親自操橐耜……腓無胈，脛無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如此。使後世之墨者，多以裘褐爲衣，以跂蹻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也，不足謂墨。」（莊子天下篇）

其獎勵勞作之程度，至於「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真可謂過量的承當矣。然而墨家並非如許行之流，專重筋肉勞力而屏其他。（現俄國勞農政府之見解卽如此）彼承認分業之原則，以爲當：

「各從事其所能」（節用中）「各因其力所能至而從事焉」（公孟）

墨子設喻曰：

「嘗若築牆然，能築者樂，能實壤者實壤，能欣者欣（同掀）然後牆成也。爲義猶有是也，能談辯者談辯，能說書者說書，能從事者從事，然後義事成也。」（耕柱）

故彼常言「竭股肱之力，賣（賣同殫殫盡也）其思慮之智」此與孟子言「或勞心或勞力」正同。不問筋力勞作腦力勞作，要之，凡勞作皆神聖也。只要能喫苦能爲社會服務，皆是禹之道，皆可謂「墨」。惟「貪於飲食惰於從事」之人，則爲「罷（同疲）不肖」（非命上）墨家所決不容許也。墨家常計算勞力所生結果之多寡以審勞力之價值，而判其宜用不宜用彼有一極要之公例，曰：

「諸加費不加利於民者聖王弗爲」（節用中）

「凡費財勞力不加利者不爲也」（辭過）

此義云何？彼舉其例曰：

「衣服，適身體和肌膚而足矣……錦繡文采靡曼之衣，此非云益煖之情也。單（同殫盡也）勞力，畢歸之於無用也。」（辭過）

其意以爲衣服之用，取煖而已，帛視布不加煖，故製帛事業，卽「加費不加利於民」其勞力爲枉費

也就此點論，墨家亦可謂爲「效率主義」。我「能率主義」。只要能「加利」，則勞費非所惜，下面機器，上面社會組織等，但使有用於人生，則雖出極重之代價亦所不辭。反之若不加利，則雖小勞小費，亦所反對。量不加利者維何？則僑人或特別階級所用之奢侈品是也。墨家以爲無論何人，其物質的享用，只以能維持生命爲最高限度，（以最底限度爲最高限度）踰此限者謂之奢侈。奢侈者則爲

「虧奪民衣食之財」（非樂上）

彼宗所以特標節用節葬非樂非攻諸教條者，其精神皆根本於此。然則各人勞力所出，除足以維持自己生命外即可自逸耶？墨家於此有最精要之一道德公例焉，曰：

「有餘力以相勞，有餘財以相分。」（尙同上）

此二語墨子書中屢見不一見，（天志辭過兼愛諸篇皆有）彼所謂「交相利」者，其內容蓋如是。餘力相勞，卽「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已」；餘財相分，卽「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諸己」。就此點論，可謂儒墨一致。

墨家此種交利主義，名義上頗易與英美流（就中邊沁一派）之功利主義相混，然有大不同。

者彼輩以「一箇人」利益之立腳點，更進則爲「各箇人」利益之相加而已。（所謂最大多數之最大幸福）墨家全不從一箇人或各箇人著想，其所謂利，屬於人類總體，必各箇人犧牲其私利，後總體之利乃得見。墨經云：

「任，士損已而益所爲也。」（經上）「任，爲身之所惡以成人之所急。」（經說上）

「害，所得而惡也。」（見上）爲身之所惡，即是對於己身取害不取利，故曰「損已」。何故損己？蓋有所爲。（讀去聲）何爲？爲人。非爲一人，爲全人也。墨家交利主義，所以能在人生哲學中有重大意義者在此。

墨家與儒家最相反之一點曰「非樂」。非樂者，質言之則反對娛樂而已。孔子言「智者樂」，言「好之者不如樂之者」，言「樂以忘憂」，言「不改其樂」。大學言「樂其樂而利其利」。孟子言「君子有三樂」，言「尊德樂道」。荀子言「美善相樂」。諸如此類，更僕難數。彼宗蓋以爲娛樂之在人生有莫大價值，故禮樂並重，樂卽所如爲娛樂。載記中樂記及荀子樂論言之詳矣。墨家宗旨「以自苦爲極」。其非樂論，排斥音樂固矣，實則凡百快樂之具，悉皆「非」之，觀非樂篇發端歷舉「鐘鼓琴瑟竿笙之聲，刻鏤文章之色，芻豢煎炙之味，高台厚樹，遠野之居」可見也。

然則其「非樂」之理由安在彼之言曰：

『古者聖王亦嘗厚措斂乎萬民以爲舟車。既以（同已）成矣，曰：吾將惡許用之？（惡許猶言何許言吾將何所用之也。曰舟）用之水，車用之陸，君子息其足焉，小休其肩背焉。故萬民出財齋而予之，不敢以爲感恨者，何也？以其反中（去聲）民之利也。然則樂器反中民之利亦若此，卽我弗敢非也。』（非樂上）

此言樂器之爲物，「加費不加利於民」，所以可「非」。全篇之意，或言聽樂廢時曠事，或言奏樂勞民耗財，其大旨皆同歸於此一點。實言之，仍是「上算不上算」之問題而已。吾儕於此發見墨家學說一大缺點焉，彼似只見人生之一面而不見其他一面，故立義不免矛盾。謂彼賤精神尊物質耶？是決不然，彼固明明爲有最高精神生活之人，而且常以此導人者也。雖然，其以計算效率法語生活之實際也，則專以物質爲其計算之範圍。如何而「農夫蚤出暮入耕稼樹藝」以供食，如何而「婦人夙興夜寐紡績織任」以給衣；（非樂上）如何而「丈夫年二十毋敢不處家女子年十五毋敢不事人」以繁生殖，（節用上）凡有妨害此等事者舉皆「非」之，一若人所以能生活僅恃此者然。墨子殆萬不得已姑承認人類之有睡眠耳，苟有一線之路

可以不承認，恐彼行將「非」之何也？二十四小時中睡去八小時，則全人類勞作之產品已減其三分之一，「不上算」莫甚焉。彼之非樂論，其出發點，正類此也。「勞作能率」之說，在現代已爲科學的證明，故卽就「不上算」論，謂廢娛樂可以增加勞作，亦既言之不能成理。老子曰：「三十幅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埴埴以爲器，當其無，有器之用；鑿戶牖以爲室，當其無，有室之用。故有之以爲利，無之以爲用。」

墨子之非樂（反對娛樂）是僅見有之之利，而不見無之之用也。是猶築室者以室中空虛之地爲可惜，而必欲更輦輶以實之也。故荀子評之曰：

「墨子蔽於實而不知文。」（正論篇）

蓋極端的實用主義，其蔽必至如是也。程繁亦難墨子曰：

昔者諸侯倦於聽治，息於鐘鼓之樂……農夫春耕夏耘，秋收冬藏，息於飴缶之樂。今夫子曰：「聖王不爲樂。」此譬之猶馬駕而不稅，弓張而不弛，無乃非有血氣者之所能至耶？（三辯）

莊子亦痛論之曰：

「……雖然，歌而非歌，哭而非哭，樂而非樂，是果類乎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道大斃，使人憂使

人悲，其行難爲也；恐其不可以爲聖人之道。反天下之心，天下不堪。墨子雖能獨任，奈天下何？離於天下，其去王也遠矣。」（天下篇）

莊子此論，可謂最公平最透徹。蓋欲以此爲社會教育上或政治上之軌則，其不可行正與道家「小國寡民……」云云者同。何也？皆「反天下之心，天下不堪」也。

抑吾儕所不慊於墨家者，猶不止此。吾儕以爲墨家計算效用之觀念，根本已自不了解人生之爲何。墨家嘗難儒家曰：

「子墨子向於儒者曰：『何故爲樂？』曰：『樂以爲樂也。』子墨子曰：『子未我應也。今我問曰：『何故爲室？』曰：冬避寒焉，夏避暑焉，室以爲男女之別也。』則子告我爲室之故矣。今我問曰：『何故爲樂？』曰：『樂以爲樂也。』是猶曰：『何故爲室？』曰：『室以爲室也。』」（公孟）

尊實利主義者，或引此以爲墨優於儒之證，謂儒家只會說箇「什麼」，墨家凡事總要問箇「爲什麼」。吾疇昔亦頗喜其說，細而思之，實乃不然。人類生活事項中，固有一小部分可以回答出箇「爲什麼」者，却有一大部分回答不出箇「爲什麼」者。「什麼都不爲」，「正人生妙味之所存也」，爲娛樂而娛樂，爲勞作而勞作，爲學問而學問，爲慈善而慈善……凡此皆「樂以爲樂」之說也。大抵物

質生活——如爲得飽而食爲得煖而衣，皆可以回答箇「爲什麼？」若精神生活，則全部皆「不爲什麼」者也。試還用墨子之例以詰之曰：「何故爲生活？」墨家如用彼「所以爲室」一類之答案，吾敢斷其無一而可最善之答案，則亦曰「生以爲生」而已矣。墨家惟無見於此，此其所以「不足爲聖王之道」也。

雖然，墨子固自有其最高之精神生活存，彼固以彼之自由意志力遏其物質生活，幾至於零度以求完成其精神生活者也。古今中外哲人，中同情心之厚，義務觀念之強，犧牲精神之富，基督而外，墨子而已。善夫莊子之言曰：

「雖然，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將求之不得也，雖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天下篇）

墨家政治哲學之根本觀念，略已說明，今當進觀其對於政治組織之見解何如。墨家論社會起原，有極精到之處，而與儒家（荀子）取論微有不司。其言曰：

「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時，蓋其語人異義，是以一人則一義，二人則二義，十人則十義，其人茲（同滋益也）衆，其所謂義者亦茲衆。是以人是其義，以非人之義，故交相非也。是以內者父子兄弟作怨惡，離散不能相和合。天下之百姓，皆以水火毒藥相虧害；至有餘力不能以相勞，腐

朽餘財不以相分，隱匿良道不以相教，天下之亂，若禽獸焉。」（尙同上）

「明乎民之無正長，以一同天下之義，而天下亂也，是故選擇天下賢良聖智辯慧之人，立以爲天子，使從事乎一同天下之義。天下既以（同已）立矣，以爲唯其耳目之請，（墨沅云：請當爲情）不能獨一同天下之義，是故選擇贊閱賢良聖智辯慧之人，置以爲三公，與從事乎一同天下之義……」（尙問中）

「三公又以其知力爲未足，獨左右天子也，是以分國建諸侯。諸侯又以其知力爲未足，獨治其四境之內也，是以選擇其次立爲卿之宰。卿之宰又以其知力爲未足，獨左右其君也，是以選擇其次立而爲卿長家君。」（尙同下）

此與荀子禮論王制諸篇所言略同，而有異者：荀子從物的方面觀察，以爲非組織社會無以劑物之不贖；墨子從心的方面觀察，以爲非組織社會無以齊義之不同。

墨子明說，與歐洲初期之「民約論」酷相類。民約論雖大成於法之盧梭，實發源於英之霍布士及陸克。彼輩之意，皆以爲人類未建國以前，人人的野蠻自由，漫無限制，不得已乃相聚胥謀，立一酋長，此卽國家產生之動機也。其說是否正當，自屬別問題，而中國二千年前之墨子，正與彼輩同一

見解。墨子言：「明乎天下之亂生於無正長，故選擇賢聖立爲天子，使從事乎一同。」孰明之自然是人民；明孰選擇之自然是人民選擇；孰立之孰使之自然是人民立人民使。此其義與主張「天生民而立之君」的一派神權起原說，及主張「國之本在家」的一派家族起原說，皆不同；彼爲以國家由人民同意所造成，正與民約論同一立脚點。墨經云：

「君臣，萌通約也。」（經上）
即是此意。

國家成立後又如何。墨家所主張，殊不能令吾儕滿志，蓋其結果乃流於專制。彼之言曰：

「正長已具，天子發政於天下之百姓。言曰：聞善不善，皆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必皆是之；上之所非，必皆非之。」（尙同上）

凡國之萬民上同乎天子而不敢下比。天子之所是必亦是之，天子之所非必亦非之。」（尙同上）

篇名尙同，尙卽上字，凡以發明「上同於天子」一義而已。以俗語釋之，則「叫人民都跟着皇帝走也。」就此點論，與霍布士輩所說，真乃不謀而合。霍氏既發明民約原理，卻以爲既成國以後，人人便

將固有之自由權拋却，全聽君主指揮。

後此盧梭派之新民約論，所批評修正者即在此點。墨家卻純屬霍氏一流論調，而意態之橫厲又過之。彼蓋主張絕對的干涉政治，非惟不許人民行動言論之自由，乃並其意念之自由而干涉之。夫至人人皆以上之所是，非為是非，則人類之簡性，雖有存焉者寡矣。此墨家最奇特之結論也。

墨家何故信任天子至如此程度耶？彼之言曰：

「天子之視聽也神……非神也；夫唯能使人之耳目助已視聽，使人之吻助已言談，使人心助已思慮，使人之股肱助已動作。」（尙同下）

然則天子又何故能如此耶？彼宗蓋更有「尙賢」之義。道家主張「不尙賢使民不爭」，墨家正所相反。其言曰：

「何以知尙賢為政之本也？曰：自貴且智者為政乎愚且賤者則治，自愚且賤者為政乎貴且智者則亂……」（尙賢中）

「……且夫王公大人……不察其知而以其愛，是故不能治百人者使處乎千人之官，不能治千人者使處乎萬人之官……夫不能治千人者使處乎萬人之官，則此官什倍也。夫治之法將

以日治者也；日以治之，日不什修，知以治之，知不什益，而予官什倍，此則治其一而棄其九也。……」（尙賢中）

此論蓋針對當時貴族政治及私倖政治而言；其陳義確合真理。若今之中國，眞所謂「以愚者爲政於智者」，「不能治千人而使處乎萬人之官」也。墨家以尙賢尙同兩義相結合，其所形成之理想的賢人政治則如下：

「是故里長者里之仁人也。里長發政里之百姓言曰：聞善而（同如訓爲或）不善，必以告其鄉長。鄉長之所是，必皆是之，鄉長之所非，必皆非之。去若（汝也）不善言，學鄉長之善言，去若不善行，學鄉長之善行……鄉長惟能壹同鄉之義，是以鄉治也。鄉長者鄉之仁人也。鄉長發政鄉之百姓言曰：聞善而不善，必以告國君。國君之所是，必皆是之，國君之所非，必皆非之……國君惟能壹同國之義，是以國治也。國君者國之仁人也。國君發政國之百姓言曰……天子之所是，必皆是之，天子之所非，必皆非之……天子唯能壹同天下之義，是以天下治也。」（尙同上）

墨家以國君卽一國之仁人，鄉長卽一鄉之仁人，里長卽一里之仁人爲前提，則里人效法里長，乃至國人效法國君，誠爲最宜。問何以能得一國之仁人爲國君，乃至得一里之仁人爲里長，則又以天子

即天下之仁人爲前提。國君以下，皆由此天下之仁人所選擇，而此天下之仁人固能尙賢者也。然則最後之問題，是要問如何方能使天子必爲天下之仁人？以堯舜爲父而有丹朱商均，則「大人世及以爲禮」，必不能常得仁人，至易見矣。故墨子書中，絕無主張天子世襲之痕跡。彼曾「選擇賢詣聖智辯慧者立以爲天子」，則其主張選舉甚明。然由誰選耶？以何法選耶？惜墨子未有以語吾儕。吾儕欲觀其究竟，須更從別方面研究之。

吾儕須知：墨子非哲學家，非政治家，而宗教家也。墨子有其極崇高極深刻之信仰焉，曰「天」。其言曰：

「殺一不辜者必有一不祥。殺不辜者誰也？則人也。予之不祥者誰也？則天也。」（天志上）

「順天意者，兼相愛，交相利，必得賞。反天意者，別相惡，交相賊，則得禍。」（同上）

「我爲天之所欲，天亦爲我所欲。然有不爲天子所欲而爲天子所不欲，則夫天亦且不爲人之所欲而爲人之所不欲矣。人之所不欲者何也？曰，疾病禍祟是也。」（天志中）

篇中此類語極多。要而論之，墨家所謂天，與孔老所謂天完全不同。墨家之天，純爲一「人格神」，有意識，有感覺，有情操，有行爲。故名之曰「天志」。其旨曰：

「我有天志，譬輪人之有規，匠人之有矩，以度天下之方圓，曰中者是也，不中者非也。」（天志上）

墨家既以天的意志爲衡量一切事物之標準，而極敬虔以事之，因此創爲一種宗教，其性質與基督教最相近。其所以能有絕大之犧牲精神者全恃此。

明乎此義，則其政治上最高組織之從何出，可得而推也。墨家既爲一個宗教，則所謂「賢良聖智辯慧」之人，惟教主足以當之。教言死後，承襲教主道統者，亦即天下最仁賢之人。墨家有一極奇異之制度焉：墨子既卒，全國「墨者」中蓋公立一墨教總統，名曰「鉅子」。莊子天下篇云：

「以鉅子爲聖人，皆願爲之尸，冀得爲其後世，至於今不絕。」

吾儕從先秦著述中，墨家鉅子之名可考見者尙三人（孟勝田襄子腹綽）蓋其制度與基督教之羅馬法王極相類。所異者：羅馬法王由教會公舉，墨家鉅子則由前任鉅子指定傳授於後任者，又頗似禪宗之傳衣鉢也。（看呂氏春秋去私篇）由此推之，鉅子卽墨家所公認爲天下最賢能聖智辯慧之人，所謂「立以爲天子」者，宜非此莫屬矣。故墨教若行，其勢且成爲歐洲中世教會政治。此足爲理想的政治組織耶？是殆不煩言而決矣。

墨家思想之俊偉而深摯，若吾儕誠無間然。但對於箇人生活方面，所謂「其道大毅天下不堪」此其所短也。對於社會組織方面，必使人以上所是非爲是非，亦其所短也。要而論之：墨家只承認社會，不承認箇人。據彼宗所見，則箇人惟以「組成社會一分子」之資格而存在耳。離卻社會，則其存在更無何等意義。此義也，不能不謂含有一部真理。然彼宗太趨極端，誠有如莊子所謂「爲之大過已之太順者」。（天下篇評墨家語）結果能令箇人全爲社會所吞沒，箇性消盡，千人萬人同鑄一型，此又得爲社會之福矣乎？荀子譏其有見於齊無見於畸」（見上）蓋謂此也。

最後於墨家後學當附論數言；戰國中葉以後，儒墨並稱，其學派傳播之廣可想。其最著者，則有惠施公孫龍一派，世稱之曰「別墨」。蓋專從知識論方面發展，與政治較爲緣遠。然惠施言「汜愛萬物天地一體」（見莊子天下篇）公孫龍曾與趙惠王燕昭王論偃兵，是皆能忠於其教者。

次則有宋鈞尹文一派；宋鈞即孟子之宋輕（或亦即莊子之宋榮子）其次以「非攻」「不利」之說秦楚罷兵，孟子嘗與之上下其議論。尹文子有著書，今存漢書藝文志列諸名家。莊子天下篇以二人合論，則其學派相同可想，蓋皆墨家之流裔也。天下篇云：

「不累於俗，不飾於物，不苟於人，不忤於衆。願天下之安甯以活民命。人我之養，不足而止……」

古之道術有在於是者，宋鉞尹文聞其風而說之……語心之容，命之曰心之行……見侮不辱，救民之鬪，禁攻寢兵，救世之戰。以此周行天下，上說下教，雖天下不取，強聒而不食者也……雖然，其爲人太多，其自爲太少。曰：請欲固置五升之飯足矣；先生恐不得飽，弟子雖飢，不忘天下……不以自假物，以爲無益於天下者，明之不如己也。以禁攻寢兵爲外，以情欲寡淺爲內……」

觀此則兩人學風及其人格的活動，殆全與墨子同。『非攻寢兵』、『雖飢不忘天下』此其最顯著者矣。『無益於天下者，則以爲明之不如己』此亦實用主義之一徵也。內中宋鉞之特別功績，則在其能使墨家學說得有主觀的新生命。荀子嘗記其言曰：

「子宋子曰：明見侮之不辱，使人不鬪。人皆以見侮爲辱，故鬪也。知見侮之爲不辱，則不鬪矣。子宋子曰：人之情欲寡，而皆以己之情爲欲多，是過也。故率其羣徒，辨其談說，明其譬稱，將使人知情之欲寡也。」（正論篇）

墨家固常勸人勿鬪，然大率言鬪之兩不利，是屬客觀計較之論也。宋子推原人何以有鬪，皆因以見侮爲辱而起，故極力陳說是侮之並不足爲辱，使之釋然。此以理性的解剖改變人之心理作用，以塞鬪之源也。墨家教人以自苦爲極，是純以義務觀念相繩而已。宋子則以爲人之性本來不欲多得而

欲寡得，然則『五升之飯不得飽，』適如我所欲，非苦也而樂矣。此又以理性的解剖改變人之心理作用使共安於『人我之養畢足而止』也。莊子稱之曰：『吾心之容命之曰心之行，』謂其專就人之心理狀態立論而一切實踐道德，皆指爲內心所表現之行爲也。蓋墨家唯物論色彩太重，宋子宗其說而加以唯心論的修正。墨家以社會吞滅簡性，宋子則將彼吞之簡性從新提掇出來作社會基礎。故天下究以彼爲崛起於墨翟禽滑釐之外而別樹一宗也。

尹文子則墨法兩家溝通之樞紐，其詳當於次節論之。

墨子哲學史大綱

胡適

——節錄中國哲學史大綱——

第一章 墨子略傳

墨子名翟姓墨。有人說他是宋人，有人說他是魯人，今依孫詒讓說，

定他爲魯國人。欲知一家學說傳授沿革的次序，不可不先考定這一家學說產生和發達的時代。如今講墨子的學說，當先知墨子生於何時。這個問題，古今人多未能確定。有人說墨子『並孔子時』（史記孟荀列傳）有人說他是『六國時人，至周末猶存』（畢沅墨子序）這兩說相差二百多年，若不詳細考定，易於使人誤會。畢沅的話已被孫詒讓駁倒了（墨子閒詁非攻中）不用再辨。孫詒讓又說，

竊以今五十三篇之書推校之，墨子前及與公輸般魯陽文子相問答，而後及見齊太公和（見魯問篇）田和爲諸侯在周安王十六年（與齊康公興樂）（見非樂上）康公卒於安王二十年（

與楚吳起之死。（見親士篇在安王二十一年）上距孔子之卒（敬王四十一年）幾及百年。則墨子之後孔子益信。審覈前後，約略計之，墨子當與子思同時，而生年尚在其後。（子思生於魯哀公二年，周敬王二十七年也。）蓋生於周定王之初年，而卒於安王之季，蓋八九十歲（墨子年表序）

我以為孫詒讓所考不如汪中考的精確。汪中說

墨子實與楚惠王同時，耕柱篇，魯問篇，貴義篇……其年於孔子差後，或猶及見孔子矣……非攻中篇言知伯以好戰亡。事在『春秋』後二十七年。又言蔡亡，則為楚惠王四十二年。墨子並當時，及見其事。非攻下篇言『今天下好戰之國，齊，晉，楚，越』又言『唐叔，呂尙，邦，齊，晉，今與楚，越四分天下。』節葬下篇言『諸侯力征，南有楚，越之王，北有齊，晉之君。』明在勾踐稱霸之後，（魯問篇，越王請裂故吳地方五百里以封墨子亦一證）秦獻公未得志之前，空晉之時，三家未分，齊，宋，陳，氏也。

檀弓下，『季康子之母死，公輸般請以機封。』此事不得其年。季康子之卒在哀公二十七年。楚惠王以哀公七年即位，般固逮事惠王。公輸篇，『楚人與越人舟戰於江。公輸子自魯南遊楚，作

鉤強以備越。』亦吳亡後楚與越爲鄰國事。惠王在位五十七年，本書既載其老辭墨子則墨子亦壽考人歟？（墨子序）

汪中所考都很可靠。如今且先說孫詒讓所考的錯處。

第一，孫氏所據的三篇書，親士，魯問，非樂都是靠不住的書。魯問篇乃是後人所輯。其中說的『齊大王』未必便是田和，即使是田和，也未必可信。例如莊子中說莊周見魯哀公，難道我們便說莊周和孔丘同時麼？非樂篇乃是後人補做的。其中屢用『是故子墨子曰爲樂非也』一句，可見其中引的歷史事實，未必都是墨子親見的。親士篇和修身篇同時假書。內中說的全是儒家的常讀，那有一句墨家的話。

第二墨子決不會見吳起之死。呂氏春秋上德篇說吳起死時，陽城君得罪逃走了，楚國派兵來收他的國。那時『墨者鉅子 孟勝』替陽城君守城，遂和他的弟子一百八十三人都死在城內。孟勝將死之前，還先派兩個弟子把『鉅子』的職位傳給宋國的田襄子。免得把墨家的學派斷絕了。

照這條看來，吳起死時，墨學久已成了一種宗教。那時『墨者鉅子』傳授的法子，也已經成爲

定制了。那是的『墨者』已有了新立的領袖。孟勝的弟子助他不要死，說『絕墨者於世，不可。』要是墨子還沒有死，誰能說這話呢？可見吳起死時，墨子已死了許多年了。

依以上所舉各種證據，我們可定墨子大概生在周敬王二十年與三十年之間，（西歷紀元前五〇〇至四九〇年）死在周威烈王元年與十年之間，（西歷紀元前四二五至四一六年）墨子生時約當孔子五十歲六十歲之間，（孔子生西歷紀元前五五一年）到吳起死時，墨子已死了差不多四十年了。

以上所說墨子的生地和生時，很可注意。他生當魯國，又當孔門正盛之時。所以他的學說，處處和儒家有關係。淮南要略說，

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爲其禮煩擾而不悅，厚葬靡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

墨子究竟曾否『學儒者之業，授孔子之術』，我們雖不能決定，但是墨子所受的儒家的影響，一定不少。（呂氏春秋當染篇說史角之後在於魯墨子學焉可見墨子在魯國受過教育）我想儒家自孔子死後，乃一班孔門弟子不能傳墨子學說的大端，都去講究那喪葬小節，請看禮記檀弓篇所記孔門大弟子子游會子的種種故事，那一樁不是爭一個極小極瑣碎的禮節？（『如會子弔於負夏

『及魯子襲裘而弔，子游揭裘而弔』諸條。再看一部儀禮，那種繁瑣的禮儀，真可令人駭怪。墨子生在魯國，眼見這種種種怪現狀，怪不得他要反對儒家，自創一種新學派。墨子攻擊儒家的壞處，約有四端：

儒之道足以喪天下者四政焉：儒以天爲不明，以鬼爲不神，天鬼不說，此足以喪天下。又厚葬久喪，重爲棺槨，多爲衣衾，送死若徙，三年哭泣，扶然後起，杖然後行，耳無聞，目無見，此足以喪天下。又弦歌鼓舞，習爲聲樂，此足以喪天下。又以命爲有，貧富壽夭，治亂安危，有極矣，不可損益也。爲上者行之，必不聽治矣；爲下者行之，必不從事矣，此足以表天下。（墨子公孟篇）

這個儒神的關係是極重要，不可忽略的。因爲儒家不信鬼，（孔子言『未知生焉知死』）『未能事神，焉能事鬼』，又說『敬鬼神而遠之』。說苑十八記子貢問死人有知無知，孔子曰『吾欲言死者有知耶，恐孝子順孫妨生以送死也。欲言死者無知，恐不孝子孫棄親不葬也。賜欲知死人有知無知也，死徐自知之，猶未晚也』。此猶是懷疑主義（Agnosticism）後來的儒家直說無鬼神。故墨子公孟篇的公孟子曰『無鬼神』，此直是無神主義（Atheism）。所以墨子倡『明鬼』論，因爲儒家厚葬久喪，所以墨子倡『節葬』論。因爲儒家重禮樂，所以墨子倡『非樂』論。因爲儒家信天命，

（論語子夏說『死生有命，富貴在天』孔子自己也說『不知命，無以為君子也』又說『道之將行也歟，命也。道之將廢也歟，命也』）所以墨子倡『非命』論。

墨子是一個極熱心救世的人，他看見當時各國征戰的慘禍，心中不忍，所以倡為『非攻』論。他以為從前那種『弭兵』政策，（如向戌的弭兵會）都不是根本之計。根本的『弭兵』，要使人『視人之國，若視其國，視人之家，若視其家，視人之身，若視其身』。這是墨子的『兼愛』論。

但是墨子並不是一個空談弭兵的人。他是一個實行非攻主義的救世家。那時公輸般替楚國造了一種雲梯，將要攻宋。墨子聽見這消息，從魯國起程，走了十日十夜，趕到郢都去見公輸般。公輸般被他一說說服了，便送他去見楚王。楚王也被他說服了，就不攻宋了。（參看墨子公輸篇）公輸般對墨子說，『我不曾見你的時候，我想得宋國自從我見了你之後，就是有人把宋國送給我，要是一毫不義，我都不要了。』墨子說，『……那樣說來，彷彿是我已經把宋國給了你了。你若能努力行義，我還要把天下送給你咧。』（魯問篇）

看他這一件事，可以想見他一生的慷慨好義，有一個朋友勸他道，『如今天下的人都不肯做義氣的事，你何苦這樣盡力去做呢？我勸你不如罷了。』墨子說，『譬如一個人有十個兒子，九個兒

子好喫懶做，只有一個兒子盡力耕田。喫飯的人那麼多，耕田的人那麼少，那一個耕田的兒子便該格外努力耕田纔好。如今天下的人都不肯做義氣的事，你正該勸我多做些纔好。爲什麼反來勸我莫做呢？（貴義篇）這是何等精神！何等人格！那反對墨家最利害的孟軻道，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這話本有責備墨子之意，其實是極恭維他的話。試問中國歷史上，可曾有第二個「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的人麼？

墨子是一個宗教家，他最恨那些儒家一面不信鬼神，一面却講究祭禮喪禮，他說，「不信鬼神却要學祭禮，這不是沒有客却行客禮麼？這不是沒有魚却下網麼？」（公孟篇）所以墨子雖不重喪葬祭祀，却極信鬼神，還更信天。他的「天」却不是老子的「自然」，也不是孔子的「天何言哉？四時行焉，百物生焉」的天。墨子的天，是有意志的天。「志」就是要人兼愛。凡事都應該以「天志」爲標準。

墨子是一個實行宗教家。他主張節用，又主張廢樂，所以他教人要喫苦修行。要使後世的墨者都要「以裘褐爲衣，以跣躄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這是「墨教」的特色。莊子天下篇批評墨家的行爲，說：

墨翟禽滑釐之意則是，其行則非也。將使後世之墨者，必自苦，以腓無胫，脛無毛相進，而已矣。亂之上也，治之下也。

又却不得不稱贊墨子道，

雖然，墨子真天下之好也。將求之不可得也，雖枯槁不舍也。才士也夫！

認得這個墨子，纔可講墨子的哲學。

墨子書今本有五十三篇，依我看來，可分作五組，

第一組，自親士到三辯，凡七篇皆後人假造的。（黃震宋濂所見別本，此篇題曰經。）前三篇全無墨家口氣。後四篇乃根據墨家的餘論所作的。

第二組，尙賢三篇 尙同三篇 兼愛三篇 非攻三篇 節用兩篇 節葬一篇 天志三篇 明鬼一篇 非樂一篇 非命三篇 非儒一篇 凡二十四篇。大抵皆墨者演墨子的學說所作的。其中也有許多後人加入的材料。非樂、非儒兩篇更可疑。

第三組，經（上下）經說（上下）大取，小取，五篇。不是墨子的書，也不是墨者記墨子學說的書。我以為這六篇就是莊子天下篇所說的「別墨」做的。這六篇中的學問，決不是墨子時代所能發生。

的況且其中所說和惠施公孫龍的話最爲接近。惠施公孫龍的學說差不多全在這六篇裏面。所以我以爲這六篇是惠施公孫龍時代的『別墨』做的。我從來講墨學，把這六篇提出，等到後來講『別墨』的時候纔講他們。

第四組，耕柱 貴義 公孟 魯問 公輸 這五篇，乃是墨家後人把墨子一生的言行輯聚來做的，就同儒家的論語一般。其中有許多材料比第二組還更爲重要。

第五組，自備城門以下到雜守凡十一篇。所記都是墨家守城備敵的方法。於哲學沒甚關係。

研究墨學的可先讀第二組和第四組。後讀第三組。其餘二組，可以不必細讀。

第二章 墨子的哲學方法

儒墨兩家根本上不同之處，在於兩家哲學的方法不同，在於兩家的『邏輯』不同。墨子耕柱篇有一條最形容得出這種不同之處。

葉公子高問政於仲尼，曰：『善爲政者若之何？』仲尼對曰：『善爲政者，遠者近之，而舊者新之。

『（論語作『近者悅遠者來』）』

子墨子聞之曰：『葉公子高未得其問也。仲尼亦未得其所對也。葉公子高豈不知善爲政者之遠者近之而舊者新之哉？問所以爲之若之何也……』

這就是儒墨的大區別，孔子所說是一種理想的目的。墨子所要的是一個『所以爲之若之何』的進行方法。孔子說的是一個『什麼』，墨子說的是一個『怎樣』。這是一個大分別，公孟篇又說，

子墨子問於儒者曰：『何故爲樂？』曰：『樂以爲樂也。』子墨子曰：『子未我應也。今我問曰：何故爲室？』曰：『冬避寒焉，夏避暑焉，室以爲男女之別也。』則子告我爲室之故矣。今我問曰：何故爲樂？』曰：『樂以爲樂也。』是猶曰：『何故爲室？』曰：『室以爲室也。』

儒者說的還是一個『什麼』，墨子說的是一個『爲什麼』。這又是一個大分別。

這兩種區別，皆極重要。儒家最愛提出一個極高的理想的標準，作爲人生的目的，如論政治，定說『君君，臣臣，父父，子子』；或說『近者悅，遠者來』。這都是理想的目的，却不是進行的方法。如人生哲學則高懸一個『止於至善』的目的，却不講怎樣能使人止於至善。所說細目，如『爲人君，止於仁；爲人臣，止於敬；爲人父，止於慈；爲人子，止於孝；與國人交，止於信。』全不問爲什麼爲人子，要

孝，爲什麼爲人臣的要敬；只說理想中的父子君臣朋友是該如此如此的。所以儒家的議論總要偏向『動機』一方面。『動機』如俗話的『居心』

孟子說的『君子之所以異於人者，以其存心也，君子以仁存心，以禮存心。』存心是行爲的動機。大學說的誠意，也是動機。儒家只注意行爲的動機，不注意行爲的效果。推到了極端，便成董仲舒說的『正其誼不謀其利，明其道不計其功』。只說這事應該如此做，不問爲什麼。應該如此做。

墨子的方法，恰與此相反。墨子處處要問一個『爲什麼』。例如造一所房子，先要問爲什麼要造房子。知道了『爲什麼』，方才可知『怎樣做』。知道房子的用處是『冬避寒焉，夏避暑焉，室以爲男女之別』，方才可以知道怎樣布置構造始能避風雨寒暑，始能分別男女內外，人生的一切行爲，都是如此。如今人講教育，上官下屬都說應該興教育。於是大家都去開學堂，招學生，大家都以爲興教育就是辦學堂，辦學堂就是興教育。從不去問爲什麼。該興教育，因爲不研究教育是爲什麼的，所以辦學和視學的人也無從考究教育的優劣，更無從考究改良教育的方法。我去年回到內地，有人來說，我們村裏，該開一個學堂。我問他爲什麼我們村裏該辦學堂呢？他說，某村某村都有學堂了，所以我們這裏也該開一個。這就是墨子說的『是猶曰，何故爲室？曰，室以爲室也。』的理論。

墨子以爲無論何種事物，制度，學說，觀念，都有一個「爲什麼。」換言之，事事物物都有一個用處。知道那事物的用處，方才可以知道他的是非善惡。爲什麼呢？因爲事事物物既是爲應用的，若不能應用，便失了那事那物的原意了，便應該改良了。例如墨子講「兼愛」便說，

用而不可，雖我亦將非之。且焉有善而不可用者（兼愛下）

這是說能應「用」的便是「善」的；「善」的便是能應「用」的。譬如我說這筆「好」，爲什麼「好」呢？因爲能中寫，所以「好」。又如我說這會場「好」，爲什麼「好」呢？因爲他能最合開會講演的用，所以「好」。這便是墨子的「應用主義」。

應用主義又可叫做「實利主義」。儒家說「義也者宜也」。宜卽是「應該」。凡是應該如此做的，便是「義」。墨家說「義，利也」。經上篇參看非攻下首段，便進一層說，說凡事如此做去，便可有利的卽是「義的」。因爲如此做纔有利，所以「應該」如此做。義所以爲「宜」，正因其爲「利」。

墨子的應用主義，所以容易被誤會，都因爲人把這「利」字「用」字解錯了。這「利」字而不是「財利」的利，這「用」也不是「財用」的用。墨子的「用」和「利」都只指人生行爲

而言。如今且讓他自己下應用主義的界說，

子墨子曰，「言足以遷行者常之，不足以遷行者勿常，不足以遷行而常之，是蕩口也。」（貴義篇）

子墨子曰，「言足以復行者常之，不足以舉行者勿常，不足以舉行而常之，是蕩口也。」（耕柱篇）

這兩條同一意思，遷字和舉字同意。說文說，「遷，登也。」詩經有「遷於喬木」，易有「君子以見善則遷」，皆是「升高」「進步」之意，和「舉」字「擡高」的意思，正相同（後人不解「舉」字之義，故把「舉行」兩字連讀作一個動詞解，於是又誤改上一「舉」字爲「復」。六個「行」字，都該讀去聲，是名詞，不是動詞。六個「常」字，都與「尙」字通用（俞樾解老子「道可道非常道」一章說如此）。「常」是「尊尙」的意思。這兩章的意思，是說無論什麼理論，什麼學說，須要改良人生的行爲，始可推尙。若不能增進人生的行爲，便不值得推尙了。

墨子又說：

今瞽者曰，「鉅者，白也。」（俞云，鉅當作豈。豈者體之段字。）黔者，黑也。」雖明目者無以易之。兼

白黑使替取焉，不能知也。故我曰『替不知白黑』者，非以其名也，以其取也。

今天下之君子之名仁也，雖禹湯無以易之。兼仁與不仁，而使天下之君子取焉，不能知也。故我曰『天下之君子不知仁』者，非以其名也，亦以其取也。（貴義篇）

這話說得何等痛快！大凡天下人沒有不會說幾句仁義道德的話的。正如瞎子雖不會見過白黑，也會說白黑的界說。須是到了實際上應用的時候，纔知道口頭的界說是沒有用的。高談仁義道德的人，也是如此。甚至有許多道學先生一味高談王霸義利之辨，却實在不能認得韭菜和麥的分別。有時分別義利，辨入毫芒，及事到臨頭，不是隨波流逐，便是手足無措。所以墨子說單知道幾個好聽的名詞，或幾句虛空的界說，算不得真『知識』。真『知識』在於能把這些觀念來應用。

這就是墨子哲學的根本方法。後來王陽明的『知行合一』說，與此說多相似之點。陽明說，『未有知而不行者。知而不行，只是未知。』很像上文所說『故我曰天下之君子不知仁者，非以其名也，亦以其取也。』之意。但陽明與墨子有絕不同之處。陽明偏向『良知』一方面，故說『爾那一點良知，是爾自家的準則。爾意念著處，他是便知是，非便知非』。墨子却不然，他的『準則』不是心內的良知，乃是心外的實用。簡單說來，墨子是主張『義外』說的，陽明是主張『義內』說的。

（義外義內說見孟子告子篇）陽明的『知行合一』說，只是要人實行良知所命令墨子的『知行合一』說，只是要把所知的能否實行，來定所知的真假，把所知的能否應用，來定所知的價值。這是兩人的根本區別。

墨子的根本方法，應用之處甚多，說得最暢快的，莫如非攻上篇。我且把這一篇妙文，鈔來做我的『墨子哲學方法論』的結論罷。

今有一人，入人園圃，竊其桃李，衆聞則非之，上爲政者得則罰之。此何也？以虧人自利也。至攘人犬豕雞豚者，其不義又甚，入人園圃竊桃李。是何故也？以虧人愈多，其不仁茲甚，罪益厚。至入人欄廄，取人牛馬者，其不仁義又甚，攘人犬豕雞豚。此何故也？以其虧人愈多，苟虧人愈多，其不仁茲甚，罪益厚。至殺不辜人也，拖其衣裘，取戈劍者，其不義又甚，入人欄廄取人牛馬。此何故也？以其虧人愈多，苟虧人愈多，其不仁茲甚矣，罪益厚。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謂之『不義』。今至大爲『不義』攻國，則弗知非，從而譽之，謂之『義』。此可謂知義與不義之別乎？殺一人，謂之不義，必有一死罪矣；若以此說往，殺十人，十重不義，必有十死罪矣；殺百人，百重不義，必有百死罪矣。當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謂之『不義』。今至大爲不義攻國，則弗知非，從而譽之，

謂之「義」。情不知其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若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適後世哉？今有人於此，少見黑曰黑，白見黑曰白，則以此人不知白黑之辯矣。少嘗苦曰苦，多嘗苦曰甘，則必以此人爲不知甘苦之辯矣。今小爲非則知而非之，大爲非攻國，則不知非，從而譽之，謂之義，此可謂之義與不義之辯乎？是以知天下之君子，辨義與不義之亂也。

第三章 三表法

上章講的，是墨子的哲學方法。本章講的，是墨子的論證法。上章是廣義的「邏輯」，本章是那「邏輯」的應用。

墨子說，

言必立儀。言而毋儀，譬猶運鈞之上而言朝夕者也，是非利害之辨，不可得而明知也。故言必有三表。何謂三表？……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

於何本之？上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

於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實。

於何用之？發以爲刑政，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

此所謂言有三表也。（非命上參觀非命中下非命中述三表有誤此蓋後人所妄加）

這三表之中，第一和第二有時倒置。但是第三表（實地應用）總是最後一表。於此可見墨子的注重『實際應用』了。

這個論證法的用法，可舉非命篇作例。

第一表 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 墨子說

然而今天下之士君子，或以命爲有蓋（同蓋）嘗尙觀於聖王之事古者桀之所亂，湯受而治之。紂之所亂，武王受而治之。此世未易，民未渝，在於桀紂則天下亂，在於湯武則天下治，豈可謂有命哉？……先王之憲，亦嘗有曰『福不可請而禍不可諱，敬無益，暴無傷』者乎？……先王之刑，亦嘗有曰『福不可請而禍不可諱，敬無益，暴無傷』者乎？……先王之誓，亦嘗有曰『福不可請而禍不可諱，敬無益，暴無傷』者乎？……（非命上）

第二表 原察百姓耳目之實 墨子說

我所以知命之有與亡者，以衆人耳目之情知有與亡。有聞之，有見之，謂之有。莫之聞，莫之見，

謂之亡。……自古以及今，……亦嘗有見命之物聞命之聲者乎？則未嘗有也。……（非命中）

第三表 發以爲刑政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 最重要的還是這第三表。墨子說

執有命者之言曰：『上之所賞，命固且賞，非賢故賞也。上之所罰，命固且罰，非暴故罰也。』

……是故治官府則盜竊，守城則崩叛，君有難則不死，出亡則不送。……昔上世之窮民，貪於飲食，惰於從事，是以衣食之財不足，而飢寒凍餒之憂至。不知曰：『我罷不肖，從事不疾。』必曰

『吾命固且貧。』昔上世暴王……亡失國家，傾覆社稷，不知曰：『我罷不肖，爲政不善。』必曰：『吾命固失之。』……今用執有命者之言，則上不聽治，下不從事。上不聽治，則政亂；下不從事，則財用不足。……此特凶言之所自生而暴人之道也。（非命上）

學者可參看明鬼下篇這三表的使用法。

如今且仔細討論這三表的價值。我們且先論第三表是『實際上的應用』這一條的好處。上章已講過了，如今且說他的流弊。這一條的最大的流弊在於把『用』字『利』字解得太狹了。往往有許多事的用處或在幾百年後，始可看出，或者雖用在現在，他的真用處不在表面上，却在骨子裏。譬如墨子非樂，說音樂無用，爲什麼呢？因爲（一）費錢財，（二）不能救百姓的貧苦，（三）不能保護

國家(四)使人變成奢侈的習慣。後來有一個程繁駁墨子道。

昔者諸侯倦於聽治，息於鐘鼓之樂……農夫春耕夏耘，秋收冬藏，息於飯缶之樂。今夫子曰：『聖王不爲樂』，此譬之猶馬駕而不稅，弓張而不弛，無乃非有血氣者之所不能至邪？(三辯)這一問也從實用上作根據。墨子生來是一個苦行救世的宗教家，性有所偏，想不到音樂的功用上去，這便是他的非樂論的流弊了。

次論第二表。這一表(百姓耳目之實)也有流弊。(一)耳目所見所聞，是有限的。有許多東西例如非命篇的『命』是看不見聽不到的。(二)平常人的耳目最易錯誤迷亂。例如鬼神一事，古人小說上說得何等鑿鑿有據。我自己的朋友也往往說會親眼看見鬼，難道我們就可斷定有鬼麼？(看明鬼篇)但是這一表雖然有弊，却極有大功用。因為中國古來哲學不講耳目的經驗，單講心中的理想。例如老子說的：

不出戶，知天下。不窺牖，知天道。其出彌遠，其知彌少。

孔子雖說『學而不思則罔，思而不學則殆』，但是他所說的『學』，大都是讀書一類，並不是『百姓耳目之實』。直到墨子始大書特書的說道：

天下之所以察知有與無之道者，必以衆之耳目之實知有與亡爲僨者也。誠或聞之見之，則必以爲有。莫聞莫見，則必以爲無。（明鬼）

這種注重耳目的經驗，便是科學的根本。

次說第一表。第一表是『本之於古聖王之事』。墨子最恨儒者『復古』的議論，所以非儒篇說，儒者曰：『居子必古言服，然後仁。』

應之曰：『所謂古之言服者，皆嘗新矣。而古人言之服之，則非君子也。』

墨子既然反對『復古』，爲什麼還要『用古者聖王之事』來作論證的標準呢？

原來墨子的第一表和第三表是同樣的意思。第三表說的是現在和將來的實際應用。第一表說的是過去的實際應用。過去的經驗閱歷，都可爲我們做一面鏡子。古人行了有效，今人也未嘗不可仿效。古人行了有害，我們又何必再去上當呢？所以說，

凡言凡動，合於三代聖王堯舜禹湯文武者，爲之。

凡言凡動，合於三代暴王桀紂幽厲者，舍之。（貴義）

這並不是復古守舊。這是『溫故而知新』，『彰往而察來』。魯問篇說，

彭輕生子曰：『往者可知來者不可知。』子墨子曰：『藉設而親在百里之外，則遇難焉。期以一日也及之則生，不及則死。今有固車良馬於此，又有騫馬四隅之輪於此，使子擇焉。子將何乘？』對曰：『乘良馬固車，可以速至。』子墨子曰：『焉在不知來？』（從盧校本）

這一條寫過去的經驗的效用。例如『良馬固車可以日行百里』，『騫馬四隅之輪不能行路』，都是過去的經驗。有了這種經驗，便可知我如今駕了『良馬固車』，今天定可趨一百里路。這是『彰往以察來』的方法。一切科學的律令，都與此同理。

第四章 墨子的宗教

上兩章所講，乃是墨子學說的根本觀念。其餘的兼愛、非攻、尚賢、尚同、非樂、非命、節葬，都是這根本觀念的應用。墨子的根本觀念，在於人生行為上的應用。既講應用，須知道人生的應用千頭萬緒，決不能預先定下一條『施諸四海而皆準，行諸百世而不悖』的公式。所以墨子說：

凡入國，必擇務而從事焉。國家昏亂，則語之尚賢尚同。國家貧，則語之節用節葬。國家惠音湛滷，則語之非樂非命。國家淫辟無禮，則語之尊天事鬼。國家務奪侵凌，則語之兼愛非攻。故曰擇務

而從事焉。（魯問）

墨子是一個創教的教主。上文所舉的幾項，都可稱爲『墨教』的信條。如今且把這幾條分別陳說如下，

第一，天志 墨子的宗教，以『天志』爲本。他說，

我有天志，譬若輪人之有規，匠人之有矩。輪匠執其規矩以度天下之方圓，曰：中者是也，不中者非也。今天下之士君子之書不可勝載，言語不可勝計，上說諸侯，下說列士。其於仁義，則大相遠也。何以知之？曰：我得天下之明法度以度之。（天志上。參攷天志中下及法儀篇。）

這個『天下之明法度』便是天志。但是天的志是什麼呢？墨子答道，

天欲人之相愛相利而不欲人之相惡相賊也。（法儀篇。天志下說『順天之意何若？曰：兼愛天下之人』與此同意。）

何以知天志便是兼愛呢？墨子答道，

以其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奚以知天之兼而愛之兼而利之也？以其兼而有之兼而食之也。（法儀篇。天志下。定與此同而語繁，故不引。）

第二，兼愛 天的志要人兼愛。這是宗教家的墨子的話。其實兼愛是件實際上的要務。墨子說，聖人以治天下爲事者也。不可不察亂之所自起。當（通嘗）察亂何自起？起不相愛……盜愛其室，不愛其異室，故竊異室以利其室。賊愛其身，不愛人，故賊人以利其身……大夫各愛其家，不愛異家，故亂異家以利其家。諸侯各愛其國，不愛異國，故攻異國以利其國……察此何自起，皆起不相愛。若使天下……視人之室若其室，誰竊？視人身若其身，誰賊？……視人家若其家，誰亂？視人之國若其國，誰攻？……故天下兼相愛則治，交相惡則亂。（兼愛上）

兼愛中下兩篇都說因爲要『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所以要兼愛。

第三，非攻 不兼愛是天下一切罪惡的根本。而天下罪惡最大的，莫如『攻國』。天下人無論怎樣高談仁義道德，若不肯『非攻』，便是『明小物而不明大物』。（讀非攻上）墨子說：

今天下之所（以）譽義（舊作善，今据下文改）者……爲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歟？……雖使下愚之人必曰：將爲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今天下之諸侯將，猶多皆（不）免攻伐並兼。則是（有）（此字衍文）譽義之名，而不察其實也。此譬猶盲者之與人同命黑白之名而不能分其物也。則豈謂有別哉？（非攻下）

墨子說『義便是利』（墨經上也說『義利也』此乃墨家遺說）義是名，利是實，義是利的美名，利是義的實用，兼愛是『義的』，攻國是『不義的』，因為兼愛是利於天鬼國家百姓的，攻國是有害於天鬼國家百姓的，所以非攻上只說得攻國的『不義』，非攻中下只說得攻國的『不利』，因為不利，所以不義，你看他說

又說，計其所自勝，無所可用也。計其所得反不如所喪者之多。

雖四五國則得利焉，猶謂之非行道也。譬之醫之藥人之有病者然。今有醫於此，和合其祝藥之於天下之有病者而藥之。萬人食此，若醫四五人得利焉，猶謂之非行藥也。（非攻中下）

可見墨子說的『利』不是自私自利的『利』，是『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這是『兼愛』的真義，也便是『非攻』的本意。

第四，明鬼。儒家講喪禮祭禮，並非深信鬼神，不過是要用『慎終追遠』的手段來做到『民德歸厚』的目的。所以儒家說『有義不義，無祥不祥』（公孟篇）這竟和『作善，降之百祥；作不善，降之百殃』的話相反對了。（易文言）『積善之家必有余慶，積不善之家必有余殃』乃是指

人事的常理，未必指著一個主宰禍福的鬼神天帝。墨子是一個教主，深恐怕人類若沒有一種行為上的裁制力，便要爲非作惡。所以他極力要說明鬼神不但是有的，並並還能作威作福，『能賞賢而罰暴』他的目的要人知道。

吏治官府之不潔，靡男女之爲無別者，有鬼神見之；民之爲淫暴寇亂盜賊，以兵刃毒藥水火退（孫詒讓云，退是迂之譌，迂通禦。）無罪人乎道路，奪人車馬衣裘以自利者，有鬼神見之。（明鬼）

墨子明鬼的宗旨，也是爲實際上的應用，也是要『民德歸厚』但是他却不肯學儒家『無魚而下網』的手段，他是真信有鬼神的。

第五，非命。墨子既信天，又信鬼，何以不信命呢？原來墨子不信命定之說，正因爲他深信天志，正因爲他深信鬼神能賞善而罰暴。老子和孔子都把『天』看作自然而然的『天行』，所以以爲凡事都由命定，不可挽回。所以老子說『天地不仁』，孔子說『獲罪於天，無所禱也』。墨子以爲天志欲人兼愛，不欲人相害，又以爲鬼神能賞善罰暴，所以他說能順天之志，能中鬼之利，便可得福，不能如此，便可得禍。禍福全靠個人自己的行爲，全是各人的自由意志招來的，並不由命定。若禍福都

由命定，那便不做好事也可得福；不作惡事，也可得禍了。若人人都信命定之說，便沒有人努力去做好事了。（非命說之論證，已見上章。）

第六，節葬短喪。墨子深恨儒家一面不信鬼神，一面却又在死人身上做出許多虛文儀節。所以他對於鬼神，只注重精神上的信仰，不注重形式上的虛文。他說儒家厚葬久喪有三大害：（一）國家不貧，（二）人民不寡，（三）刑政不亂。（看節葬篇）所以他定為喪葬之法如下：

桐棺三寸，足以朽體。衣衾三領，足以覆惡。（節葬）及其葬也，下毋及泉，上葬通臭。（節江）無槨。（莊子天下篇）死無服。（莊子天下篇）為三日之喪。（公孟篇）韓非子顯學篇作「冬日冬服，夏日夏服，喪服三月。」疑墨家各派不同，或為三日，或為三月。而疾而服事，人為其所能以交相利也。（節葬）

第七，非樂。墨子的非樂論上文已約略說過。墨子所謂「樂」是廣義的「樂」。如非樂上所說，「樂」字包括「鐘鼓琴瑟竽笙之聲」，「刻鏤文章之色」，「芻豢煎炙之味」，「高臺厚榭，邊野之居。」可見墨子對於一切「美術」，如音樂、雕刻、建築、烹調等等，都說是「奢侈品」，都是該廢除的。這種觀念固是一種狹義功用主義的流弊，但我們須要知道墨子的宗教「以自苦為極」，因

要「自苦」故不得不反對一切美術。

第八，尙賢。那時的貴族政治還不曾完全消滅。雖然有些奇才傑士，從下等社會中跳上政治舞台，但是大多數的權勢終在一般貴族世卿手裏，就是儒家論政，也脫不了「貴貴」「親親」的話頭。墨子主張兼愛，所以反對種種家族制度和貴族政治。他說，

今王公大人有一裳不能制也，必藉良工，有一牛羊，不能殺也，必藉良宰……逮至其國家之亂，社稷之危，則不知使能以治之，親戚，則使之無故富貴，面目姣好，則使之（尙賢中）

所以他講政治，要「尙賢而任能。不黨父兄，不偏貴富，不嬖顏色。賢者舉而上之，富而貴之，以爲官長。不肖者抑而廢之，貧而賤之，以爲徒役。」（尙賢中）

第九，尙同。墨子的宗教，以「天志」爲起點，以「尙同」爲終局。天志就是尙同，尙同就是天志。

尙同的「尙」字，不是「尙賢」的尙字。尙同的尙字，和「上下」的上字相通，是一個狀詞，不是動詞。「尙同」並不是推尙大同，乃是「取法乎上」的意思。墨子生在春秋時代之後，眼看諸國相征伐，不能統一。那王朝的周天子，是沒有統一天下的希望的了。那時「齊晉楚越四分中國」，墨子是

主張非攻的人，更不顧四國之中那一國用兵力統一中國。所以他想要用『天』來統一天下。他說：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時，蓋其語人異義，是以一人則一義，二人則二義，十人則十義，其人茲衆，其所謂『義』者亦茲衆。是以人是其義，以非人之義，故交相非也。是以……天下之亂，若禽獸然。

夫明庠天下之所以亂者，生於無政長，是故選天下之賢可者，立以爲天子……又選擇天下之賢可者，置立之，以爲三公。天子三公既已立，以天下爲博大，遠國異土之民，是非利害之辯，不可一二而明知，故畫分萬國，立諸侯國君……又選擇其國之賢可者，立之以爲正長。

正長既已具，天子發政於天下之百姓，言曰：聞善而不善，皆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必皆是之；所非，必皆非之。上有過，則規諫之；下有善，則傍荐之。（孫說：傍與訪道是也。古音訪與傍同聲。）上同而不下比者，此上之所賞而下之所譽也。（尙同上）

「上之所是，必皆是之；所非，必皆非之，上同而不下比。」這叫做「尙同」。要使鄉長「壹同鄉之義」；國君「壹同國之義」；天子「壹同天之義」。但是下這還不夠。爲什麼呢？因爲天子若成了至高無上的標準，又沒有限制，豈不成了專制政體。所以墨子說，

夫既上同乎天子而未上同乎天者，則天當將猶未止也……故古者聖王明天鬼之所欲，而避天鬼之所憎，以求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尚同中）

所以我說『天志就是尚同，尚同就是天志。』天志尚同的宗旨，要使各種政治的組織之上。還有一個統一天下的『天。』所以我常說墨教如果曾經做到歐洲中古的教會的地位，一定也會變成一種教會政體。墨家的『鉅子』也會變成歐洲中古的『教王』（Pope）

以上所說九項，乃是『墨教』的教條，在哲學史上，本來沒有什麼重要。依哲學史的眼光看來，這九項都是墨學的枝葉。墨學的哲學的根本觀念，只是前兩章所講的方法。墨子在哲學史上的重要，只在於他的『應用主義』。他處處把人生行為上的應用，作為一切是非善惡的標準兼愛，非攻，節用，非樂，節葬，非命，都不過是幾種特別的應用。他又知道天下能真知道『最大多數的最大幸福』的，不過是少數人。其餘的人，都只顧眼前的小利，都只『明小物而不明大物。』所以他主張一種『賢人政治』，要使人『上同而不下比。』他又恐怕這還不夠，他又一個很有宗教根性的人，所以主張把『天的意志』作為『天下之明法』，要使天下的人都『上同於天。』因此哲學家的墨子便亦可成墨教的教主了。

墨子與科學

新刊

(一) 序例

(一) 墨子這一部書，原來共有七十一篇，見漢書藝文志，歷朝散佚不少，直到現在僅存五十三篇，而此五十三篇之中有經上下大取小取四篇，旨趣特異，文筆也特別艱深，和其餘諸篇絕不相類，所以有人疑非墨子所作。所以我現在研究墨子與科學，也截然分開，以免淆亂，且因辭意艱深，有許多缺落和增衍的地方，孫詒讓、陳澧、畢沅、胡適諸位註家的注釋，也互有出入。我無漢學根柢，考據方面，少下功夫。有許多不敢自信的地方，甯缺無濫，以免穿鑿附會之嫌，這篇研究報告，是參考墨子開話、中國古代哲學史大綱、墨子小取篇新詁，并加己意編著而成。

(二) 科學家之墨子

墨子自備城門篇以下到雜守篇，一共十一篇，都是墨子籌備的守城備敵的方法，墨子雖然「非攻」，但是他善於守備。十一篇裏對於軍事措施，夷猶如意，他可算是我國古代的一個軍事學家。他又深曉工程、天文、物理、各種科學，因為這都是與軍事學有密切關係的。十一篇中，關於這等科

學的記載，散見不少，不一一列舉了。現在且報告他的重要的科學方法。

三表法 三表法，就是墨子所用的科學方法。怎樣叫三表法！且看墨子非命篇所說：

「言必立儀言而毋儀，譬猶連鈞之上而言朝夕者也，是非利害之辨，不可得而知也。故言必三表。何謂三表？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

於何本之上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

於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實。

於何用之發以爲刑政，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

此所謂言有三表也。」

墨子的科學精神。

從三表法中更可看出墨子的科學精神：

(一) 尊重經驗 「上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便是墨子尊重經驗的證據，一切真理的發明，無非是根據已過的經驗，而推論及於未來，我們假如沒有過去的經驗，從不會發生推理作用，這是杜威的思維術上說過的。世界文明的進步，也無非是經驗的累積。人類的經驗，累積餘多則新理的發

明亦愈多；所以從來沒有科學家不尊重經驗的。哥白尼沒有過去的天文經驗，斷不會發明地球繞日；科倫布沒有過去的地理經驗，也斷不會發見美洲。墨子立言，「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便是科學家的精神。

(二)考察現在的事實，徒然尊重過去的經驗，而不考察當前事實，仍然不是科學的方法。因為古今時代不同，古時的經驗，斷斷不能全部抄襲，必得還要「原之於百姓耳目之實，」古今參伍而并觀之，始可得一結論。墨子知道這個道理，所以時常譏諷儒家提倡復古的謬誤。非儒篇說：

「儒者曰：君子必古言服，然後仁。」

應之者曰：「所謂古之言服者，皆嘗新矣，而古人言之，服之，則非君子也。」

從這一段話裏，也可以看出墨子的精神了。

(三)應用證明。本之於古，原之於今，而得一結論，這結論是否正確，仍然不能斷定，必定要實地應用而後才可以證明，假若不把這結論實地應用，或是應用而不能獲利，那麼這結論便無存在的價值。所以墨子說：

「言，足以復行者常之；不足以舉行者勿常。不足以舉行而常之，是蕩口也！」

三表法第三表，『發以爲刑政，以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便是墨子應用證明的一番手續了。實驗方法是近世科學的惟一利器，不謂中國數千年的墨子，已能發揮此義，這是中國科學史上的光榮！

(二) 墨辯與科學方法

墨辯本非墨子所作，前已論之，所以著墨辯者——胡謂之別墨——所用的科學方法，也和墨子有不同之處。昔羅喬培根曾說探求真理必要用論辯 *Argument* 和實驗 *Experiment* 兩法。別墨之科學方法，卽此兩法，分述於後。

1. 論辯 *Argument*

辯之功用 小取篇說：『夫辯者所以明是非之分，審治亂之紀，明同異之處，察名實之理。』這便是說的論辯的功用。簡單說來，所謂『明是非審治亂，明同異，察名實，』無非是探求真理而已。所以論辯是探求真理的一種工具。

辯之方法 小取篇所論，多是辯論之法；但是語意錯綜晦澁，不易明瞭，茲爲分別綱目，說明而例證之。

(甲)以名舉實 經上云「舉擬實也。」「實」便是事物。「以名舉實」就是以名擬事物。我們對於各種事物，必以名擬之，始便於敘述。例如我昨天看見一匹馬，今天要把這所看見的東西告訴人，假如不以「馬」擬其實，使得對面人了解，便要將馬的形狀一一指示出來，人家始能知道我所看見的究竟是什麼東西，豈不很麻煩嗎？

(乙)以辭抒意「名」僅可以舉實，不能抒意。要發抒意思，有須乎「辭」。「辭」便是「名」集合而成。例如經上說：「非半不都，則不動。」這便是集名而成之「辭」，借這「辭」便把意見發抒出來了。

(丙)以說出故「故」經上「故」所得而成也，「就是原故的故字。」說「經上」說，所以明也。「以說出故」即就是用一種說法把原故表明出來，例如問前舉之「辭」，「非半不都，則不動。」是什麼原「故」呢？應之曰：「說在端。」這便是「以說出故」了。

「以說出故」是辯論時最著重之點。因為要辯論得勝，全靠把立論之「故」說得淋漓盡致，使聽者折服，可是怎樣「以說出故」呢？小取篇復舉出「辟」「侷」「援」「推」四法。

(1)辟小取篇說：「辟也者，舉也（同他）物而明之也。」解釋「辟」之意義，很為明白。辯論的

時候，假若人家不明白我的意思，可以舉他物做個譬喻，使得立論的關係，更外明了。例如劉備說：「孤之有孔明，猶魚之得水也。」他這譬喻，可以使人更外明瞭他和孔明的密切關係。

(2) 梓小取篇說：「倅也者，比辭而但行者人。」「倅」是以物喻物，「倅」則是以辭比辭。胡適之先生舉公孫龍對孔穿之言，證明倅之用法，很為切合。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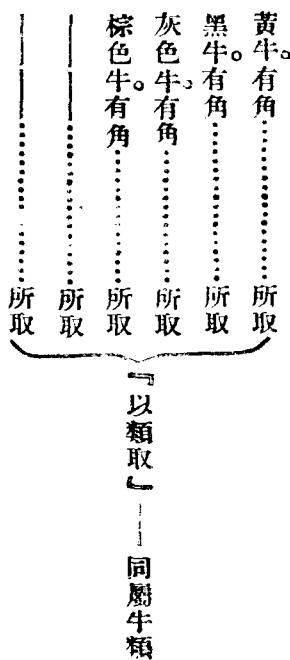
「龍聞楚王……喪其弓，左右請求之。王曰：『止。楚王遺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乎？』仲尼聞之曰：『……亦曰：『人亡之人得之』而已。何必楚？』若此，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而非龍異「白馬」於所謂「馬」倅。」

(3) 援小取篇：「援也者，子然，我奚獨不可以然也？」即今人「援例」之法。例如張三打死了人，不會抵罪，李四打死了人，也可以「援」張三之例，向法官要求道：「張三打死了人，不會抵罪，難道我不可以打死人也不抵罪嗎？」這便是「子然，我奚獨不可以然也？」的意思。並這樣看來，「援」法也不過是「將錯就錯」，并不能發明真理。不過用此法來反詰對面的弱點，使得他的誤謬立見，省得費多少唇舌，也是一種辯鋒。

(4) 推小取篇說：「推也者，以其所不取之同於所取者予之也。」此法是發明真理最重要的工

具，解釋如下：

「所取」是已斷定的例。「所不取」是沒有斷定的例。「予」是結論。小取當說：「以類取，以類予」就是說舉例要類相同，結論也要類相同。「所不取」者亦「予」之，就是因為其類同於「所取者」的原故。這便是「推」法的應用。觀左列一例，其意可明。



白牛。是否有角呢？……「所不取」

白牛也有角。……「予」——「以類予」

右表所列，便是「推」法應用的手續。觀此可知「推」實兼含歸納，演繹二法。「白牛也有角

「這一結論，何故得出呢？就是因爲其『類』同於『所取』者。換言之就是因爲白牛也屬牛類的原故。白牛屬牛類，爲什麼可以斷定他有角呢？因爲從『所取者』已得有『凡牛皆有角』的歸納的結論，從此結論而演繹之，復可得白牛有角的結論的原故。照這樣看來，可知『推』是先歸納而後演繹的方法。

(○)『辟』『侔』『援』『推』四法應用之限制小取篇第三節『夫物有以同而不率遂同。辭之侔也，有所至而正。其然也，有所以然也；其然也同，其所以然不必同。其取之也，有所以取之；其取之也同，其所以取之不必同。是故辟，侔，援，推之辭，行而異轉而危遠而失，流而離本，則不可不審也。故言多方，殊類，異故，不可偏觀也。』這一節就是告誡學者，不可妄用四法，陷於謬誤。分疏如下：

A 『辟』法應用之限制 『夫物有以同而不率遂同』這是說辟喻不可亂用。大凡人講話用譬喻，則與所喻必有相同之一點，亦僅此相同之一點，可以相提并論，其餘不必盡同。即如前舉『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這譬喻，不過說『孤——孔明』和『魚——水』兩方面的關係相同，其餘則孤自爲孤，孔明自爲孔明，魚自爲魚，水自爲水，謹不相涉！不明此意，妄用辭喻，就陷於謬誤了！

B 『侔』法應用之限制 『辭之侔也，有所至而正』（當是止字之誤）這是說『侔』法不可無限制的應用。因為『比辭而俱行』不過是形式方面，恰巧『相侔』妄用沒有止境，必致名實分離。

C 『援』法應用之限制 『其然也，有所以然也；其然也同，其所以然也不必同。』這是說『援』法不可妄用的原故。『援例』必得要『所以然』相同才行。『所以然』不同，便不能『援例』。例如我前舉之例，『張三打死人，不會抵罪，李四打死人，也可『援例』不抵罪，假如張三打死人，所以不抵罪的原故，是因爲他是劊子手，有打死人的職務的，而李四不是劊子手，憑空打死人，其『然』同而其『所以然』不同，那就不能『推例』了。

D 『推』法應用之限制 『其取之也，有所以取之；其取之也同，其所以取之不必同。』這是說『推』法應用，應有限制，因爲『推也者，以其所不取之同於所取者予之也。』所以取之故，既有不同，便不能以所取相同，併爲一談。今把孟老夫子罵墨子的話，補足了用論式列成，做個例證：

鳥，無父無君者也……所取

牛，無父無君者也……所取（凡無父無君者，皆禽獸也。）

馬，無父無君者也……所取

墨子，無父無君者也……所取

故墨子是禽獸也……子

右列「推」論之式，形式并無謬誤，但是「墨子是禽獸也」這一結論是不正確的，何以故呢？就是因為「鳥，牛，馬，無父無君者也」和「墨子無父無君者也」兩語，「其取之也同，其所以取之不同」的原故。

E總觀以上所論，可以看出別墨所用的方法的縝密。不肯妄用四法，致失真理，這是別墨科學精神充分表現的一點！

2 實驗 Experiment

中國古代哲人的思想，大部分靠著內心的實想 Speculation 和口頭的辯論 Argument，而不喜實驗 Experiment。墨辯著者所用的方法，不單靠空談和冥想而已，還加實驗的功夫，真有科學的精神。這也許是直接受的墨子的影響，因為墨子主張實驗主義的原故。

實驗之方法 小取篇：「效也者為之法。所效者，所以為之法也。故中效則是也，不中效則非也，

「故」便是實驗的方法。舉例以明之——

此是圓形。
何以「故」？
「規寫支」故。

在上一論式中，「規寫支」是成圓之「故」，亦即爲作圓之一端。此「故」是否正確呢？必待實驗而後明。今「效」此「落」也。其規寫支，若所得的結果也是圓形，那麼就是「故中效」。這個「故」是不錯的；反之，若不成圓形，那麼就是「故不中效」。這個「故」就不能成立了。所以這樣看來，可知「效」便是實驗的方法了。

經下說：「知其所以不知，說在以名取。」經說：「我有若視曰知。雜所知與所不知而問之，則必曰是所知也，是所不知也。取去俱能之，是兩知之也。」「以名取」也是墨辯的實驗方法。知與不知，全靠嘴裏講，是不足憑信的。用「以名取」的方法，實驗一下，就可以知道他知與不知了。

實驗之結果 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所載的光學，力學，形學……原理和定則，都是實驗的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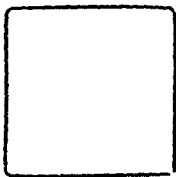
(四) 墨辯中之科學

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四篇所論科學甚多，可惜文句很多，缺略增衍之處，不能完全了解他

的意義。現在僅就可以明了者分別說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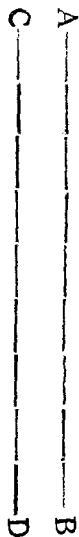
1 形學

(一)論平行。經上，「平同高也。」這便是論平行之理：「平」與地平線平行之意。如左圖， cd 線和 ab 行平行。於 e 線之 a 點兩點作垂直線交于 cd 線的 c 點兩點，便成 ca 和 db 兩線。這兩線便是 cd 線的高度。依經上說，則此兩線必相等。茲證之：因 ab 平行 cd ， ca 平行 db ，故 $abcd$ 為平行四邊形。依幾何定理「平行四邊形相對之面各相等」，則可證明 $db = ca$ ，并可知「平同高也」一論為不謬。



(二)論線之相較。經上，「同長以缶（即正字）相盡也。」「同長」是長度相同。「以正相盡也」是作「因為適患的原故」解。（陳澧謂「以正」者圓線與兩直線相交，皆成十字，不足據。）

全句的意思是說「兩線同長因爲相較適盡的原故。」如圖，A、B、C、D 兩線是長度相同



因爲取兩線相較適盡也。

(三)論圓 經上「圓，一中同長也，」幾何原本，圓界至中心俱等，卽「一中同長之意。」如下圖，A爲圓之「一中」AB與AC相等；

因爲其長度均和半徑相同的原故。經說，「圓，規寫支也，」亦卽釋明此意。(支，余意爲「支」之誤。「支」與「肢」同，卽規脚也)

2 力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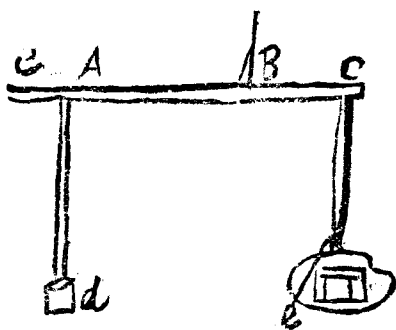
(一)論力之作用 經上，「力，刑之所以奮也。」這是說我們形體的奮興，因爲有力的原故。爲力的人決不會奮臂扼腕，和人爭鬥。

(二)論重力 經說，「力，重之謂下與重奮也。」這句話逐字解釋不可通。但從大體看來似說因爲地心有引力，才有重量。經說下，「……挈有力也，引無力也不正。」這是明說地心有引力了。搜

擊一物於空中，假使地心沒有引力，無論何物，必為空氣振動懸擺不已，故曰「不正。」經說下又說：「凡重上弗擊下弗收，旁弗刮，則下直。」這是說重心向下。

(三)論槓杆原理 經說下記載許多槓杆的化用和原理，現擇其旨意明瞭者之：「……衡加重於一旁，必搖。」這是說槓杆的平衡，必定兩旁重量相等，僅在一旁加重，則此一旁下垂，便不能維持平衡狀態了。

「權，重相若也，相衡則本短標長。兩加焉，重相若則標必下，標得權也。」這是說槓杆之臂，其長短和重量很有關係。茲繪圖說明如下：



如圖 AC 是「衡」AB 是「標」。BC 是「本」通常衡之權物，「重」與「權」平衡，必是「本短標長。」今于「重」之一端加重若干，又於「權」之一端加重若干，使其重量與「重」相等那麼便不維持平衡了；因為「本短標長」的原故。所以說「標得權也。」這種說法和亞幾嘿德 Archimedes 所發見的槓杆原理相合；他也知道槓杆兩臂之長度，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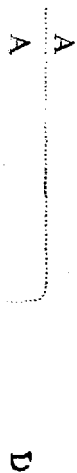
平衡有關係所以他發明一條定律說槓杆平衡時「本」與「標」長度之比等於「重」與「權」重量之反此。再看經說下說「長者下，短輕者上。上者愈得，下者愈亡……上者愈喪，下者愈得……」數語可知別墨所發明的槓杆原理，竟與亞幾囉德所稱「若合符節」了。

3 算術

(一)論建位 經下「一少於二而多於五，說在建住。」孫詒讓謂「住」孫「位」之誤，甚是。此即論古時算學之建位法。位以十進，「一」在個位就是一，二，三，四，五之「一」，所以說「少於二」；「一」在十位就是個十，百，千，萬之「十」，所以說「多於五」。

(二)論無窮小數(E) 經下「非半不都，則不動」經說曰：「都半，進取也。前則中無爲半，猶端也。前後取則端中也，必都半，毋與非半，不可都也。」胡註云：「這都是說中分一線，又中分剩下的一半，又中分一半的半……如此做去，終不會完，分到「中無爲半」的時候，還有一點存在，故說「前則中無爲半，猶端也。」若前後可取，則是點在中間，還可分拆，故說「前後取則端中也。」莊子天下篇云：「一尺之棰，日取其半，萬世不竭。」列子，仲尼篇云：「物不盡，」均同此理。按此即近世算學所稱無窮小數(符號爲E)之原理。「端」即無窮小數也。

(三)論倍數 經上「倍爲二也。」說云：「倍二尺與尺，但去一。」這是說名爲二倍，實則相差止有一倍也。如下圖，AB長一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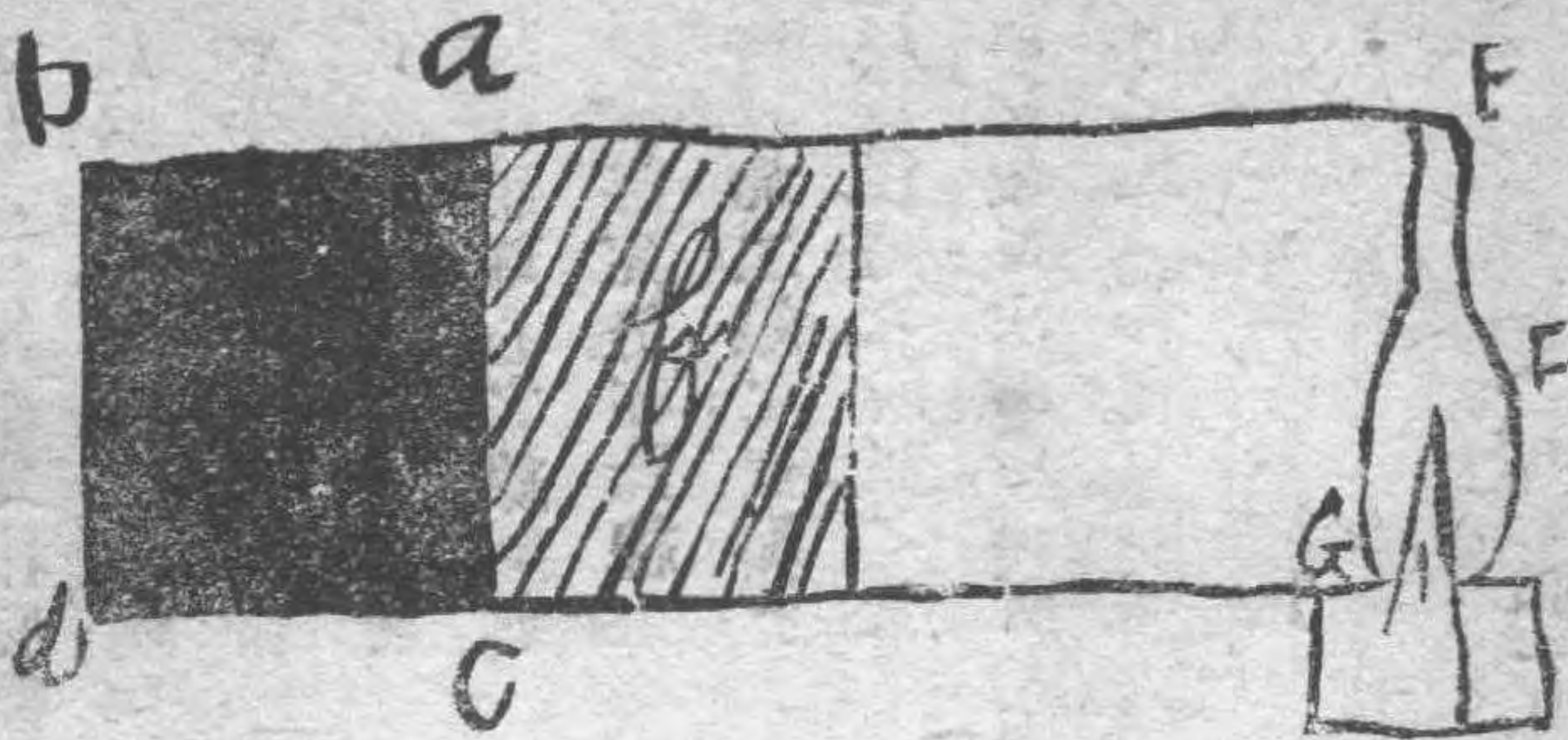
AB長二尺，爲AB的二倍。其實相差止有一倍。

4 光學

(一)論光之陰影

1 經上「景不徙，說在改爲。」說云「光至景亡，若在，萬古息。」這是說所以成景，因光之未「至」景並不是另外一樣東西，光一「至」，「影子就沒有了；後成的影子，又是此不透明體和別處光線另生的關係，與前消滅之景，絕不相關，并非前影遷徙而來。就此可知，別墨對於光學上陰影之理，非常清楚。

2 經說下「景，二光來一光，一光者景也。」這便是說影之成因了，影之兩邊皆言光綫通過。獨成影的一部，沒有光綫通過。這一部爲兩邊的光綫所「夾」，便覺其爲陰影了，故經說如此云。如



圖F處所發光線為G所蔽，EB、GD兩光線仍是通過不已，所以夾成陰影abc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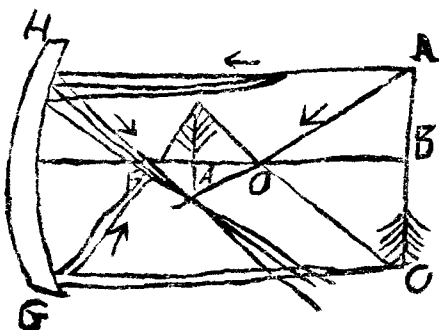
3 經說下「景，光之人照常射，下者之人也高，高者之人也下，足蔽下光，故成景於上；首蔽上光，故成景於下。」這也是論的陰影。陳澧註，「此解窻鏡照人影倒故也，不確。這是說光是直線進行，遇不透明之物，便為所阻。光綫從人底下上射，人的足遮蔽了這下邊的光綫，所以人的影子在上面，光綫從人上面下射，人的頭遮蔽上頭的光，所以人的影子在下面。」

4 經說下「日之光反燭人，則景在日與人之間。」亦同上述之理。

(二) 論光之反射

1 論球面凹鏡之反射 a，經上，「臨鑑而立，景到多而若少，說在寡區。」此與近世光學所論球面凹鏡反射物體之一種現象相合。證

之如下：依光學定律，物體在球面凹鏡焦點以外，則成顛倒之像，在球心以外，則反射之象比實體小。如圖，HG 足球面凹鏡，F 是焦點，O 是球心，AC 是在球心與焦點以外的物體。其上端 A 所發和鏡軸平行的光綫，必反射而經過焦點 F，又其所發經過球心之綫，反射以後，必定仍在此綫上，所以此二線之交點 A' 即為實體 A 所在之處；依此復可求得 C 像所在之處 C'。A'C' 即就是 AB 之倒像，且比實物小。



b. 經上「鑑位」景一小而易，一大而出，說在中之外內」「鑑位」孫說是「臨鑑而立」之誤。

據上所述現象，與經上所稱「景到，多而若少」的現象正相同。就此可知別墨所稱之「鑑」即球面凹鏡，亦未可知。但尚未能決定，因為「其然同，其所以然不必同」的原故。但是就「說在寡區」一語觀之，便可決定了。「寡區」即鏡面中窪之謂。他說因為鏡面中窪，故生以上之像，那麼所稱「鑑」非球面窪鏡而何呢？（孫注亦謂係窪鏡之象。）

「易」者易其位置，就是顛倒的意思。「正」即「中」，即焦點（余初以為球心，實驗以後，與所論現象不合，「中」實焦點也。別墨未辯球心與焦點之不同，故爾牽混。）據現今光學定律，物在體球面凹鏡球心以外，像比實物小，在球心以內，則像比實物大。「又在焦點以外則成顛倒之像，在焦點以內則成正立之像」可知像之倒正，實由於「中之外內」，而經上所稱為不謬，但像之大小，不一定由於「中之外內」。則墨所驗「小而易」之像，既在焦點之外，而又適在球心以外，故未發見球心之外內與物像大小之真正關係，而將焦點與球心混而為一。古時科學儀器毫不完備，此不足則為別墨之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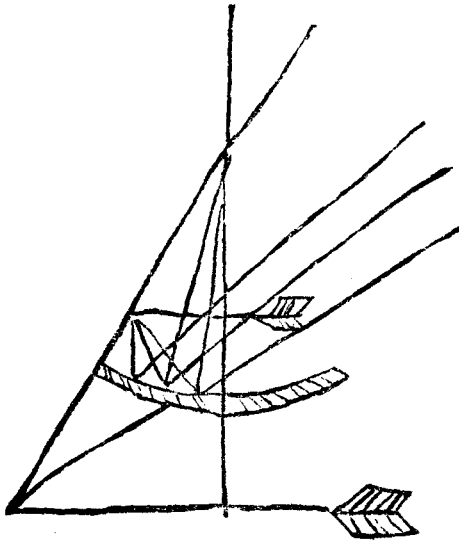
c, 經說下「鑒中之內，鑒者近中，則所鑒大，景亦大，遠中則則鑒小，景亦小，而必正……中之外，鑒者近中，則所鑒大，景亦大，遠中則則鑒小，景亦小，而必易。」這一段論球面凹鏡反射物像大，小，倒正之定律，其律疏寫如下：

- (甲) 在焦點內的物體
- | | | |
|-----|-----------|----|
| (a) | 距焦點愈近則像愈大 | 正像 |
| (b) | 距焦點愈遠則像愈小 | |
- (乙) 在焦點外的物體
- | | | |
|-----|-----------|----|
| (c) | 距焦點愈近則像愈大 | 倒像 |
| (d) | 距焦點愈遠則像愈小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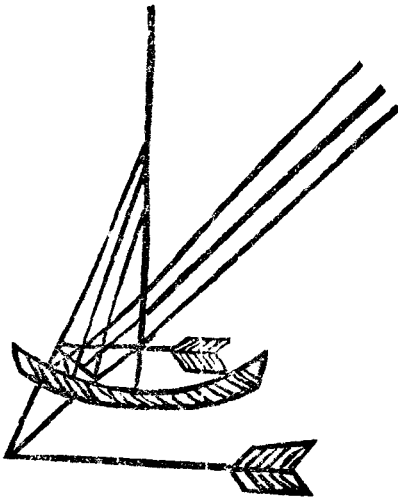
觀下列四圖的像之大小正倒，可以證上律之不謬。

(甲) 物體在焦點以內者

a 物體近於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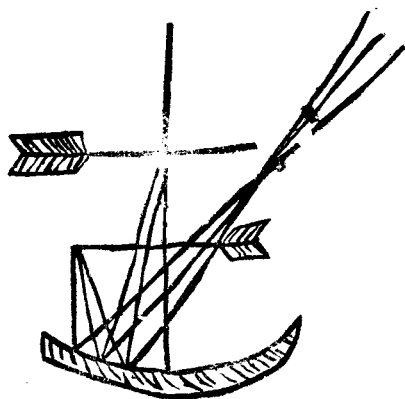


b 物體遠於焦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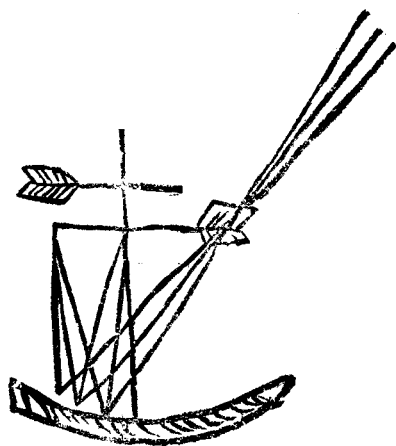


(乙) 物體在焦點以外者

c 物體近於焦點



d 物體遠於焦點



2 論平面鏡之反射經下，「景之小大說在地舌之遠近，」「舌」篆在正與「之」之篆文出相似，「舌」恐係「之」之誤，這是論平面鏡的反射作用：平面鏡的反射物體大小和我們所見的物

體的大小相同，我們距實物愈遠，則反射之像愈小，反之則愈大，故曰「景之小大，說在地而之遠近。

5 心理學

(1) 論知覺 Perception 墨辯論知覺，含有三個分子，分述於左：

(1) 感官經上，「知，材也。」說曰：「知，材知也者，所以知也。」這是說我們能有知覺，因為先有能知的官能，此等官能，墨辯稱為「五路」——即五官。

(2) 感覺經上，「知，接也。」說曰：「知，知也者，以其知過物而能貌之，若見。」這是說：既有「知」之官能，必須有實在的事物，與之接觸，才生知覺。

(3) 心的作用經上，「恕，明也。」說曰：「恕，恕也者，以知論物而其知之也著若明。」這是說：單有感覺，還不能知覺，必得內心加以認識作用，知覺始能成立。（據胡適之說。）此與近世心理學所稱的知覺公式 (Sensatio + Meangim = Perophon) 相同。

(二) 論記憶 墨辯論記憶之成立，因為「久」的關係，經下，「知而不以五路，說在久。」這是說不由五官直接事物而可以想知之，因為從前的影響，能持「久」而可以隨以憶起的原故，按「久」即今心理學所論的「握住」。

(三)論身心關係 經上，「生，刑與知處也，」「形」同形，是形體，Body。「知」便是意識 Consciousness，形體和意識併合作用，始有生命，徒有形體而無意識，則不知所以爲生，無形體便無意識，更無生命之可言了，我們睡眠的時候，往往沒有意識，所以經上又說：「臥，知無知也。」

(四)釋夢 睡眠的時候，已無意識，以爲實然之事，其實不然，總不過南柯一夢而已，所以經上釋夢曰，「夢，臥而以爲然也。」

(五)結論

我已經把墨子和別墨的科學和科學方法，大略說了一點，舉一漏萬，固所難免，但是僅就所說的看起來，我國在數千年前，科學的發明，竟有如此的成績，已經值得歎賞不置了！所可惜者：自從漢武帝罷黜百家之後，墨子的科學，竟無人研究，以致不能逐漸進步，真是憾事！假使當時有人繼續研究下來，那麼直到現在，中國科學的發達，不知道到了什麼了！世界文明的程度，也不知超越現在多少了！何致於象現在一樣，世界科學發達史上，竟沒有中國科學的位置呢？所以從一方面看來，中國科學之發明，如是之早，可算是國家之榮光；從另一方面看來，中國科學發明，雖如是之早，但是阻滯而沒有進步，我們真覺得慚愧無地了！雖然，「成事不說，」我們惟有勉力於將來，以後我們致力

於科學方面，一方面盡人類一份子的貢獻的義務，一方面庶幾也可以對得起中國遠古之科學家了！

墨學討論

張純一

見新聞報社論墨學談，並章氏墨學一斑；不佞極欽仰。惟管見不無差異，謹舉欲商榷者，聊貢一愚，即請先生繩正。

經以無間無厚詰次。

愚案此承上文「摺」「比」並迴向「纏間虛」條而言。國語晉語「失次犯令」注：次，行列也。是次為條理秩然，毫不紊亂之誼。例如纏積纖維而成縷，縷次第排比，無間而不相摺，亦可為摺之說明。設使縷有厚，定難相摺無間，次第整齊如一。故曰次無厚而后可。無厚即說明無間之故。推之一雲母，一片相摺無間，依次可摺，亦無厚故。則凡物之積點成線，積線成面，積面成體，而層次井然之理，可以比知而效用矣。詳拙著墨學分科物理學。

適之誤認施龍輩為別墨。

愚案凡墨者莫不大取以為兼，小取以為別。如宋鉞尹文惠施公孫龍輩，莫不禁攻以壽民，亦莫不持辯以接物，可證無如道無封而言有窮，剖析毫芒，即不免枝指而離本。故俱誦墨經，而取舍不同。

皆自謂真墨，相謂別墨。（合觀韓非子顯學篇莊子天下篇）別對兼言，設我能託小包大為真，彼即持小包大為別也。適之以別墨，另為一派，誠非。詳拙著墨子問語箋小取篇目下。

魯勝序墨辯注有「以正別名顯於世」一語。

愚案別字當斷句，讀為「祖述其學以正別。」言施龍祖述墨子之兼以正別，正別即是正名，形色，有無是非，異同，皆別也。一一正之，則兼矣，故能名顯於世。

任公不認適之別墨，即新墨學說，所見已進一步。惟施龍之學「確從墨經衍出」，兩人所見不同。遂不期雷同魯說。

愚案墨子著經，凡以明兼，蓋教學者以分析名相始，以遺除名相終。（詳拙箋）宏兼用，契兼體也。（如經云異而俱於之一無窮不害兼皆是）莊周稱其好學而博不異，信然。列子仲尼篇所稱公孫龍七事，莊子天下篇所稱惠施二十一事，及今所傳公孫龍子書，皆祖述墨學之鐵證。呂氏春秋愛類篇記惠子之學行於墨禹之後，明有師承也。國策趙策三龍止平原君受封事，呂氏春秋審應覽龍對趙惠王偃兵說，應言篇龍以偃兵說燕昭王，皆遵墨教貴兼也。然則任公適之認為祖述，固非無據。愚亦「雷同魯說」者，故樂為之申辯。

荀子解蔽篇云：『墨子蔽於用而不知文，惠子蔽於辭而不知實。』兩家相君以『求勝』名迹俱大。所蔽之性，恰又得反。設爲師承，詎非謔言。

愚案荀誹墨惠均非確論。墨子不文，實爲至文。惠子工辭，無實何辭。况荀就墨惠致用不同處立言，無與兼以正別之大體；不得據云非師承也。

如惠子言『一尺之棰，日取其半，萬世不竭。』墨子言『非半勿割，則不動，說在端。』凡注墨者，率謂此卽惠義。而不悟兩義相對，一立一破，絕未可同年而語云云。

愚案此條太炎氏說最精密，所言『原子』『分子』『極微』適見管見，詳拙著墨學分科微積分。竊以『萬世不竭』卽顯『端』所以『不動』之理，謂物質不滅也。司馬彪云：『若其可析，則常有兩；若其不可析，其一常存。』知墨惠非二義無疑。蓋讀墨惠之書，執著文字相不得也。草名墨嘗應考，以證名墨兩家倍誦不同，決非相爲祖述。

愚案合觀莊子天下篇韓非子顯學篇，皆設墨子徒屬取舍相反，互相訾應，其間未有名家。正名爲墨者所有事，初無與墨對抗成家者。漢志九流之分，不盡可據；適之不爲無見，蔡君子民亦嘗與墨言之。如謂名家務在『求勝』，設不精折真實之理，豈能辯當而勝乎？精折真實文理，豈果名家所能

「專賣」者乎？

墨經非墨子手著之書。

其附於今墨子之四篇及大小取，乃門徒節之，連第於衆篇之末以備一格。大取所謂類者十有三，俱應如韓非儲說，各類皆別有詳證，則詳經之亡絕良信。

愚案莊子云：「相里勒之弟子五侯之徒，南方之墨者苦獲已齒鄧陵子之屬，俱誦墨經。」顯見墨「子徒屬充滿天下」，呂覽有度皆誦墨經，墨子有經明矣。魯勝固謂墨經與衆篇連第，故獨存。若今經非墨子自著，乃門徒節存之。豈門徒所節者，即門徒自著乎？大取所謂類者十有三，例以韓非說，當是說亡，非是經亡，似以經亡亦未允。此皆不佞譚陋，疑未能釋者也。管見經說四篇並大小取，均墨子自著，餘爲門徒所節，詳拙箋。

（以上管見，未悉當否，統希治墨學者教之。）

墨子哲學

目次

- 第一章 墨子傳略
- 第二章 墨子思想之時代背景
- 第三章 墨學之淵源
- 第四章 墨子五十三篇之作者
- 第五章 墨子哲學之根本觀念
- 第六章 墨子之兼愛主義
- 第七章 墨子之人生哲學

第八章 墨子之政治哲學

第九章 墨子之應用主義

第十章 墨子之科學

第十一章 各家對於墨學之批評

第十二章 墨子思想之影響

第十三章 墨學用書撰要

墨子哲學

郎擎霄著

第一章 墨子傳略

墨子是戰國時代一個大思想家。而且又是一個兼愛主義的救世者。代表當時墨家學派。其學說影響後人也很大。現在我們要研究他的學說。不可不先知道他怎樣的爲人。但是他的事跡。及生卒年月。說者紛紛。莫衷一是。所以我們也應該考證一下。

墨子名翟。姓墨氏。魯人。生於周定王初年（元年至十年之間。約當孔子卒後十餘年）。學於魯史角之後（呂氏春秋當染篇高誘註）。獨倡兼相愛交相利之說。徒屬弟子充滿天下。曾仕宋爲大夫。昭公年末。司城皇喜專政。劫君。墨子被囚。晚年至齊。道不行。卒於周安王中葉。壽約八九十歲。（周安王十二年。至二十年之間。約當孟子生前十餘年。墨子生卒之年。各家之說不一。此從梁啓超說）

以上是他的略傳。作一個簡略之說明。以下就詳細說他的平生做的事業。

墨子深懷救世的熱誠。所以他狠勞身志苦的實行他的兼愛主義。他東奔西走。也到過不少的國。他

曾仕宋後又北之齊。西使衛。又屢游楚。故能博覽當世之務。而通知各派思想之源流。成功一個無所不窺無所不知的學者。

他始終實行他的救世主義。專倡非攻之論調。

墨子居魯之時。魯君謂之曰。吾恐齊之攻我也。可救乎。墨子曰。昔者三代之聖王禹湯文武。百里之諸侯也。說忠行義。取天下。三代之暴王桀紂幽厲。讎怨行暴天下。吾願君主上者尊天事鬼。下者愛利百姓。厚爲皮幣卑辭。令亟徧禮四鄰諸侯。歐國而以事齊。患可救也。非此類無可爲者。由此可見他非攻主義的一班。齊攻魯。他也不勸魯君作若何的預備抵禦。他却勸他上尊天事鬼。下愛利百姓。就可以救國了。

墨子不像那些口裏說好聽而不親自去做的人。他也最憎那些言不顧行。行不願言的虛僞者。所以他要言行一致。說他的言。就是他的行。無不可說。他的行。就是他的言。亦無不可簡言之。就是「知行合一」的主旨。他不言則已。一言就要死心踏地的照那樣做去。這就是他的偉大的人格。墨子並不是個空譚弭兵的人。他是一個非攻主義的救世家。

公輸般爲楚造雲梯之械。成將以攻宋。墨子聞之。起於魯。行十日十夜而至郢。見公輸般。公輸般

曰。夫子何命焉。爲。墨子曰。北方有侮臣。願藉子殺之。公輸般不悅。墨子曰。請獻十金。公輸般曰。吾義固不殺人。墨子起再拜曰。請說之。吾從北方聞子爲梯將攻宋。宋何罪之有。荆國有餘地而不足於民。殺所不足而爭所有餘。不可謂智。宋無罪而攻之。不可謂仁。知而不爭。不可謂忠。爭而不得。不可謂強。義不殺少而殺衆。不可謂知類。公輸般服。墨子曰。胡不已乎。公輸般曰。不可。吾既已言之王矣。墨子曰。胡不見我於王。公輸般曰。諾。墨子見王曰。今有人於此。舍其文軒。鄰有敝屨而欲竊之。舍其錦繡。鄰有短褐而欲竊之。舍其梁肉。鄰有糟糠而欲竊之。此爲何若人。王曰。必爲竊疾矣。墨子曰。荆之地方五千里。宋之地方五百里。此猶文軒之與敝屨也。荆有雲夢犀兕兕鹿滿之。江漢之魚鼈鼃。爲天下富。宋所爲無雉兔鮒魚者也。此猶梁肉之與糟糠也。……臣以王攻宋也。爲與此同類。王曰。善哉。雖然。公輸般爲我雲梯。必取宋。於是見公輸般。墨子解帶爲城。以襟爲械。公輸般九設攻城之機變。墨子九距之。公輸般之攻械盡。墨子之守圍有餘。……（魯問篇）

你看他聽了楚國將攻宋。他就馬上由魯國跑到楚國。足不停步的走了十日十夜的路。勸楚莫要攻宋。說服了楚王。由此可見他奮鬥的精神。甚大。不怕勞苦的態度。多強。像這樣的人在中國是數一數二的。不可多得的呢。但是以我的眼光看來。墨子的人生行爲。好似與夏禹相彷彿。這或者是墨子受

了夏禹的印象很深的緣故。況且他的書中也常常引論夏禹的事蹟。這就是個明證。

古者禹治天下。西爲西河漁竇。以泄渠孫皇之水。北爲防原。派注后之邸。湄池之竇。酒爲底柱。鑿爲龍門。以利燕代胡貉與西河之民。東方漏之陸。防孟諸之澤。灑爲九澮。以楗東土之水。以利冀州之民。南爲江漢。淮汝東之注。五湖之處。以利荆楚南越。與南夷之民。此言禹之事。吾今行兼矣。

(兼愛中)

他因爲說他的兼愛主義。恐怕人家不相信。所以拿夏禹的行事來做旁證。此不但他的人生行爲。與夏禹相彷彿。就是他的學說。也是出自夏禹的呢。(說見下)

戰國時代一般縱橫家游說客。那個不憑着一張嘴和三寸不爛的舌來做官發財。看那蘇秦張儀等輩。個個都拜相受祿。墨子很不以這班戴假面具的騙子爲然。他也最痛詆他們的。他只甘於澹泊守道。樂貧。有一次越王請他去。并封他五百里的地方。車五十乘。以迎他。他却謝絕。他說。

越王將聽吾言。用吾道。而吾往焉。則是以義糶也。鈞之糶。亦於中國耳。何必於越哉。

看他對於外界一切榮名祿利。這樣的捨棄。這是何等高潔。他老年的時候。又到齊國。因爲齊將伐魯。

所以他來勸止勿伐。

子墨子見齊大王曰。今有刀於此。試之人頭倅然斷之。可謂利乎。大王曰。利。子墨子曰。多試之人頭倅然斷之。可謂利乎。大王曰。利。子墨子曰。刀則利矣。孰將受其不祥。大王曰。刀受其利。試者受其不祥。子墨子曰。并國覆車賊斃（殺）百姓。孰將受其不祥。大王俯仰而思之曰。我受其不祥。他這一席話又把齊王說服了。也不攻魯了。

春秋戰國時候的學者。各集許多門徒。以傳授他的學說。孔門弟子最多。莊子的弟子也不少。但墨子的弟子恐怕還要多過他們。看他的學生一時替宋國守城以防公輸般的就有三百人。可見人數不少。（魯問篇）呂氏春秋上也說。

徒屬弟子充滿天下（呂氏春秋尊師篇）

「墨子」一書我們可以斷定是墨子平日所說的。經他的學生記述演繹而成的。其書中如「子墨子曰」一類的語句。都是出於墨子弟子的手裏。

墨子家庭和他的兒子。書中並未見記載。已不可考了。

墨子不獨是個政治哲學家。並且是個科學發明家。如現今之光學數學機械學在那個時代。他都會

說及了。可見他是中國第一個多才多藝的大博士。

墨子死矣。去今已二千餘年了。我們在現在要詳細述他的行狀。實在是困難了。如今且把那李二曲先生的詩記在下面。以當墨子之贊。

仰不愧天。俯不愧人。

晝不愧影。夜不愧衾。

在天地爲肖子。在宇宙爲完人。

當日在名教爲聖賢。後世在冥漠爲神靈。

* * * * *
註。原本「今日」現改爲「當日」。又原本「他日」現改爲「後世」。此借用均因時間關係不得不改。以便合乎事實。
* * * * *

第二章 墨子思想之時代背景

大凡一切學術思想都是時代的產物。故我們研究一個人的思想不可不明瞭他所處的時代。墨子所處的時代是怎樣呢？那個時代混亂不堪，最顯著的現象也不外這四種了。

(一) 自幽厲以後，王室無權，故諸侯攻弑或跋扈而不能討，干戈擾攘無一日之安甯。及至戰國兵禍日甚，兼併甚熾，人民疲於戰爭，故孟子曰：「彼奪其民時，使不得耨，以養父母，父母凍餓，兄妻子離散，子之民老弱轉乎溝壑，長者散而之四方。」又曰：「爭城以戰，殺人盈城，爭地以戰，殺人盈野。」可見當世那些萬乘之國，天天鬧的南攻北伐，東征西討，把老百姓一隊一隊的押赴戰場去送死，而不顧惜。他們一會兒主張合縱，一會兒又主連橫，所以史記孟荀列傳上有說：「當是時，秦用商鞅，富國強兵，楚魏用吳起，戰勝弱敵，齊威王、宣王用孫臏，田忌之徒，而諸侯東面朝齊，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以攻伐爲賢。」當時的諸侯各懷擴大地盤的野心，他們只管「以合從連衡以攻伐爲賢」，十個大字爲的，把政治已拋棄到九霄雲外了。在那個時候，戰爭實在沒有正義公理。周元王元年，威晉荀瑤伐鄭，三年越把吳滅了，宣王十二年趙無卹把代滅了，二十二年楚把蔡滅了，明年楚又把杞滅了。考王十年楚又把莒滅了，威烈王四年韓武子伐鄭，把鄭幽公殺了，八年越把郟滅了，此外如楚伐宋，齊伐魯，好多的征伐，曾經墨子目睹的。墨子意在弭兵，所以倡非攻論調，使當局明白攻伐的壞處，戰

禍。可。以。滅。少。了。但。恐。怕。人。不。能。做。去。所。以。在。非。攻。的。根。本。意。見。上。又。標。出。「兼。愛」的。主。張。了。

(二)春秋之世。諸侯各據一方。如齊桓晉文之創霸。吳越之爭霸。或以強而凌弱。或以衆而暴寡。視王室如敝屣。等王法如虛設。故諸侯侵奪王權者有之。大夫謀篡諸侯者有之。如簡公被田常弑了。(周敬王三十九年)魯侯被三桓逼跑了。(周貞元年)晉室公卿自相殘殺。變成了三家了。(周貞定十六年)那時的名器已喪盡了。墨子既知道孔子的正名主義。是沒有功效的。不如從根本解決。使他們甘心去學善。不用人獎勵。恭維便可做起來。這就是墨子「尚同」學說的起源。亦是實利主義。(一曰應用主義)發生的導線。

(三)那時縱橫家之流。四方奔走。游說諸侯。或依此而謀金帛。或藉此而得上相。或獻策而吞他國。或出身計陷人地。置人民生命財產于不顧。而達其自私自利的目的。故遊談之士日多。以狡黠之徒漸起。是以純樸日凋。詐僞紛紜。社會的秩序不免一天天紊亂。國家防制的法令不免一天天增加。各地都呈一種混亂的狀態。墨子鑒於當時的淆亂。鬧着了不得。所以他主實利主義之說。以救濟之要。個個都做到「義可利人」的地步。換言之。就是達到「社會全體幸福」他的救世主義之發生。亦是根據如此。

(四) 凡在一種紛亂的政治狀況和紛亂的社會狀況之下。學者的思想因受環境的影響。每易起極大的變化。春秋戰國時代。舊社會舊政治的組織的崩壞。到了那步田地。新的進步和新的變化都進行得很快。思想界受了這種刺激。則其學說也發生了一種變化。故當時思想界很出了幾個偉大人物。也產生了幾種大學說。真是諸子繼興百家競作。是以老子之「虛無主義」許行之「互助主義」。孔子之「正名主義」。墨子之「兼愛主義」。楊朱之「爲我主義」。孟子之「樂利主義」。莊子之「自然主義」。荀子之「戴天主義」。慎子之「法治主義」。蓬蓬勃勃如雨後春筍。當這學說並與主義競起之際。而其中比較可靠不失爲救世之價值者。不能不推墨子的兼愛主義了。總而言之。統而言之。墨子之學說都是當日社會情形逼出來的。假如沒有那個時代。也決不會有墨子的學說。橫豎墨子學說中國哲學史上占個重要的地位。也是因他能自獨創一格。

第三章 墨學之淵源

墨子學說雖是由當日時代的產生。但其學說之淵源。還是演繹而來的。我們現在研究墨學。須先知他的學說之所出。那末他的道也易明。他的教也易行了。概自古以來論者有之。惟多牽就之詞。而無

確實之據以致立言非當而使人靡所適從。現就我之粗見所及特述之如下。

墨學淵源。司馬遷不能述焉。孫星衍墨子法敍云。司馬遷稱其善守禦。爲節用而皆不知墨學之所出。

班固稱其出自清廟之守。班氏云。

墨家者流。蓋出清廟之守。茅屋采椽。是以貴儉。養三老五更。是以兼愛。選士大射。是以上賢。宗祠嚴父。是以右鬼。順四時而行。是以非命。以孝視天下。是以上同。（漢書藝文志）

此亦不授受之迹言之。而非得其根抵也。按江瓌云。皆由其近源言之。而未溯其遠源者也。（讀子扈言）

班氏未能道出墨學之淵源。但是墨學之出於夏政。

漢淮南王已先言之。

墨子學儒者之業。受孔子之術。以其禮煩擾而不悅。厚葬糜財而貧民。久服傷生而害事。故背周道。而用夏政。（淮南要略）

吾人深得淮南王之賜。而洞悉墨學之淵源。則使吾人探討有所據。理論有所證。實獲益非淺。茲再根

據淮南之說。追求墨學淵源之大要。特詳述之。

「兼愛」出於禹夏。夏禹是中國第一個大學兼愛主義家。他所行所爲。都處處表現他的兼愛的精神。都處處表現他力行的主義。他待人如己。視天下爲一家。這就是他兼愛的精神。他治洪水十三年。三過家門而不入。這他的力行主義。後世見他的功勞很大。所以敬稱他爲「禹聖」。可見那時人民崇他的爲人之一斑了。在此一般羣衆中。足被其深感者。不能不算墨子了。試看墨子那一處。不是言夏禹之所言行。夏禹之所行呢。我們現在先找出禹之兼愛主義的事跡。作爲墨學的射影。

禹思天下有溺者。猶己溺之也。（孟子離婁下篇）

禹疏九河。淪濟漯而注諸海。決汝漢。排淮泗而注之江。當是時也。禹八年於外。三過家門而不入。

（孟子滕文公上篇）

孔子稱禹盡力乎溝洫。（論語泰伯）

予弗子。惟荒度土功。（書傳）

「天下有溺者。猶己溺之也。」這話與墨子之「兼相愛交相利」有什麼分別。還不是「同工異曲」。

「嗎。」

禹「治水十三年。三過家門而不入」的毅力。與墨子今日救宋明日救魯的救世主義又有什麼分別。他們倆的行爲。上不是有相似之點嗎。不特此也。墨子已經道及之。

墨子稱道曰。昔者禹之湮洪水。決江河。而通四夷爲洲也。名山三百。支川三千。小者無數。禹親自操橐而九雜天下之川。腓無肢。脛無毛。沐甚雨。櫛疾風。置萬國。禹大聖也。而形勞天下如此。使後世墨者多以裘褐爲衣。以跣躡爲服。日夜不休。以自苦爲極。曰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不足謂墨。〔莊子天

下篇〕

他說的「不能如此。非禹之道。不足謂墨」這句話。就是道破他的學說。是出於夏禹的。卽由此點看來。我們也可判斷墨學淵源實出於禹的論證了。

「節葬」出於禹。禹的喪法的怎麼樣。是不是很簡單的。此層經有人引證。

稱禹之喪。死於陵者葬于陵。死於澤者葬於澤。桐棺三寸。制喪二月。禹之時。天下大水。死陵者葬陵。死澤者葬澤。故節財薄簡服生焉。〔淮南要略〕

今雖無法執厚葬久喪者言。以爲事乎國家。此存乎王公大人有喪者。曰棺槨必重。葬禮必厚。衣食必多。文繡必繁。邱隴必巨。存乎正夫賤人死者。殆竭家室。存諸候死者。虛車府。然後金玉珠璣。北乎身。綸組節約。車馬藏乎壙。必多爲屋幕鼎鼓。凡挺壺濫戈劍羽旄齒革。而寢埋之。滿意若此。從曰天子殺殉。衆者數百。寡者數十。將軍大夫殺殉。衆者數十。寡者數人。處喪之法。將奈何哉。（節葬）

墨子因爲厚葬久喪。則國家必貧。人民必寡。刑政必亂。若法若言。行若道。使爲上者行此。則不能聽治。使爲下者行此。則不能從事。上不聽治。刑政必亂。下不從事。衣食之財。必不足。欲救此患。非節葬短喪者不可。但是節葬短喪。又怎樣呢。他說。

棺三寸。足以朽骨。衣三領。足以朽肉。掘地之深。下無沮漏。氣無發洩於上。壘足以期其所。則止矣。哭往哭來。反從事乎衣食之財。何乎祭祀。以致於親……故子墨子之法。不失死生之利者。此也。（節葬）

墨子的節葬是因襲禹的。他對公子孟曰。

子法周而未法夏也。子之古非古也。又公子孟謂子墨子曰。子以三年之喪爲非。子之三月之喪亦非。

也。

這話已把禹的節葬的方法說得詳盡了。墨子在戰國時候。眼見天子諸侯大夫以及庶人。莫不用厚葬久喪之法。故主張節葬。

「節用」亦出於禹。墨子節用本是出於禹的。墨子答禽滑釐。稱大禹卑小宮室。損薄飲食。（說苑反質篇）

孔子亦曰。

禹非飲食。而致孝乎鬼神。惡衣服。而致美乎黻冕。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

禹既如此。實行節用。墨子深受其感化。結果就發生他的實利主義。即應用主義了。

「非命」亦出於禹。「非命」亦係禹之精神。禹是不相信有什麼命運。他只相信自己。如果他相信定命。那末就不爲而自成。不勞而自得了。他還自勞不息的治了十三年的水。而終成其志嗎。所以我就相信命定的人。只能墮落而不能向上。只有苟且偷安而不能奮發有爲。只能做婦人孺子之事。而不能爲社會羣衆之務。閒話休提。言歸正傳。我們談的禹之非命。究竟見有何憑藉歟。

愛人非爲譽也。其類在逆旅。（墨子大取篇）

禹南省方。濟於江。黃龍負舟。熙然而稱曰。我受命於天。竭力而勞萬民。生寄也。死歸也。何足以滑和。（淮南精神訓）

呂氏春秋知分篇亦曰。

禹南省方。濟乎江。黃龍負舟。舟中之人五色無主。禹仰視天而歎曰。吾受命於天。竭力以養人生性也。死命也。奈何憂於龍焉。則禹達乎死生之分。

生死聽其自然。並沒有什麼命。所以命是靠不住的。還是相信自己好。墨子的非命。想是亦根據於此。「天志」亦出於禹。「天志」是禹的宗教。亦是墨子的宗教。禹信天是有爲的天。墨子亦信天是有意志的天。這真是殊途同歸。不謀自合了。

禹曰。吾受命於天……（呂氏春秋知分篇）

箕子謂天乃錫禹洪範九疇。彝倫攸斁。（尙書洪範）

近人陳鞏亦云。

洪範所示之大法。無過於建王極。王極書作皇極。專制政體所由成立。故不得不託諸天。以示獨專無對也。其人後墨子用夏教。作尙同天志法儀諸篇。其原實出於此。此洪範之淵源也。

墨子云。

(中國學術源流概要)

夏書禹誓曰。扈氏威侮五行。總棄三正。天用剿絕其命。……予其行天之罰也。(明鬼下)

由此墨子的「天志」也是出於禹的。墨子所說的天是有意志的。所以天就有使行他的善必賞惡必罰之權。總之是他的「託天改制」的工具。也是他的政治哲學的方法。

「非樂」亦出於禹。大凡以「自苦爲極的人」多般是主張非樂。禹墨想是此流之人吧。夫禹治水之功。不可不謂大矣。墨子救世之德。不可不謂多矣。所以他們兩聖不以「自苦爲極」不能成其志。不以「自苦爲極」不能竟其功。我們要知道他們的這樣苦衷。所以不應該反對他們的非樂了。禹亦非樂。孟子曰。

禹惡旨酒。

(孟子離婁下)

墨子的非樂論。亦是有爲而發。他鑒之夏啓淫溢康樂。而幾亡國。驗之當時諸侯大夫終日爲樂而誤政事。所以不得不非樂了。他說。

……啓乃淫溢康樂。野於飲食。將將。銘瓦磬。以力。漑濁于酒。滌食于野。萬舞。鱗鱗。章聞天下。天用弗式。……子墨子曰。今天下士君子。請將欲求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實在樂之爲物。將不可

不禁而止也。

綜觀上端墨子之所言果非禹之言歟。墨子之所行果非禹之所行歟。故吾曰墨學之淵源實出於禹。似無可疑矣。

第四章 墨子五十三篇之作者

「墨子」一書多般是他的學生記錄的。其中也有是「別墨」做的。也有是後人竄改附益的。古人的書。每有後人竄改附益的地方。這是研究國故的人所共知的。墨子學說。在秦朝就亡了。現要研究墨子哲學。只有「墨子」一部書。可以作個根據。但是這書究竟有多少不可考。不過漢書文藝志上說是七十一篇。到了宋朝。又失去九篇。成了六十一篇。後來又失了八篇。就剩下現在所見的五十篇。現在將各篇的作者假定如下。

(甲) 墨子學生的記錄

一 尚賢三篇

二 尚同三篇

墨子哲學

- 三 兼愛三篇
- 四 非攻三篇
- 五 節用二篇
- 六 節葬一篇
- 七 天志三篇
- 八 明鬼一篇
- 九 非樂一篇
- 十 非命三篇
- 十一 非儒一篇

墨子哲學的菁華大概都包括這二十四篇之中。這幾篇是墨子平時說的。經他的學生記錄下來。正如孔子的論語經他孔門弟子記錄下來的一樣。但是「墨子」這幾篇其中重複的語辭很多。想是也許多後人加入的材料。請看他的書便知。

(乙)「別墨」做的。

一 經上下

二 經說上下

三 大取

四 小取

這六篇不是墨子的書。也不是墨者記墨子學說。是後來「別墨」做的。
(丙) 後人記的墨子言行錄。

一 耕柱

二 貴義

三 公孟

四 魯問

五 公輸

這五篇好像是墨子的言行錄。研究他的哲學。這一類不可少的。
(丁) 後人附益的。

- 一 親士
- 二 修身
- 三 所染
- 四 法儀
- 五 七患
- 六 辭過
- 七 三辯

以上的從「法儀」到「三辯」四篇。雖然是假的。却是根據墨子的意思作的。孫詒讓說「法儀篇」是「天志篇」引伸出來的。「七患」「辭過」兩篇是「節用篇」引伸出來的。「三辯篇」是非樂篇引伸出來的。這樣看來。這幾篇雖是後來人造的。但是根據墨家的意思。故也有可取的地方。(戊)記墨家守城備敵的方法。

一 備城門

二 備高臨

三 備梯

四 備水

五 備突

六 備穴

七 備蛾傳

八 迎適祠

九 旗幟

十 號令

十一 繡守

這幾篇是墨子守城備敵的方法。也可見墨子科學機械學的發明之一斑。現在我們研究他的哲學。這幾篇似無甚關係。只好擱置了。

我們研究墨子的哲學。當依據可靠的材料。墨子書中可靠的材料要算爲其學生記錄的自「尙賢」到「非儒」總共二十四篇。爲其學說中心思想。此外尙有後人記的「耕耨」至「公輸」五篇。

以及「親士」至「三辯」七篇。其中也很有趣的材料。

第五章 墨子哲學之根本觀念

墨子看見當時政治的混亂。思想的龐雜。他以為與其枝枝節節的去解決。倒不如從根本上來打算。與其口頭上說得天花亂墜。倒不如從事實上切切實實的幹去。所以墨學比較其他的哲學家要切實得多。其價值也高出千百倍了。

墨子之學其根本觀念在於兼愛。怎麼樣愛人。是在利人。所以說兼愛交相利。兼愛不徒是視「己身」和「人身」沒有什麼分別。就是「己國」和「人國」也不應分別。但是在戰國的時候。諸侯常時攻異國。所以他又倡非攻的論調。兼兼以減少他們的戰爭。——而欲終於廢止他們的戰爭。兼相愛即交相利。利人莫如去無用之費。而戰國貴族奢侈。不啻暴奪人衣食之財。所以提倡節用。厚葬久喪。一則費財不加利。二則久禁從事為樂。又兼兩弊而有之。勢必無餘財以相分。無餘力以相勞。所以提倡節葬非樂。天下之人異義。那末就交相非。能相愛。故言尚同。尚同是什麼。就是以下法。上位必得仁人。以言尚賢。至於天志。也是使上上同於天而交相愛。明鬼也是使人有所畏。而不敢奪人

以自利。非命。是使人不自委棄而努力從事以與利。

以上是墨子哲學根本觀念之總合。以下便逐條的分析說明他的究竟。

一、兼愛。「兼相愛交相利」是墨子學說的出發點。也是墨子畢生的主張。梁任公說。

「兼相愛是理論。交相利是實行。這理論的方法」。（墨子學案）

這話是不錯的。我們再看墨子兼愛的起因。他說。

當（嘗）察亂何自起。起不相愛。臣子之不孝君父。所謂亂也。子自愛不愛父。故虧父而自利。弟自愛不愛兄。故虧兄而自利。臣自愛不愛君。故虧君而自利。此所謂亂也。雖父之不慈子。兄不慈弟。君之不慈臣。此亦天下之所謂亂也。（兼愛上）

墨子以天下一切的亂源都是起於不相愛。不相愛就生出「自私自利」「損人利己」的弊害。但是要除去損人利己的弊病。要「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那末。非施行兼愛主義別無他法。（詳見下章）

二、非攻。非攻之說。蓋緣兼愛主義遞進而來。前不言諸侯各愛其國。不愛異國。故攻異國以利其國。乎。察此何自起。皆起不相愛。故主兼愛之說以救之。總之不兼愛是天下一切罪惡的根本。而天下罪

惡最大的莫如攻國。天下人無論怎樣高譚仁義道德。若不肯「非攻」便是「明小物不明大物」。換言之就是「不能辨是非黑白」。

三節用。墨子是主張「實利主義」的人。所以他要一切無用之費。節用不過一種方法。這也是他的社會經濟政策。他如「節葬」「短葬」等。亦由此而發出的。他處處把人生行為上應作一切是非善惡的標準。他又以為無論什麼東西。只要能用了。不必太奢侈。奢侈是過分的是惡的。

四非樂。墨子所說的樂。是廣義的樂。他以為通常眼睛愛好看的。便要有刻鏤文章之色。耳朵愛聽音樂。便要鼓琴瑟竽笙之聲。口腹愛吃甘旨。便要芻芻象煎炙之味。身體愛安活。便要建高臺厚榭。邃宇之居。這是過分的生活。這是奢侈的生活。和百姓的福利大相違背。繩之以「聖人爲法乎天下。利人乎則爲不利人乎則止」的例。那末樂是一定要非了。這種觀念固是狹義的公用主義的流弊。但我們須要知墨子「以自苦爲極」。所以不能不反對一切的美術。

五非命。墨子以爲人生的禍福。全是個人自己的行爲。全是自己自由的意志招來的。並不是命定的。若是命定的。則人爲惡亦可以得福。爲善亦可以得禍了。這不是「是非顛倒」「混淆黑白」嗎。他又痛詆那班執命者。他以為他們所說命富則富。命貧則貧。命衆則衆。命寡則寡。命治則治。命亂則

亂命壽則壽。命天則天。都是覆天下之氣。覆天下之義者。是立命者也。百姓之諄也。諄百姓之諄者。是滅天下之人也。墨子見孔子。老子都把天看作自然的天。所以凡事都是命定。不可挽回。你看孔子言「命不知命。無以爲君子也。」又說「道之將行也。歟。命也。道之將廢也。歟。命也。」他雖是這樣的嘆息。但是並沒有說是命定的。後來孔門弟子就失了本意。把命就當壽夭貧富的根源。治亂興衰的至理。所謂萬事都是命的安排。墨子看這樣情形。便引起他的反動。若人人都把命看得一定的那末。還有那個去肯努力的做事了。所以他積極的大倡非命論。

六明鬼。墨子的明鬼也是別有用意。是一種政治上的作用。使得在上的人強於聽治。在下的。人強於從事。簡直是人生行爲上的裁制力。他說的明鬼。不但是有的。並且還能作威作福。「能賞賢而罰暴」。所以他說。

是以吏治官府之不潔廉。男女之無別者。鬼神見之。民爲之淫暴寇亂盜賊。以兵刃毒藥水火退無罪人乎道路。奪車馬衣裘以自利者。鬼神見之。是以吏治官府不敢不潔廉。見善不敢不賞。見暴不敢不罰。民之爲淫暴寇亂盜賊。以兵刃毒藥水火退無罪人乎道路。奪車馬衣裘以自利者。由此止……是以天下治（明鬼）

凡人所作的事。都是本着自己的責任。積極做去。因為鬼神見善必賞。見不善必罰。他的用意。以為這樣可使人人都為善不為惡了。則天下也可以治了。

七天志。天志明鬼。都是墨子的宗教。他既持兼愛主義。以為說於天下。懼其不中人之聽。而不足以立威。復上徵之天志謂。

天欲義而惡不義。何以知之。曰。天下有義。則生無義。則死。有義。則富。無義。則貧。有義。則治。無義。則亂。然則天欲其生而惡其死。欲其富而惡其貧。欲其治而惡其亂。此我所以知天欲義而惡不義也。故順天意者。兼相愛。交相利。必得賞。反天意者。別相惡。交相賊。必得罰。何也。天不欲人之相惡相賊。故也。（法儀）

墨子所說的天是有意志的天。天既有意志。所以就有使行他的善。必賞。惡必罰之權。天為主宰。萬有之上。帝所以人人都要順天意而行。不然就是違反天意。大逆不道了。他又說。

我有天志。譬若輪人之有規。矩。匠人之有矩。輪匠執其規以度天下之方。圓。曰。中者是也。不中者非也。今天下之士君子之書。不可勝載。言語不可勝計。上說諸侯。下說列士。其於仁義。則大相遠也。何以知之。曰。我得天下之明法。度以度之。（天志上）

這個「天下明法度」便是天志。
八尚賢。墨子以爲天下人的異義所以就交相非交相非所以就亂了。因此又發生他的賢人政治的主張他說。

夫明。庠。天下之所以亂者。生於無政。長是故。選天下之賢可者。立以爲天子。天子立以其力爲未足。又選擇天下之賢可者。置立之。以爲三分天子。三公。既以立。以天下爲博。大遠國。異土之民。是非利害之辯。不可一二而明知。故畫分萬國。立諸侯。國君。諸侯。國君。既立。其力爲未足。又選擇其國之賢可者。置立之。爲正長（尚同）

墨子的政治是要聰明的人主持他說。

何以知尚賢之爲政本也。曰。自貴且智者爲政乎。愚且賤者則治。自愚且賤者爲政乎。貴且智者則亂。是以知尚賢之爲政本也。（尚賢中）

又說。

然則義何從出。義不從愚且賤者出。必自貴且智者出。夫愚且賤者不得爲政乎。貴且賤者（貴且智者）然後得爲政乎。愚且賤者此吾所以知義之不從愚且賤者出。而必自貴且智者出也。

(天志中)

依他這樣說來。在上的人。總比在下的人。聰明。人民道德風尚。都是由在上的人支配出來的。這是他的賢人政治的立論的中心點。墨子反對貴族政治。而主張賢人政治。舉士不問親疏貴賤。其賢衆賢之政。行然後身安。而國家可保了。

九尚同。墨子尚同之說。就是蘊內他的賢人政治的主張。尚同乃是「取法乎止」的意義。換言之。就是以齊一天下之民志。使皆上同於天子。天子之命而行事。又恐有未盡。未能畢如天志。所以必上同於天。這是他想拿「天」來做統一天下的工具。他說。

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時。蓋其語人異義。是以一人則一義。二人則二義。十人則十義。其人茲衆。其所謂義者亦茲衆。是以人是其義。以非人之義。故交相非也。天下之亂。若禽獸。(尚同上)

正長既具。天子發政於天下之百姓。言曰。聞善而不善。皆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必皆是之。所非。必皆非之。上有過。則諫。之下有善。

則榜(訪)薦之上。同而不下比者。此上之所賞。而下之所譽也。(尚同上)

本段所云。正長如里長鄉長國君。乃至天子。均爲全德之標準人物。所以合百姓上同其言行。而一同

萬民之義

以上都是墨子哲學的根本觀念。然墨學之發凡，卽在這個大綱領上。誠可謂墨學之總關鍵。我們研究墨學的人，必須先洞悉此綱領，然後方能深研。

總之，墨子的兼愛主義，是他各種主張的根據。何以見得呢？墨子因兼愛的緣故，便主張非攻。因非攻的原故，便主張尚同。尚同的原故，便主張尚賢。尚賢的原故，便有社會的仁政。國家的理想，因想使這理想實現，便利用天鬼，使得政治進行。因利用天鬼，便主張非命。因非命，在力行，就和他的實利主義相近了。因講實利，就有節用的論調。因講節用，就有節葬、非樂的言辭了。這是墨子兼愛主義的觀念，也是墨子哲學的根本觀念。

第六章 墨子之兼愛主義

我們既知道墨子深受當時政治混亂、思想龐雜的刺激，所以有他的兼愛非攻之主張。藉以達他的救世之熱望。現在我們爲追求溯源，其兼愛主義起見，不可不從他的兼愛論中，尋個端倪來。

兼愛與大同。當時與兼愛主義相彷彿的，就是孔子的大同主義。孔子說：

大道之行也，天下爲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故人不獨親其親，不獨子其子。使老有所終，壯有所

用幼有所長。鰥寡孤獨廢疾者皆有所養。男有分。女有歸。貨惡其棄於地也。不必藏於己。力惡其不出於身也。不必爲己。是故謀閉而不興。盜竊亂賊而不作。故外戶而不閉。是爲大同。（禮記）孔子雖然說得這樣好聽。但終沒有說出所以然。未免近於空譚。無補於事實。墨子比他說的切實得多。他說。

今吾將正求與（興）天下之利而取之。以兼爲正。是以聰耳明目。相與視聽乎。是以股肱墨強。相爲勤宰乎。而有道肆。相教誨。是以老而無妻子者。有所侍養。以終其壽。幼弱孤童之無父母者。有所放依。以長其身。今母以兼爲正。卽若其利也。

你看他說的多實實在在。都不像孔子說的那樣空空洞洞。所以他的「兼愛」較之孔子的「大同」誠有過之無不及了。

墨子所云兼相愛交相利。圓滿進化之社會。顯孔子主漸進說大同之亞。尙有小康。墨子則簡截明瞭。縣兼相愛交相利以爲進化之的努力。奔赴。更不他光物撻於其間。致陷調和之弊。是則與孔子異者也。

「兼愛」之發生。墨子鑒於當世之亂。係起于不相愛。所以愛人如己。視天下若一家救之。像這樣。

那末不相害而相利。不相賊而相愛。所以不孝不慈。盜賊相亂。家相攻國之惡行。從而絕迹於人間。那末天下那得而不治。他說。

嘗察亂何自起。起不相愛。（兼愛上）

雖至天下之爲盜賊者亦然。盜愛其室。不愛異室。故竊異室以利其室。賊愛其身不愛人。故賊人以利其身。此何也。皆起不相愛。雖至天下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亦然。大夫各愛其家。不愛異家。故亂異家以利其家。諸侯各愛其國。不愛異國。故攻異國以利其國。天下之亂物。具此而已矣。（兼愛上）

不相愛就相惡。於是又生出相欺相詐。相殘相殺的種種罪惡來。他說。

天下之人皆不相愛。強必執弱。衆必切寡。（以上四字係增）富必侮貧。貴必傲賤。詐必欺愚。凡天下禍篡怨恨其所以起者。以不相愛生也。（兼愛中）

天下亂源皆由于不相愛。大之如國家。小之如個人。貴之如諸侯。賤之如盜賊。亦莫不「損人利己」。把天下弄得亂紛紛。所以要救天下。非實行兼愛不可。但是兼愛又如何進行呢。那末我們就要明白他的方法了。

「兼愛」之方法。前章墨子哲學之根本觀念。所提九個綱領。亦不過是兼愛之方法。茲爲研究便利起見。重新申論如左。

兼愛的對象。「愛」是相對的名詞。是人與人之間發生的。此發生關係卽謂之物際愛的基礎是

建築在人與人的關係上。所以兼愛是人與人共守的。他說。

若使天下兼相愛。愛人若愛其身。猶有不孝者乎。視父兄與君若其身。惡施不孝。猶有不慈者乎。視弟子與臣若其身。惡施不慈。故不孝不慈亡。有猶有盜賊乎。視人之室若其室。誰竊視人之身。若其身。誰賊。故盜賊無有。猶有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攻。國者亡乎。視人家若其家。誰亂視人。國若其國。誰攻。故大夫之相亂。家諸侯之相亂。國者無有。若使天下兼相愛。國與國不攻。家與家不亂。則天下治。（兼愛上）

看他說出實施兼愛主義的所以然。說得多麼圓滿。說得何等痛快。難道這樣深感人心的偉論。都不能喚醒數千年來人民相惡的迷夢嗎。這實在令人悲嘆。可惜辜負墨子一番美意了。

兼愛的因果。墨子又以爲我。以愛人人亦必以愛報之。俗云「以德報德。以怨報怨」。此之謂也。人是理性的動物。那個人沒有愛的觀念。愛的根苗存在。如果人沒有愛的存在。那末就不足稱爲人了。

他說。

先王所書大雅之道曰：「無言而不誓，無德而不報，投我以李，報之以桃，卽此言愛人者必見愛也。愛人者必見愛也。」

墨子兼愛之因果在此，已可見一斑矣。

兼愛的勢力。墨子兼愛主義之勢力，可謂神通廣大。它不但解決天下之亂，並且可增進人間之愛。它不但促進全人類之幸福，並且可完成社會之文明。所以墨子兼愛，實在是施諸四海而皆准，行諸萬世而不悖的一個偉大的東西。再看他說：

仁人之可以爲事者，必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兼愛中）

「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統通要兼愛。

兼愛的威權。愛的勢力既如此，愛的威權亦大。墨子以兼愛主義說天下，恐人不中聽，而不足以立威，所以就「託天改制」。他說：

天下兼相愛則治，交相惡則亂。以此爲政，禁惡勸兼之本。願猶恐其未立，復訴之于天。曰：天之愛天下百姓，兼而明之，兼而有之，兼而食之。（天志下）

天之有天下也。辟之無以異乎。國君諸侯之有四境之內也。夫豈欲其國臣萬民之相爲利哉。夫天之有天下也。將無以異此。（天志中）

天兼天下而愛之。檄萬物以利之。（天志中）

墨子所談天志之論。實不能全而無非。而所藉以爲兼愛之說者。適以殺其論據罷了。

「兼愛」與「非攻」。墨子主兼愛。故有非攻之說。他以為不兼愛是天下一切罪惡的根本。而天下罪惡最大者。莫如攻國。故主兼愛之說。以救之。視人之國。若其國維攻如此。則諸侯之相攻。國者亡有矣。他說。

至殺不辜人。拖其衣裳。取戈劍者。其不攻又甚。入人欄廨。取人馬牛。何故也。以其虧人愈者。苟虧人愈多。其不仁慈甚矣。罪益厚。常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謂之不義。今至大不義爲國。則弗知。非而譽之。謂之義。此可謂知義與不義之別乎。（非攻上）

墨子以爲攻國虧人最多。卽不義（義便是利。墨經上也說「義利也」）最大。世人義之。足見其不知義不義之辨焉。

殺一人謂之不義。必有一死罪矣。若以此說。往殺十人。十重不義。必有十死罪矣。殺百人。百重不

義必有百死罪矣。當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謂之不義。今至大爲不義攻國。則弗知非。從而譽之。謂之義。情不知其不義也。故書其言以遺後世。若其不義也。夫奚說書其不義以遺後世哉。

（非攻上）

此段卽我前所說。天下之人無論若何高談仁義道德。若不肯「非攻」卽「明小物而不明大物」。墨子又說。

今天下之所（以）譽義者……爲其上天中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歟……雖使下愚之人。必曰。將爲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今天下之諸侯。將猶多皆（不）免攻伐并兼。則是譽義之名。而不察其實也。此舉猶盲者人同命黑白之名。而不能分其物也。則豈謂有別哉。（非下攻）

義卽是利。義是名。利是實。義是利的美名。利是義的實用。兼愛是「義的」。攻國「是不義的」。因爲兼愛是利於天鬼國家百姓。攻國是有害於天鬼國家百姓。此自然之理也。又說。

雖四五國則得利焉。猶謂之非道也。譬之醫之藥人。之有病者然。今有醫於此。和其祝藥之於天下。之有病者而藥之。萬人食此。若醫四五人得焉。猶謂之非行藥也。

兼相愛交相利。不但人與人是如此。就是國與國也是如此。這是他的學說澈底的見解。也是他主贖擴大的立腳點。

兼愛的效果。以上所說是兼愛的方法。以下便說兼愛的效果。墨子兼愛的效果是怎樣呢。能使人類達到和平的境地。墨子是個酷愛和平的人。他所倡的兼愛非攻尚賢尚同都是實現和平的工具。但是和平的反面就是不相愛互爭。所以墨子對病下藥的方法也祇有「兼愛」「非攻」。他說。

又說。今之與人之相賊。君臣不惠忠。父子不慈孝。兄弟不和調。此則天下之害也。然則察此害亦何用生哉。以不相愛生耶。

……以不相愛生。今諸侯獨知愛其國。不愛人之國。是以不憚舉其國以攻人之國。今家主獨知愛其家。而不愛人之家。是以不憚舉其家。以篡人之家。今人獨知愛其身。不愛人身。是以不憚舉其身。以賊人身。是故諸侯不相愛。則必野戰。家主不相愛。則必相篡。人不相愛。則必相賊。君臣不相愛。則不惠忠。父子不相愛。則不慈孝。兄弟不相愛。則不和調。天下人之皆不相愛。強必執。

弱（衆必劫）富必侮。貧貴必傲。賤詐必欺。凡天下禍篡讎。慎其所以起者。以不相愛生也。（兼愛上）

有了這個不相愛的因。所以結着這個不相愛的果。有了這個不和平的因。所以也結着這個互爭的果。墨子以爲要得善果。不可不造好的因。他的因怎樣造法呢。他說。

以兼相愛交相利之法易之。然則兼相愛交相利之法將奈何哉……視人之國若視其國。視人之家若視其家。視人之身若視其身。是故諸侯相愛不野戰。家主相愛則不相篡。人與人相愛則不相賊。君臣相愛則惠忠。父子相愛則慈孝。兄弟相愛則和調。天下之人皆相愛。強不執弱。衆不劫寡……凡天下禍篡怨恨。可使毋起者。以兼相愛（兼愛中）

兼相愛之實效如此。所以愛是和平的原動力。沒有愛。決不會有和平的實現。二能使人類得有真正的幸福。幸福不是個人的事。是全體的事。個人的幸福。不足稱爲幸福。兼愛不是個人的事。是全體的事。個人的兼愛。不足稱他兼愛。因此墨子是極端反對自私自利的人。尤其是不贊成少數人的幸福。他主張全體的普遍的幸福。這樣的幸福。才是真正的澈底的幸福。由此可見他的主張是。

有事大家做。有富大家享。

自來主張人類得有幸福的人很多，什麼孔子博愛什麼老子無爲什麼莊子自然。那不是鼓吹人類的幸福的論調。但是多係不澈底的虛偽。自相矛盾的謬見。實無神益於人生。墨子深曉得他們的學說後有什麼證驗。不能自圓其說。不能滿足人民的要求。所以他開宗明義的第一章就說「兼愛」。他以爲非實行兼愛。則人類全體幸福是無從說起也。決做不到的。他說的

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

這個「利」字。就當「幸福」講。又說。

計其自勝。無所可用也。計其所得。反不如所喪者之多。

又說。

雖四五國則得利焉。猶謂之非行道。譬之醫之藥人之有病者然。今有醫於此。和合其祝藥之於天下之有病者而藥之。萬人食此。若醫四五人得利焉。猶謂之非行藥也。（非攻中）

可見墨子說的「利」。不是自私自利的「利」。是最大多數的幸福。這是兼愛的真義。也是非攻的本意。

三能使世界達到大同的境况。墨子想用兼字。做到公底地位。要想達到大同的境界。除了兼愛也別無他法。墨子的「兼愛」與孔子的「大同」相表裏。我前面已經說過了。其實「兼愛」也就是大同。他說。

爲賢之道將奈何。有力者疾以助人。有財者免以分人。有道者勸以教人。若此則飢者得食。寒者得衣。亂者得治。若飢則得食。寒則得衣。亂則得治。此安生也。(尙賢下)

看他說的「有力助人」「有財分人」「有道教人」那。不是太平之極嗎。那不是大世之實現嗎。所以他又說。

老而無妻子者有所待養以終其壽。幼弱孤童之無父母者有所放依。以長其身。今唯母以兼爲正。(兼愛下)

「幼有所養」「老有所終」那不是大同主義的方法嗎。

第七章 墨子之人生哲學

儒家教人「盡性」教人「道進」教人「自強不息」道家教人「自然」教人「達觀」教人「

出世主義。墨家則教人「兼愛」。教人「兼利」。只要有利於天下。就是摩頂放踵都發奮地去做。這儒墨都是看重人生的價值和能力。因而對於人生都抱積極的態度。努力去改善人生和環境。

梁啓超說。

「墨家……極偉大極崇高之人格感化力。」

此語下得最精當。

墨學的長處。就在他的實利主義。儒者說的是一個「什麼」。墨子說的是一個「為什麼」。儒家只「知其然」。墨子要「知其所以然」。這又是一個大分別。

墨子以爲一個人做的事。應該件事回得出一個「為什麼」。爲什麼幹這個。爲什麼幹那個。回答得出。方才可算是一個人的生活。

所以「爲什麼」三字。是人生一切行爲的動機之前的一個解答。一個判斷。也可以說是非善惡的標準。

墨子的「利」和「用」都是只指人生行爲而言。如今且讓他下界說。

子墨子曰「言足以遷行者常之。不足以遷行者勿常。不足以遷行而常之。是蕩口也。」「貴義

篇）子墨子曰：「言足以舉行者常之。不足以舉行者勿常。不足以舉行而常之，是蕩口也。」（耕柱篇）

這兩條同一意思。（遷字和舉字同意。說文遷登也。詩經有（遷於喬本）是升進步之意和（舉）字擡高的意思正同。六個行字都該讀去聲。是名詞不是動詞。六個常字都與尙字通用（常）是（尊尙）的意思是說無論什麼理論。什麼學說。須要能改良人生的行為。始可推尙。若不能增進人生的行為。便不值得推尙了。

墨子的人生哲學略分作三層來說。（一）兼愛的人生。墨子的人生哲學完全建設在「兼愛」之上。沒有「怕愛」也恐生沒有他的人生哲學。他的「愛無差等」「待人如己」「視天下為一家」。何嘗不是他的愛的人生哲學。究竟他的人生哲學之出發點怎麼樣。究竟他的愛的人生愛的社會如何實現。我們不可不研究。

社會是人類的總和。社會的成立組織。是因人類欲得共同生活的條件。故個人不能離開社會而獨存。社會也不能離開人類而存在。這是社會與個人的密切關係。所以社會是大我。個人是小我。我們不能維持我們的小我的生存。我們更要擴張我們的大我的存在。但是我們要維持我們的小我的

生存及擴張我們的大我的存在。有何方法呢？墨子已經告訴我們。叫我們

「兼愛」。因為社會的起源也是由人與人間相愛而成的。若是沒有愛。絕對不能成爲社會。所以我們要繼續社會的生命之綿延。非先繼續我們的愛的綿延不可。委實一句社會與愛是生死關頭的。社會沒有愛。則社會就要破壞。就要毀滅。因此我們的社會是積極的社會。我們的人生是積極的人生。我們希望幸福。是真正悠久的幸福。凡是積極的。都是創造的。消極的。都是破壞的。我的本旨。初不欲破壞人生。是要創造人生。極力求發展個人的可能性。至於無窮的境界。

以上所說是墨子理想的社會愛的人生。但是怎樣的實現呢？他說。

仁者之事。必務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然當今之時。天下之害孰爲大。曰。若大國之攻小國也。大家之亂小家也。此天下之害。又與爲人君者之不惠也。臣者之不忠也。父母之不慈也。子者之不孝也。父母之不慈也。子者之不孝也。此又天下之害也。又與今人之賤。執其兵刃毒藥水火。以交相虧賊。此又天下之害也。姑嘗本原若衆害之所自生。此胡自生。此自愛人利人生。與。卽必曰非然也。必曰從惡人賊人生。分名乎天下惡人而賊人者。兼與別與。卽必曰別也。然卽之交別者。果生天下之大害者。與是故別非也。子墨子曰。非人者必有以易之。若非人而無以易之。譬之

猶以水救火也。

墨子叫人莫要交相賊。要兼相愛。又說。

吾豈能爲吾友之身。若爲吾身。爲吾友之親。若爲吾親。是故退賭其友。飢卽不食。寒卽不衣。陳澧云。此謂友飢而不饋其食。友寒而不贈以衣也。疾病不待養。死喪不葬埋。別士之言。若此。兼士之言。不然。行亦不然。曰。吾聞爲高士於天下者。必爲其友之身。若爲其友。身爲其友之親。若爲其親。然後可以爲高士於天下。是故退賭其友。飢則食之。寒則衣之。疾病待養之。死葬埋之。要人人。要做到這地步。兼愛的人生。就可實現了。

(二)宗教的人生。從老大的過去傳來的宇宙解釋。對於近代思想。還有支配的力量。而且有許多。人很信他的力量。能給人生以價值與光榮。此種信仰。立足於一種固定的假說之上。有一個超越的精神能力。創造能力。創造了世界。人類以及其他各物。我們祇能用信仰去認識他。人生一切的利益。都是以人生對於此力之關係爲轉移。在人生與此力不相一致時。此種關係就更爲緊要。如果關係破裂。人生就立刻流於墮落。惟一高尚的企謀。祇有恢復神聖的交通。欲恢復神聖的交通。又只有完全改革裏面的生活。有了道德的復生。就可以使人類所不可能的。都變爲可能。在道德的復生中。神

聖的愛和美，是必要的開端。發緒的要素。既已開端了。前往的事。就靠自己努力了。不但要時常真心虔敬。不但是常忠心保守已得的光榮。而且必須做神的伴工。好在大地上建設神國。

有了如是的信念。關於自身以及自力生活的工作。就可以好好的得着一種高尚的觀念。有了關於神的顯明想像。就可以站在真實宇宙的輪環着他轉。他的行為決定宇宙的命運。而且永遠的決定。再且一個人雖說與神界有不可斷的關係。究竟各成一個活動的獨立中心。

以上所說是宗教的發生。我們現在再說墨教如何。墨子是一個創教的教主。前章所舉的九項。都可稱為墨教的信條。墨子的宗教。以天志爲本。他自己又說「我自天志。譬若輪人之有規。匠人之有矩。輪匠執其規矩以度天下之方圓……我得天下明法度以度之。」天志。天的權限很大。他說。

然則天亦何欲何惡。天欲義而惡不義。然則率天下之百姓以從事於義。則我爲天之所欲也。我爲天之所欲。天亦爲我所欲。然則我何欲何惡。我欲福祿而惡禍祟。若我不爲天之所欲。而爲天之所不欲。然則我率天下之百姓以從事于禍祟中也。（天志中）

人生要受天之支配。而不能自主。要爲天之所欲。若不爲天之所欲。則有禍祟了。但是何以知天之欲義而惡不義呢。

曰。天。下。有。義。則。生。無。義。則。死。有。義。則。富。無。義。則。貧。有。義。則。治。無。義。則。亂。然。則。天。欲。其。生。而。惡。其。死。欲。其。富。而。惡。其。貧。欲。其。治。而。惡。其。亂。此。我。所。以。知。天。義。而。惡。不。義。

又說。

有。天。之。意。也。上。將。以。度。天。下。之。王。公。大。人。爲。刑。也。下。將。以。量。天。下。之。民。爲。文。字。出。該。也。觀。其。行。順。天。之。意。謂。之。善。行。反。天。之。義。謂。不。善。行。觀。其。言。談。順。天。之。意。謂。之。善。言。談。反。天。之。意。謂。之。不。善。言。談。觀。其。行。政。順。天。下。意。謂。之。善。刑。政。反。天。之。意。謂。之。不。善。刑。政。改。置。此。以。爲。法。儀。將。以。量。度。天。下。之。王。公。大。人。卿。士。大。夫。之。仁。與。不。仁。譬。之。猶。分。黑。白。也。(天志中)

上。自。王。公。下。至。百。姓。一。行。一。爲。都。要。順。天。意。天。有。作。威。作。禍。的。機。能。人。生。只。有。服。從。的。所。以。

「爲善則降之百祥。爲惡則降之百殃。」

人。生。全。部。的。活。動。都。爲。天。所。支。配。沒。有。絲。毫。自。由。餘。地。所。以。天。是。人。生。行。爲。的。標。準。其。次。就。是「明鬼」。他。恐。怕。人。類。若。沒。有。一。種。行。爲。上。的。裁。制。力。便。要。爲。非。作。惡。所。以。他。極。力。要。說。明。鬼。神。不。但。是。有。的。並。且。還。能。作。威。作。福。「能。賞。賢。而。討。暴」。墨。子。以。天。志。爲。起。點。以。尙。同。爲。終。局。天。志。就。是。尙。同。尙。同。就。是。天。志。因。爲。他。想。要。用「天」來。統。一。就。不。得。不。如。此。了。

總之。從宗教的說法。生活有極多的煩惱。困難與痛苦。宇宙的巋腐過於可怕。人類生活的衝突現象。過於深刻。絕對不能給我們以普通所謂的安樂與幸福。驟然看來。與其說宗教減少世間的罪惡痛苦。毋甯說宗教增加世間的罪惡與痛苦。

(二)刻苦的人生。墨子是個「以苦爲極」的人。所以他儘管勞動不歇。不要什麼息遊。他以為息遊是無益於人生的勞動。是人生的天賦。其見未免偏重失當了。是以他的人生是刻苦的人生。不是快樂的人生。是積極的人生。不是消極的人生。他因有刻苦的人生。就主張非命。試看今之言命者曰。命富則富。命貧則貧。命衆則衆。命寡則寡。命治則治。命亂則亂。命壽則壽。命夭則夭。

若相信宇宙間徹上徹下都是命的流行。人的一生命完全受命的支配。對於人間一切是非恩怨。都抱定個「別要管他」的宗旨。只要在世俗中混他的一生。此外一切都看做與他毫無關係。這種主張。我們可以名之曰混世主義。所以有命是消極的人生。不是積極的人生。是怠惰的人生。不是創造的人生。所以墨子就主張非命。要大家努力積極的創造積極的建設社會。因有命是向上的阻礙物。是退化的致果。他說。

然則何以知命之爲暴人之道。昔上世之窮民。貪於飲食。惰於從事。是以衣食之財不足。而飢寒

凍殍之憂至不知曰。我能不肖從事不疾。必曰我命固且貧。昔上世暴王。不忍其耳目之淫心。遂之辟。不順其親戚。遂以亡失國家。傾覆社稷。不知曰我罷不肖。爲政不善。必曰吾命固失。(非攻上)

人生一切所爲自己。不負責任。而却委之于命。實在是滑稽。若人人把命看得一定的。那末還有那個去肯努力的做事呢。墨子是一個刻苦的人生。觀就不得不反對有命了。

我們既知道墨子刻苦的人生。因要自苦。又不得不反對一切美術音樂了。

以上所說墨子的兼愛的人生。宗教的人生。刻苦的人生之外。還有他的四大主義。建築在他的人生哲學之上。茲分述如下。

一誠實主義。誠實者。誠其意而不媿屋漏之謂也。我國先聖所以立教爲德本之一者。惟古來解釋不一。約而言之。蓋有三義。以爲言與行之一致者一也。以爲心與言之一致者二也。以爲心與心之一致者三也。言行之一致。即守信之德也。墨子曰。

言必信。行必果。使言之合。猶合符節也。無言而不行也。

心言一致。即正真之德也。皆爲誠實之一種。而言行二者。皆出於心者也。故求其歸。可謂心不欺心之

德也。大學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也。卽是守信。德之大者也。人而無信。不獨爲道之差。亦且爲人格之辱。然有時不必信。如尾生之信是也。正直亦德之重者也。人固不可自欺。又不可欺人。毋自欺之事。雖逢如何時地。決不失之者也。

毋自欺者。人心中有情理二者相鬥。理性卽良心之勝情慾。慾望者是全我之勝分我者也。全我與分我。雖均爲我。理性必存信全我。而不存於分我。所謂無自欺之自者。卽指全我而言。卽毋爲分我所惑而乘真我也。故其中必有二種作用。認識真我爲何。因生善惡判斷一也。制情慾。卽克己二也。善惡之判斷必有高尚明確之良心。而陶鑄之制情慾。必由偉大之意志力而成。然則毋自欺一事。真爲誠實之道也。人之良心。不能無高下明暗之差。卽能誠實。其智不明。則難保不陷爲頑陋或硜硜之小人。智明而無克己力。則不免爲無氣力之善人。乃知誠實。通良心之高下明暗而存。爲德之形式的。不是以此爲德之全體。獨以誠實爲德之全體者。直覺論者之謬耳。惟以實際上之標準言之。至誠之人。皆偉大之善人。不誠之人。多爲惡人也。墨子之能如此教人爲善者。因其能以身作則也。

二勤勉主義 傳曰。民生在勤。勤則不匱。夫主德之形式的者。爲誠實。而其實質的者。乃勤勉是也。勤勉者。人應其材能。勤於其業之謂也。由個人的言之。勤勉尤有利於身家。固不須論。由社會的言之。亦

勤勉爲人其本務之大者。何則。人人結合以成社會。人有不勤者。滅社會中之一分實力。故我國古有遊民之刑。墨子之教人勤勉。甚至於不給人一時之娛樂者。德儒帕爾善氏亦曰。無論如何品級地位。徒手遊食者。爲社會之蠱毒。其罪與盜竊同。雖事而不爲法律所罰。道德上實不可寬假者也。况天演物競。日進一日。居此競爭中。一日不勤。一人不勤。人人如此。日日如此。則其害社會者如何也。然則不問直接間接。社會中之人。俱當勤於社會事業。以圖社會之發達。實爲人之本務最大者也。

勤勉不必謂欲得有形之結果。而勤勞身體。夫身體之勤勞。本於精神活動。精神活動。本於意志之活動。故勤勉之真意。在於敢爲而不撓之精神力。此精神力能得合理的性質。則是爲意志之合理的活動。即欲求至善之精神力也。

人之勤勉者。必生有形之結果。不能邈視此結果者。人之情也。然真好勤勉者。直以勤勉爲滿意。不必問其結果。哀瑪孫氏曰。不管報酬之有無。常須勤於汝業。有形無形之報。自在其中。業而能正。如其種類。固不足問。苟得安於心。則足矣。挫敗雖有。何足爲憂。何則。勤一事之報。即於勤勉中得之。斯言可謂勤勉之真詮也。

三救世主義。墨子之救世主義。與儒不同。孔雖欲用世。但却主張可以仕則仕。可以止則止。可以久

則久。可以速則速。此暗隱相機用世之義也。彼之弟子又一扣則鳴不扣則不鳴之信條。有人謂彼一達則兼善天下。窮則獨善其身。墨子根本即否認有此獨善之事。對於事只認定彼是義的。即行之不問阻力之有無。即就道不行。彼仍不改。起初之念頭。由此可見。彼甚有毅力。亦可見救世之心切矣。

墨子自魯即齊。遇故人謂墨子曰。今天下莫爲義。子獨自苦而爲義。子不若已。子墨子曰。今有人於此。有子十人。一人耕而九人處。則耕者不可以不急矣。何故則食者衆而耕者寡也。今天下莫爲義。則子如勸我者。也何故止我。（貴義篇）

此墨子將救世主義。當就人生當然之責。彼不獨倡之於口。而又親自行之。

四實利主義。墨子主張之政策。俱係照應用方面着想。若能如此爲之。便可有利。乃合乎義。一義可以利人。一絕不是自私自利之利。此利係就社會全體幸福而言。此段俟下文論之。

之數主義者。固墨子之所倡。實人生之要道。人或以爲視身義烈爲迂遠。吾獨以此爲持續的治本。的。真正人生之行爲也。我國舊有之人生哲學。諸說固屬不朽。然不用科學的分類與說明。或語而不詳者。不可不。以意衍義。始就今日與將來之勢。推之。竊謂本章者所舉墨子人生哲學之四大主義。尙

足論其原理。而至實行諸身。不可不應。人人特質而別。加以修養。即高明柔克。沈潛剛克。以各達中庸。而本立所舉諸主義。略足以爲人生修養之標準也。

墨子之學。既主應用。其平日行事。最尙實踐。書中所述其堅苦勤卓之行。深仁厚意之情。應物達變之權見義必爲之勇。俱足以興感慨於當年樹風聲於來葉。所謂奮乎百世之上。百世之下。聞者莫不興起也。非聖人而能若是乎。

第八章 墨子之政治哲學

我們從「墨子思想之時代背景」一章裏看來。就知到墨子政治哲學。都是由當日社會混亂之情形逼出來的。墨子見當日社會混亂不堪。非統一不足以整頓。所以他說。

古者民始生。未有刑政之時。蓋其語人異義。是以一人則一義。二人則二義。十人則十義。其人茲衆。其所謂義者亦茲衆。是以是其義以非人之義。故交相非也。是以內者父子兄弟作怨惡離散。不能相和合。天下之百姓。皆水火毒藥相虧害。至有餘力。不能以相勞。腐朽餘財。不以相分。隱匿良道。不以相教。天下之亂。若禽獸然。（尙同上）

墨子想託天改制。他便指這同一天下義。就是天意志願。人民的建國設君。是本天意做的。也就是本。着我們作爲正當標準做的。那麼。這政府是由人民天意設立的。絕不是由天命少數強有力者成立的。所以他接着又說。

夫明慮天下之所以亂者。主於無政長。是故選天下之賢可者。立以爲天子（尙同）。

人民感於各是其義的不便。是因爲沒有政長。大家纔商量起來。選擇天下賢者。立他做天子。

墨子政治起源的學說。是主張天子是爲「一同天下之義」而選立的。因此。一國中當然要算天子的權限大了。他說。

天子發政於天下之百姓。言曰。『聞善而（與）不善。皆以告其善。上之所是。必的之。所非。必的之。非之。上有過。則規諫之。下有善。則傍（訪）譽之。上同而不下比者。此上之所賞。而下之所荐也。意若聞善而不善。不以告其上。上之所是。弗能是。上之所非。弗能非。上有過。弗規諫。下有善。弗傍荐。下比而不上同者。此上之所罰。而百姓所毀也。』上以此爲賞罰。甚明察以審信（尙同上）。

天天是一同天下之義的。所以天子之權限很大。因爲那些三公諸侯卿之宰。全是覺得自己的力量不夠。纔設置的。所以鄉長之權限不過一鄉之義。以君之權限不過一國之義而已。簡言之。他們之權

限是天子給他的。是有限的。總得恭順於天下。不得超過天子之權限的。他說。

是故里長順天子政而一同其里之義。里長既同其里之義。率其里之萬民以尚同乎鄉長。鄉長治其鄉而鄉既已治矣。有（又）率其鄉萬民以同尚乎國君。國君治其國而國既已治矣。有率其國之萬民以尚同乎天子。察天子之所以治天下者何故以之也。曰唯以其能一同天下之義。是以天下治。

若如此行之則絲毫不紊秩序井然。

墨子尚同之說。即蘊內其賢人政治之主張。於是尚賢爲政之本之說生曰。

自貴且智者爲政乎。愚且賤者則治。自愚且賤者爲政乎。貴且智者則亂。（尚賢中）

又說。

是故天下之欲同一天下之義也。是故選擇賢者立爲天子。

此處所言爲政者尚賢則國治。不尚賢則國亂。王者爲政。列德尚賢之義。不黨父兄。不偏富貴。不嬖顏色。賢者舉而上之。富而貴之。以爲官長。不肖者抑而廢之。貧而賤之。以爲徒役。（尚賢中）蓋墨子反對貴族政治。而主張賢人政治。舉士不問親疏。貴賤唯其賢。衆賢之政。行然後身可安。而國可保矣。

墨子恐怕天子權限大了。做出在正義範圍以外之事。變成了絕對的專制的人。所有假託天有種種意思給君主立個權限的範圍。他說。

天下百姓皆上同於天子而不上同於天。則菑猶未去也。今若飄風苦雨。溱溱而至者。此天之所。以罰百姓之不上同於天者也。（尙同上）

天子有善。天能賞之。天子有過。天能罰之。天子賞罰不當。職獄不中。天下（下作降解）疾病禍。福（崇）霜露不時。吾以此知天之重且貴於天子也。（天志下）

這蓋慮非其人而居上位。不足爲民之極。故仍欲上同於天。天志禁僞於此。而善惡是非之去。取有定。人間行義之表準。無所逃於天下。了這是墨子一種託天改制的意思。

墨子理想的賢人政治。是要聰明的人爲政。他說。

然則義何從出——義不從愚且賤者出。必自貴且智者出。夫愚且賤者不得爲政。乎貴且智者（貴且智者）然後得爲政。乎愚且賤者。此吾所以知義之不從愚且賤者出。而必自貴且智者出也。

又說。

無從下之政。上必從上之政。下是故庶人竭力從事。未得次而爲政。有士政之。士竭力從事。未得次已而爲政。有將軍大夫政之。將軍大夫竭力從事。未得次已而爲政。有三公諸侯政之。三公諸侯竭力聽治。未得次已而爲政。有天子政之。——

這裏是說職位低的人。是要受職位高的人正之。不能自己以爲正。這職位高的人。自然要聰明於職位低人了。不正焉能正他。

他的賢人政治的效果怎樣呢。

賢者之治國也。蚤朝晏退。聽獄治政。是以國家治而刑法正。賢者之長官也。夜寢夙興。收斂關市。山林澤梁之利。以實官府。是以官府實而財不散。賢者之治邑也。蚤出莫（暮）入。耕稼樹藝。聚菽粟。是以菽粟多而民足乎食。故國家治則刑法正。官府實則萬民富。上有以絜爲酒醴。棗盛。以祭祀天鬼。外有以爲皮幣。與小鄉諸侯交接。內有以食饑息勞。將養其萬民。外有以懷天下之賢人。是故上者天鬼富之。外者諸侯與之。內者萬民親之。賢人歸之。以此謀事則得。舉事則成。入守則固。出誅則彊。（尙賢中）

墨子賢人的政治。是要統一天下。但是尙同如何實現。他說（尙賢中）

今王公大人所以爲便譬。宗於父兄故舊。以爲左右。置以爲正長。民知上置正長之非正以治民也。是以皆比周隱匿。而莫肯尙同其上。故古者聖王唯而審以尙同。以爲正長。是故上下情請爲通。是以舉天下之人皆恐懼振動惕慄。不敢淫暴。曰天子之視聽也神。先王之言曰非神也。夫唯能使人之耳目。助已視聽。使人之吻。助已言談。使人心。助已思慮。使人之股肱。助已動作。助之視聽者衆。則其所聞見者遠矣。助之言談者衆。則其德音之所撫循者博矣。助之思慮者衆。則其談謀度速得矣。助之動作者衆。則其舉事速成矣。故古者聖人之所以濟事成功。垂名於後世者。無他故異物焉。曰唯能以尙同爲政者也。（尙同中）

這是說天子爲政。全靠左右助理。才能一同天下之義。

現在拿他那想像的社會。作本段的結論。

天之意不欲大國之攻小國也。大家之亂小家也。強之暴寡。詐之謀愚。貴之傲賤。此天之所不欲也。不止此而已。欲人之有力相營。有道相教。有財相分也。又欲上之強聽治也。下之強從事也。上強聽治則國家治矣。下強從事則財用足矣。若國家治。財用足。則內以潔爲酒醴粢盛。以祭祀天鬼。外有以爲環璧珠玉。以聘接四鄰。諸侯之寃不興矣。邊境兵甲不作矣。內有以食飢息勞。侍養

其爲民。則君臣上下惠忠。父子兄弟慈孝。故唯明乎順天之意。率而先施之天下。則刑政治。萬民和。國家富。財用足。百姓皆得煖衣飽食。便甯無憂。

第九章 墨子之應用主義

墨學。實生其應用主義——一曰實利主義——一切事物。視於其人生爲——實行——上有利與否（中效與否）以爲是非善惡之分。持此以權衡萬類毫髮無遺。墨子之根本精神。蓋系如此。

墨子應用主義之真義。近人胡適解釋較切當。他說。

墨子以爲無論何種事制度學說觀念。都有一個「爲甚麼」換言之。事事物物。都有一個用處。知道那事物的用處。方才可以到他的是非善惡爲甚麼呢。因爲事事物物。既是爲應用的。若不能應用。便失了那事物的原意。了便應該改良了。例如。

用而不可。雖我亦將非之。且焉有善而不可用者。（兼愛下）

這是說能應「用」的便是善的。善的便是能應用的。譬如我說這筆「好」爲什麼呢。因爲能中寫。所以好。這便是墨子的應用主義。應用主義。又可叫做「實利主義」。儒家說「義也者宜也」。宜卽

是「應該」。凡是應該如此做的便是「義」。墨子說「義利也」。經上篇參看非攻下段便知。這一層說。凡是如此做去便可有利的。即是「義的」。因有如此做才有利。所以應該如此做。所以爲「宜」。正因其爲「利」。

又說。墨子在哲學史上的重要。只在於他的「應用主義」。他處處把人生行爲上的應用。作爲一切。是非常善惡的標準。兼愛。非攻。節用。非樂。都不過是幾種特別的應用。

茲根據胡氏之說。特將幾種應用分述如下。

(一)「兼愛」與應用主義。兼愛是應用主義的基礎。也可說是應用主義的鎖鑰。如無兼愛。則應用主義亦無從發生。更無實現之可能。所以墨子說。

「兼相愛。交相利。」

這個利字。就是應用。推而廣之。就是。

「興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

(二)「非攻」與應用主義。墨子是主張兼相愛交相利。所以就不得不提倡非攻了。因爲相「攻」。是一切禍亂之淵。是一切不利之源。大之則有害於社會國家。小之則有碍於家庭個人。所以他主

兼愛非攻之說以救之。他說。

……至殺不辜人。拖其衣裳。取戈劍者。其不義又甚。人入欄。取人馬牛。此何故也。以其虧人愈多。苟虧人愈多。其不仁慈甚矣。罪益厚。當此天下之君子。皆知而非之。謂之不義。今至大不義爲攻國。則弗知非。從而譽之。謂之義。此可謂知義與不義之別乎。（非攻上）

墨子以爲攻國虧人最多。卽不義（義便是利。墨經也說「義利也」）最大。世人反義之。足見其不知義之辨焉。

天下之人。無論若何高譚仁義道德。若不肯「非攻」。卽是明小物而不明大物。墨子曰。

今天下之所（以）譽義者……爲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歟。……雖使下愚之人。必曰。將爲其上中天之利。而中中鬼之利。而下中人之利。故譽之……今天下之諸侯將。猶多皆（不）免攻伐并兼。則是譽義之名。而不察其實也。此譬猶盲者之與人同命。黑白之名。而不能分其物也。則言謂有別哉。（非攻下）

義卽是利。義是名。利是實。義是利的美名。利是義的實用。兼愛是「義的」。攻國是「不義的」。因爲兼愛是利於天鬼國家百姓。攻國是有害於天鬼國家百姓。這是自然之理了。

(三)節用與應用主義。墨子講應用主義。所以要節用。他說：古之民未知爲宮室時。就陵阜而居。穴而處。下潤濕傷。故聖王作爲宮室。爲宮室之法。曰：高足以辟濕。邊足以闔風寒。上足以待雪霜。雨露。宮牆之高。足以別男女之禮。僅此則止。費財勞力。不加利者不爲也。(辭過)墨子以爲只要能「應用」足矣。不要求奢侈。這就是節用的根本主張。其餘「節葬」「非學」兩論。都是從「節用」推闡而來。

(四)非樂與應用主義。墨子非樂的觀念。是從應用主義的反面看出來的。但是音樂中含有些許交相賊的種子。并沒相利的表現。所以他說：

仁人之事者。必務求與天下之利。除天下之害。將以爲法乎天下。利人乎則爲。不利人乎則止。

這就是他將應用主義拿來做非樂的立論。墨子以爲樂都是種奢侈品。尙起來流弊很大。不如直捷了廢去。免得影響到社會和政治上安甯。音樂不但「不中民利」。無補事實。並且還要虧奪民財。怎樣虧奪民財呢？

一、奏樂之人。因要他「耳目之聰明。股肱之畢強。聲之和調。眉之轉朴」。總得要使壯年。那末「使丈夫爲之。廢丈夫耕稼樹藝之時。使婦人爲之。廢婦人紡績織紵之事」。王公大人要作樂。就有這樣的

不稱。我以為墨子底實科範圍太狹。只看見一時的廢耕稼。一女的廢紡織。却不知社會受利益永久有效果的事情。這也是他的錯了。

二。奏起樂來。叫君子聽。便廢君子的聽治。叫賤人聽。便廢賤人的從事了。我以為有時候不免有這個現象。但不是通例。墨子狹義的實利主義。在這裏也可表現出來了。

三。因奏樂的緣故。飲食總得精美。衣食總得華麗。因為飲食不精美。面目顏色就不好看了。衣服不華麗。身體舉動就不美麗了。都全是傷害民財的事情。我以為墨子以用為主。很反對奢侈的。不過他把美術品和奢侈品認成一端。想把一切美術廢去。未免因噎廢食了。（參觀顧遠君的墨子政治哲學）

第十章 墨子之科學

（一）科學家之墨子

墨子自備城門篇以下到雜守篇。一共十一篇。都是墨子籌備的守城的方法。墨子雖然「非攻」。但是他善于守備。十一篇裏對於軍事的措施。夷猶如意。他可算是我國古代一個軍事學家。他又深曉工程。天文。物理。各種科學。因為這都是與軍事學有密切關係的。十一篇中關於這等科學的記載。散

見不少。不一一列舉了。現在且報告他的重要的科學方法。

三表法。三表法就是墨子所用的科學方法。怎樣叫三表法。且看墨子所說。

「言必立儀。言而毋儀。譬猶運鈞之上而言朝夕者也。是非利害之辨。不可得而知也。故言必三表。何謂三表。有本之者。有原之者。有用之者。」

於何本之。上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

於何原之。下原察百姓耳目之實。

於何用之。發以爲刑政。觀其中國百姓人民之利。此之所謂三表也。〔（非命篇）

墨子的科學精神

從三表法中更可看出墨子的科學精神。

（一）尊重經驗。「上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便是墨子尊重經驗的證據。一切真理的發明。無非是根據已過的經驗。而推論及於未來。我們假如沒有過去的經驗。從不會發生推理作用。這是杜威的思維術上說過的。世界文明的進步。也無非是經驗的累積。人類的經驗累積愈多。則新理的發明亦愈多。所以從來沒有科學家不尊重經驗的。哥白尼沒有過去的天文經驗。斷不會發明地球繞

日哥倫布沒有過去的地理經驗。也斷不會發見美洲。墨子立言。「本之於古者聖王之事。」便是科學家的精神。

(二)考察現在的事實。徒然尊重過去的經驗。而不考察當前事實。仍然不是科學方法。因為古今時代不同。古時的經驗。斷斷不能全部抄襲。必得爲要。原之於百姓耳目之實。古今參伍而並觀之。始可得一結論。墨子知道這個道理。所以時常譏諷儒家提倡復古的謬誤。非儒篇說。

「儒者曰。」「君子必古言服。然後仁。」

應之者曰。「所謂古之言服者。皆嘗新矣。而古人言之服之。則非君子也。」

從這一段話裏。也可以看出墨子的精神了。

(三)應用證明。本之於古。原之於今。而得一結論。這結論是否確正。仍然不能斷定。必定要實地應用。而後才可以證明。假若不把這結論實地應用。或是應用而不能獲利。那麼這結論便無存在的價值。所以墨子說。

「言足以復行者常之。不足以舉行者勿常。不足以舉行而常之。是蕩口也。」

三表法第三表。「發以爲刑政。以觀其中國家百姓人民之利。」便是墨子應用證明的一番手續了。

實驗方法是近世科學的惟一利器。不謂中國數千年的墨子，已能發揮此義。這是中國科學史上的光榮。

(二) 墨辯與科學方法

墨辯。本非墨子所作。前已論之。所以著墨辯者——胡謂之別墨——所用的科學方法也。和墨子有不同之處。昔羅喬培根曾說。探求真理必要用論辯和實驗兩法。別墨之科學方法。即此兩法。分述於後。

(一) 論辯。辯之功用。小取篤說。「夫辯者所以明是非之分。審治亂之紀。明同異之處。察名實之理。」這便是說的論辯的功用。簡單說來。所謂「明是非。審治亂。明異同。察名實。」無非是探求真理而已。所以論辯是探求真理的一種工具。

辯之方法。小取篤所論。多是辯論之法。但是語意錯縮晦澀。不易明瞭。茲分別綱目。說明而例證之。(甲)以名舉實。經上云「舉擬實也。」「實」便是事物。「以名舉實」就是以名擬事物。我們對於各種事物。必以名擬之。始便於敘述。例如我昨天看見一匹馬。今天要把這所看見的東西告訴人。假如不以「馬」擬其實。使得對面人了解。要把馬的形狀一一指示出來。人家始能知道我所看見

的究竟是什麼東西。豈不很麻煩嗎。

(乙)以解抒意。「名」僅可以舉實。不能抒意。要發抒意思。有須乎「辭」。「辭」便是名合集而成。例如經上說「非半不都。則不動。」這便是集合名而成之「辭」。借這「辭」便把意見發抒出來了。

(丙)以說出故。「故」經上「所得而成也。」就是原故的故字。「說」經上「說所以明也。」以說出故。即就是用一種說法把原故表明出來。例如問前舉之「辭」。「非字不都。則不動。是什麼原「故」呢。應之曰。「在任端。」這便是「以說出故」了。

「以說出故。」是辯論時最著重之點。因為要辯得勝。全靠把立論之「故」說得淋漓盡致。使聽者折服。可是怎樣「以說出故」呢。小取篇復舉出辟(侔)(援)(推)四法。

(一)「辟」小取篇說。「辟也者。舉也(同他)物而明之也。」解釋「辟」之意義。很為明白。辯論的時候。假若人家不明白我的意思。可以舉他物做個辟喻。使得立論的關係。更外明了。例如劉備說。「孤之有孔明。猶魚之得水也。」他這辟喻。可以使人更外明瞭他和孔明的密切關係。

(二)「侔」小取篇說。「侔也者。比辭而俱行者人。」「辟」是以物喻物。「侔」則是以辭比辭。

胡適之先生舉公孫龍對孔穿之言訂明悖之用法。很爲切合。例如下。

「龍聞楚王……喪其弓。左右請求之。王曰：『止。楚王遺弓。楚人得之。又何求乎？』仲尼聞之曰：『……亦曰：『人亡之人得之』而已。何必楚？』若此。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而非龍異「白馬」於所謂「馬」悖。」

(三)「援」小取篇。『援也者。子然。我奚獨不可以然也。』即今人「援例」之法。例如張三打死人了。不會抵罪。李四打死了人。也可以「援」張三之例。向法官要求道。『張三打死了人。不會抵罪。難道我不可以打死人。也不抵罪嗎。』這便是子然。我奚獨不可以然也。』的意思。并這看來「援」法。也不過是「將錯就錯」。并不能發明真理。不過用此法來反詰對面的弱點。使得他的誤謬立見。省得費多少唇舌。也是一種辯鋒。

(四)「推」小取篇說。『推也者。以其所不取之同於所取者。予之也。』此法是發明真理最重要的工具。解釋如下。

「所取」是以斷定的例。「所不取」是沒有斷定的例。(予)是結論。小取篇說。『以類取。以類予。』就是說舉例要類相同。結論也要類相同。「所不取」者亦「予」之。就是因爲其類同於「所取

者」的原故。這便是「推」法的應用。觀左列一例。其意可明。

黃牛。有角所取。

黑牛。有角所取。

灰色牛。有角所取。

棕色牛。有角所取所取「以類取」——同屬牛類。

白牛。是否有角呢——「所不取」

白牛。也有角——「予」——「以類予」

右表所列。便是「推」法應用的手續。觀此可知「推」實兼含歸納。演繹二法。「白牛也有角」這一結論。何故得出呢。就是原爲其「類」同於「所取」者。換言之。就是因爲白牛也屬牛類的原故。白牛屬牛類。爲什麼可以斷定他有角呢。因爲從「所取者」已得有「凡牛皆有角」的歸結論。照此結論而演繹之。復可得白牛有角的結論的原故。照這樣看來。可知「推」是先歸納而後演繹的方法。

(五)「辟」「侔」「援」「推」四法應用之限制。小取篇第三節「夫物有以同而不率遂同。

辭之倖也。有所至而正。其然也。有所所以然也。其然也同。其所以然不必同。其取之也。有所以取之。其取之也同。其所以取之不必同。是故辟倖。援推之辭。行而異。轉而危。遠而失。流而離本。則不可不審也。故言多方。殊類。異故。不可偏觀也。這一節是告誡學者。不可妄用四法。陷於謬誤。分疏如下。

「辟」法應用之限制。「夫物有以同而不率遂同。」這是說辟喻不可亂用。大凡人講話中譬喻。則其所喻必有相同之一點。亦僅此相同之一點。可以相提并論。其餘不必盡同。即如前舉「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這譬喻。不過說「孤——孔明」「和魚——水兩方面的關係相同。其餘則孤自爲孤。孔明自爲孔明。魚自爲魚。水自爲水。并不相涉。不明此意。妄用譬喻。就陷於謬誤了。

「倖」法應用之限制。「辭之倖也。有所至而正。」（當是止字之誤。）這是說「倖」法不可無限制的應用。因爲「比辭而俱行。」不過是形勢方面。恰巧「相倖。」妄用沒有止境。必致名實分離。「援」法應用之限制。「其然也。有所所以然也。其然也同。其所以然也不必同。」這是說「援」法不可妄用的原故。「援例」必得要「所以然」相同才行。「所以然」不同。便不能「援例」。例如我前舉之例。「張三打死人。不會抵罪。李四打死人。也可「援例」不抵罪。」假如張三打死人。所以不抵罪的原故。是因爲他是劊子手。有打死人的職務的。而李四不是劊子手。憑空打死人。其「然」同。

而其「所以然」不同。那就不能「援例」了。

「推」法應用之限制。「其取之也。有所以取之。其取之也同。其所以取之不必同。」這是說「推」法應用。應有限制。因為「推也者。以其所不取之同於所取者予之也。」所以取之故。既有不同。便不能以所取相同。併為一談。今把孟老夫子罵墨子的話。補足了用論列成。做個例證。

鳥。無父無君者也……所取

牛。無父無君者也……所取凡無父無君者。皆禽獸也。

馬。無父無君者也……所取

墨子。無父無君者也……所取

故墨子是禽獸也……子

右列「推」論之式。形勢并無謬誤。但是「墨子是禽獸也」這一結論是不正確的。何以故呢。就是因為「鳥。牛。馬。無父無君者也」和「墨子無父無君者也」兩語「其取之也同。其所以取之不同」的原故。

綜觀以上所論。可以看出別墨所用乎縝密。不肯妄用四法。致失真理。這是別墨科學精神充分表現

的一點。

(二)實驗。中國古代哲人的思想。大部分靠著內心的冥想。和口頭的辯論。而不喜實驗。墨辯著者所用的方法。不單靠空談和冥想而已。還加實驗的功夫。真有科學的精神。這也是許直接接受的墨子的影響。因為墨子主張實驗主義的原故。

實驗之方法小取篇。「效也。皆爲之法。所效者。所以謂之法也。故中效則是也。不中效則非也。」「效」便是實驗的方法。舉例以明之。

此是圓形。何以「故」。「規寫支」。「故」。

在上所論式中。「規寫支」是成圓之「故」。亦即爲作圓之「法」。但此「故」是否正確呢。必待實驗而後明。今「效」此「法」也。以「規寫支」。若是得的結果。也是圓形。那點就是「故不中效」。這個「故」就不能成立了。所以這樣看來。可知「效」便是實驗的方法了。

經下說。「知其所以不知。說在以名取」。經說。「我有若視曰知。雜所知與所不知而問之。則必曰是所知也。取去俱能之。是兩知之也。」「以名取」。也是墨辯的實驗方法。知與不知。全靠嘴裏講。是不足憑信的。用以名取「的方法。實驗以下。就可知道他知與不知了。

實驗之結果。經上經下經說上經說下所載的光學。力學。形學。原理和定則。都是實驗的結果。本段參照中國哲學史大綱。墨子小取篇新詁及學觀君之墨子學科學三篇而成。閱者欲知其詳。請參攷該書可也。

第十一章 各家對於墨學之批評

大凡一種哲學之發生。總有他的價值。倘若無一點價值。也絕不會發起這樣的哲學。墨子哲學在當日很盛行。很有價值的。我們乃引各家的言論。可以證明。孟子說。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孟子）

韓非子說。

世之顯學。儒墨也。（韓非子）

呂東萊說。

孔墨徒屬彌衆。弟子彌豐。充滿天下。（呂氏春秋尊師篇）又說。孔墨之後。學顯榮於天下者衆矣。不可勝數。（全上當染篇）

大概自戰國至漢初舉古之聖賢者。往往以孔墨並稱。墨學之普及。概可想見。其學既盛。所以諸家批評的論調。自然獨多了。但是墨子能獨創一格。而且和別人的主張。有時候又極端不相容。就惹起各家的反動。最厲害的就是。

(一) 孟子。他說。

墨子兼愛。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告子下)

「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這句話是闢墨。實足以譽墨。蓋「爲身之所惡。以成人之所急。」正是墨學之特色了。

孟子又說。

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子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滕文公上)

因爲他把楊墨的主張。認爲邪說異端。甚至於罵墨子的兼愛爲「無父」。爲「禽獸」。其實墨子在「兼愛論」首言孝慈子弟視父兄若其身。父兄視子弟亦若其身。孟子詆爲「無父」。爲「禽獸」。未免失之過當了。

(二) 莊子。他批評墨子的話。

……以此教人。恐不愛人，以此自行。恐不愛己。未敗墨子之道。雖然歌而非歌。哭而非哭。樂而非樂。果是類乎。其生也勤。其死也薄。其道大觳。使人憂。使人悲。其行難爲也。恐其不可爲。聖人之道。墨翟禽滑釐之意。則是其行則非也。將使後世之墨者。必自苦。以胼無跋脛。無毛相進而已矣。亂之上也。治之下也。（天下篇）

莊子對於墨家的人生觀。反對這樣激烈。但是他自己却主張。

獨與天地精神往來。而不傲倪於萬物。不譴是非。以與世俗處。（天下篇）

墨學既受莊子一派人的攻擊。後來日漸消沉。然莊子留下的安天樂命一班混世主義的人却非常之多了。

（三）荀子 他反對墨子的地方也有很多。

墨子有見於齊。無見於畸。有齊而無畸。則政令不施。（天論篇）

墨子敝於用而不知文。由用謂之道。盡利矣。（解蔽篇）

不知一天下。建國家之權稱。上功用人檢約。而優差等。曾不足以容辨。異縣君臣。然而其持之有政。其言之成理。足以欺惑愚衆。是墨翟宋鉞也。（非十二子）

大有天下。小有一國。必自爲之。然後可。則勞苦耗頽莫甚焉。……何故必自爲之。役夫之道也。墨子之說也。（王霸篇）

墨子之言昭昭然爲天下憂不足。夫不足非天下之公患也。特墨子之私憂過計也。一天下之公患。亂傷之也。胡不嘗試相與求亂之者誰也。我以墨子之非樂也。則使天下亂。墨子之節用也。則使天下貧。非將墮之也。說不免焉。墨子大有天下。小有一國。將感然衣。麤食惡。憂戚而非樂。若是有瘠。瘠則不足。欲不足。欲則賞不行。墨子大有天下。小有一國。將少人徒。省官職。與百姓均事業。齊功勞。若是則不威。不威則罰不行。

賞不行則賢者不可得而進也。罰不行則不肖者不可得而退也。賢者不可得而進也。不肖者不可得而退也。則能不能不可得而官也。若是則萬物失宜。事變失應。上失天時。下失地利。中失人和。天下熬然。若燒若焦。墨子雖爲之衣。褐帶索。贅菽飲水。惡能足之乎。（富國篇）

人不能不樂。樂則不能無形。形而不爲道。則不能無亂。先王惡其亂也。故制雅頌之聲。以道之。使其聲足以樂而不流。使其文足以辨而不認。使其曲直繁省。廉內節。奏足以感動人之善心。使夫邪污之氣無由得接焉。此先王立樂之方也。而墨子非之奈何。（樂論篇）

這幾段梁任公會下有按語。他說。

荀子之批評。比較孟子爲切實。荀子第一件反對墨子之兼愛。謂其有見於齊。無見於畸。易言之。卽見人類平等方面。而忘其不平等方面。確能中墨子之病。但荀子以客辨異縣君臣。爲社會組織唯一要件。實爲階級觀念所束縛。又可謂有見於畸。無見於齊。識見遠在墨子下矣。第二件反對墨子之實利主義。謂其蔽於用而不知文。確能指出墨子偏激之處。第三件反對墨子之非樂。卽所斥爲蔽於用而不知文之證據。審美觀念缺乏。確爲墨學失敗之最大原因。第四件反對墨子之節用。謂因此賞罰不行。事變不應。雖從人類本性立論。亦具一方面之理由。但未免利用人類缺點。不若墨學之純潔。要之。荀子乃代表小康派。儒家學說與墨學適成正面之敵。故其所論。駁往往搔着癢處。至其孰是孰非。卽學者自判之可耳。

(四) 韓非 韓非是主張刑名之人。因爲兼愛主義和他的學說根本就反對。所以他要攻擊的。他說。故不相容之事。不兩立也。斬敵者受賞。而高慈惠之行。拔城者受爵祿。而信兼愛之說。舉行如此。治強不可得也。(韓非子五蠹篇)

這都是對墨家說的。可見當時墨學不但不見容於儒家。並且遭法家政客的疾忌。

(五)管仲 (胡適云是戰國末年的偽書) 偽造管子的人。因為要建設他的學說。所以就攻擊墨學。

兵寢之說勝。則險阻不守。兼愛之說勝。則士卒不戰。(立政篇)

人君唯毋聽寢兵。則羣臣賓客莫敢言兵。——人君唯毋聽兼愛之說。則視天下之民如其民。視國如吾國。如是。則——射御勇力之士不厚祿。領軍殺將之臣不貴爵。(立政九敗解)

墨學不到漢初就消滅了。若不受各家的攻擊。也不致於滅亡這樣的神速。這是墨學之不幸。亦是人類之不幸。

第十二章 墨子思想之影響

前章是說墨學滅亡之大原因。蓋自漢到清二千幾百年來。墨學差不多失傳。因為這長的年期。都是儒教盛行的時候。及至清乾嘉間。國內一般漢學家如汪中。畢沅。孫星衍諸人。從事治墨。於是墨子亦漸漸振興。嗣後王氏父子為訓詁之學。於墨子均有讎釋。孫仲容盡畢生之力。成其墨子閒詁一書。於是數千年來最深奧不完全之墨子。至今人人能閱能讀矣。此吾人之受賜於孫氏者多矣。迨至近人

梁啓超胡適等輩以科學的方法而治墨，則所造益見深遠。是以墨子思想之影響於近世也甚大。兼愛之說日漸發皇而光大之。且今日世界已成戰爭之場，使彼戰爭之邦得聞兼愛之說以戢其相攻之野心，而使其有兼愛之同情，則不難一舉戰爭之場而變為和平世界。是以墨子兼愛學說有功於人類者曩矣。

第十三章 墨學用書撰要

墨子一書前人類多研究，著有專書。但披荆斬棘後學讀之事半功倍，故本編墨學用書必首舉注釋之最善者，使讀者一則有所遵循，無向隅之恨，一則整理詮次，引起著書之興趣。余草墨子哲學既盡，聊纂此編以供研究墨學者之參攷也。 肇霄誌於十峯軒

墨子 周墨翟 明嘉靖中唐堯臣刊本 商務印書館四部叢刊本

墨子注 清畢江 經訓堂本 浙江書局本 掃葉山房本

墨子注 清王愷運

王注雖或失之武斷，亦時所有創獲。

讀墨子雜誌

清王念孫

讀書雜誌

家刻本

金陵書局重刊本

王念孫父子爲訓詁之學於

此書均有讎釋

墨子閒話

清孫詒讓

家刊本

掃葉山房本

商務印書本

孫著此書廣徵羣籍旁羅異說剔

抉疑滯疏證僞文誠爲孫氏畢生之獨創亦爲研究墨學者不可不備之書

墨子經解說

清張惠言

上海神州光國社本

此書之精要者悉入閒話可不必再讀

墨學微

梁啓超

商務印書館飲冰室叢書本

此書爲任公二十年前得意之作宜一讀

墨子學案

梁啓超

商務印書館本

任公憑藉新知以商量舊學所造益見深邃宜一瀏覽

墨經校釋

梁啓超

商務印書館本

墨經及大取小取六篇多論名數之學墨家科學精神於此可見然自漢以還傳者無人殆成絕

學篆隸超變還寫多僞重陸馳繆不可究詰閒話理董猶嫌未周其能窺作者之精純見原文之

大體者殆當推任墨經校釋矣

中國哲學史

謝無量中華書局本

此書於墨學亦有所獲可覽

中國哲學史大綱卷上 胡適 商務印書館本

竊觀近二十年來。國內思想界對於先秦諸子作籠絕的精細的研究而能有新發明者不能不推此書。此書於墨學最爲詳密之研究。宜一讀。

墨子小取新話 胡適 胡適文存本 北大月刊本 此篇雖係短論。然多有新穎之見解。宜覽。

儒墨之異同 王桐齡 北京師範大學出版。此書專在說明儒墨之異同。可覽。

墨子政治哲學 陳願遠 泰東圖書局本 此書據陳君云。係伊著中國政治史之一部分。略有特

見。可看。

墨學分科 張純一 泰東圖書局本 此書未閱。好否不知。

墨子閒話箋 張純一 此書不甚佳。

墨子閒話校補 李筮 商務印書館將印行 此書據作者云。宗守者自以孫（詒讓）書爲正。故

王（闓運）注列入參證書類。

國故論衡下 韋太炎 章氏叢書本

民十三·八·十·脫稿於廣州十峯軒